

二零一四年報

建長遠實力
迎一帶一路

KERRY
LOGISTICS
嘉里物流

亞 洲 翹 楚
專 注 中 國
貫 通 全 球



4,500
萬平方呎
物流設施



550+
辦事處



7,500+
自置貨車



20,000+
全球員工



39
國家及地區

資料便覽

目錄

1	公司資料及重要日期	2
2	財務摘要	3
3	二零一零至二零一四年度財務概要	5
4	物流設施	6
5	主席報告	12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4
	• 綜合業績	14
	• 業務回顧	15
	• 財務回顧	19
	• 員工及薪酬政策	20
7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22
8	獎項及嘉許	26
9	企業管治報告	28
1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40
11	董事會報告	50
12	獨立核數師報告	65
13	賬目報表	67
14	釋義	136

1 公司資料及重要日期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楊榮文先生(主席)
馬榮楷先生(集團總裁)
陳錦賓先生
郭孔華先生

非執行董事

錢少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汝璞女士
尹錦滔先生
YEO Philip Liat Kok先生

審核及合規委員會

黃汝璞女士(主席)
尹錦滔先生
錢少華先生

薪酬委員會

尹錦滔先生(主席)
楊榮文先生
馬榮楷先生
黃汝璞女士
YEO Philip Liat Kok先生

提名委員會

楊榮文先生(主席)
黃汝璞女士
YEO Philip Liat Kok先生

財務委員會

楊榮文先生(主席)
馬榮楷先生
陳錦賓先生

公司秘書

李貝妮女士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達維律師事務所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公司總部及香港總辦事處

香港新界葵涌永基路55號
嘉里貨運中心16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Appleby Management (Bermuda) Ltd.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投資者關係

電話：852 2410 3600
傳真：852 2480 5958
電郵：ir@kerrylogistics.com

網站

www.kerrylogistics.com

重要日期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及登記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至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

建議派付末期股息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五日

2 財務摘要

核心純利 (港元)

9.76億
+10%



核心經營
溢利

+14%



綜合物流
分部溢利

+12%

國際貨運
分部溢利

+11%

營業額 (港元)

211.15億
+6%

派息比率
24%

末期股息
每股8港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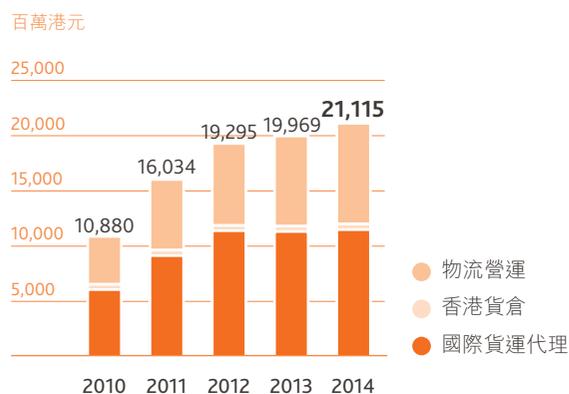
每股資產
淨值 (港元)

8.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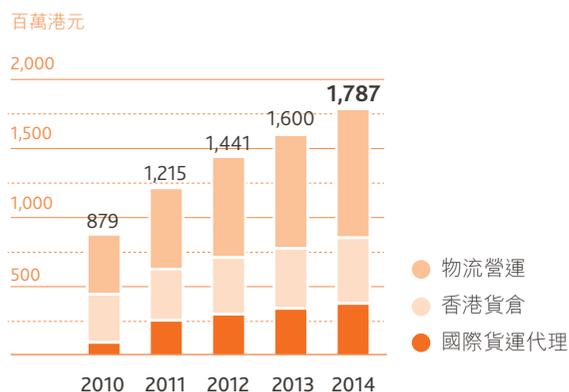
資產負債比率

2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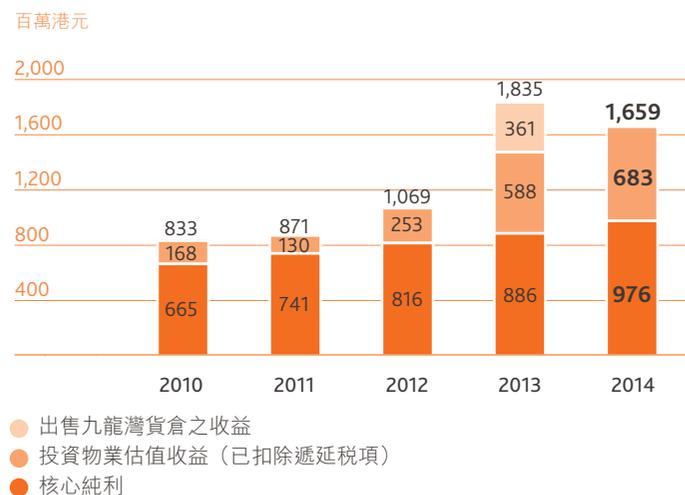
2.1 按分部劃分之營業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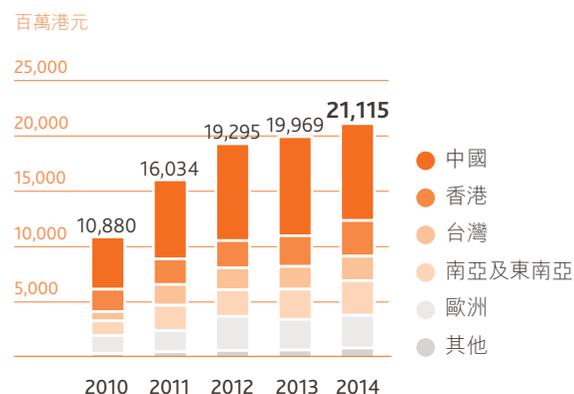
2.3 分部溢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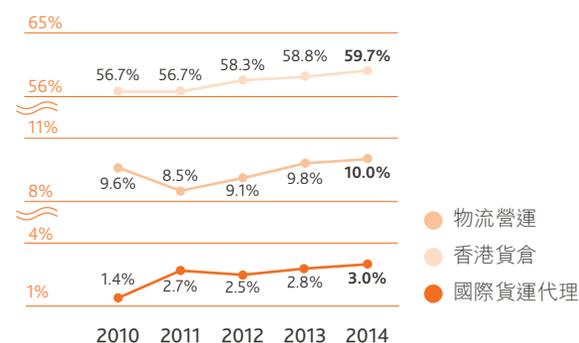
2.5 股東應佔溢利



2.2 按地區劃分之營業額



2.4 分部利潤率



2.6 資本支出



3 二零一零至二零一四年度財務概要

收益表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1,115,249	19,968,743	19,294,775	16,034,311	10,879,909
經營溢利	2,328,355	2,406,557	1,583,503	1,282,301	992,400
融資費用	(102,419)	(93,668)	(63,124)	(55,394)	(23,06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91,377	128,368	136,421	148,464	208,821
除稅前溢利	2,317,313	2,441,257	1,656,800	1,375,371	1,178,155
稅項	(352,981)	(304,844)	(304,928)	(253,939)	(200,074)
除稅後溢利	1,964,332	2,136,413	1,351,872	1,121,432	978,081
非控制性權益	(305,502)	(301,891)	(282,496)	(250,688)	(144,824)
股東應佔溢利	1,658,830	1,834,522	1,069,376	870,744	833,257
代表：					
核心純利	975,993	886,372	815,720	740,748	665,182
投資物業估值收益 (已扣除遞延稅項)	682,837	587,834	253,656	129,996	168,075
出售九龍灣貨倉之收益	–	360,316	–	–	–
股東應佔溢利	1,658,830	1,834,522	1,069,376	870,744	833,257
資產及負債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17,678,987	16,603,198	15,079,249	12,948,715	11,614,414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3,791,681	3,606,674	(1,528,270)	(1,745,420)	(1,580,06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1,470,668	20,209,872	13,550,979	11,203,295	10,034,348
長期負債及非控制性權益	(6,799,879)	(6,783,486)	(5,192,914)	(3,805,191)	(3,492,615)
股東權益	14,670,789	13,426,386	8,358,065	7,398,104	6,541,733

4 物流設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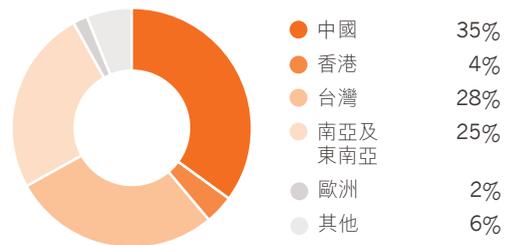
4.1 按地區劃分之設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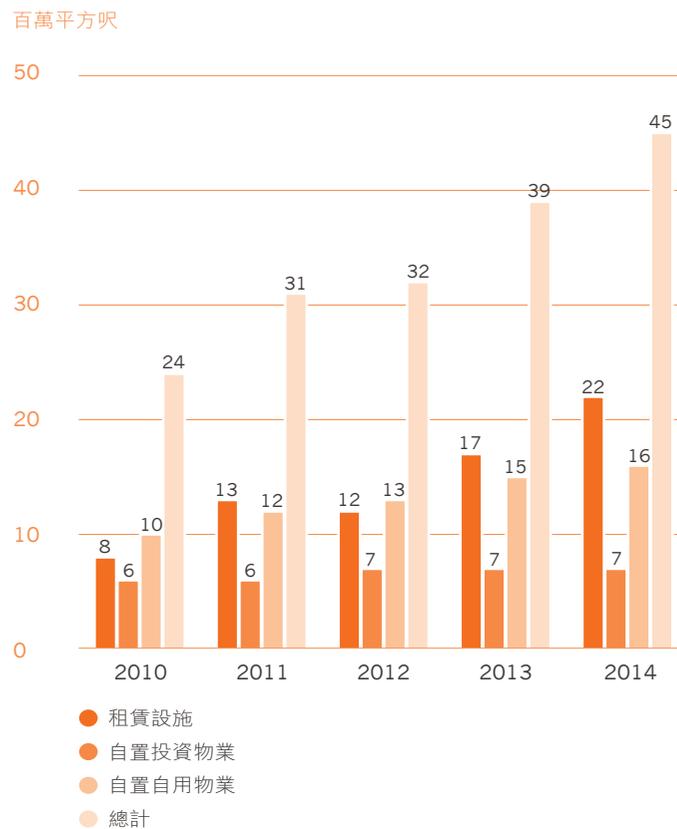
4.2 按地區劃分之自置設施



4.3 按地區劃分之租賃設施



4.4 樓面面積增長



主要物流設施詳情

	用途類型	所擁有之概約樓面面積		
		總計 (平方呎)	(平方呎)	應佔 (%)
A. 分類為投資物業之物業				
1. 嘉里貨運中心 香港新界葵涌永基路55號	貨倉	1,443,356	1,443,356	100.0
2. Song Than Logistics Centre 20 Thong Nhat Boulevard, Song Than Industrial Zone 2, Di An District, Binh Duong Province, Vietnam	物流中心	670,576	670,576	100.0
3. 嘉里溫控貨倉1 香港新界葵涌 健全街3號	貨倉	659,783	659,783	100.0
4. 嘉里貨倉(荃灣) 香港新界葵涌 勝耀街3號	貨倉	591,973	591,973	100.0
5. 嘉里貨倉(柴灣) 香港柴灣 嘉業街50號	貨倉	535,037	535,037	100.0
6. 嘉里溫控貨倉2 香港新界 葵涌永基路35號	貨倉	490,942	490,942	100.0
7. 嘉里貨倉(沙田) 香港新界沙田 山尾街36-42號	貨倉	431,530	431,530	100.0
8. 嘉里昆山物流中心二期 中國昆山市千燈鎮 玉溪中路118號	物流中心	363,092	363,092	100.0
9. 嘉里貨倉(上水) 香港新界上水 新寶街2號	貨倉	356,253	356,253	100.0

	用途類型	所擁有之概約樓面面積		
		總計 (平方呎)	(平方呎)	應佔 (%)
A. 分類為投資物業之物業 (續)				
10. 嘉里貨倉 (葵涌) 香港新界葵涌 葵泰路4-6號	貨倉	286,628	286,628	100.0
11. 嘉里貨倉 (粉嶺1) 香港新界粉嶺安樂村 安樂門街39號	貨倉	283,580	283,580	100.0
12. 深圳嘉里福田物流中心 中國深圳市 福田保稅區 桃花路15號	物流中心	268,656	268,656	100.0
13. 嘉里重慶物流中心一期 中國重慶市渝北區 回興街道寶環路69號	物流中心	224,976	224,976	100.0
14. 嘉里合肥物流中心 中國合肥市 肥西縣桃花工業園 始信路2346號	物流中心	204,383	204,383	100.0
15. 大通大廈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 霄雲路21號	寫字樓	149,610	104,727	70.0
16. Vietnam Danang Logistics Centre Street No. 3, Hoa Khanh Industrial Zone, Lien Chieu District, Da Nang City, Vietnam	物流中心	114,529	114,529	100.0
17. 嘉里福州物流中心 中國福州市馬尾區 福州經濟技術開發區 馬尾保稅區24-1號	物流中心	108,946	108,946	100.0
18. Kerry Hung Yen Logistics Centre Minh Duc Ward, My Hao District, Hung Yen Province, Vietnam	物流中心	107,586	107,586	100.0

	用途類型	所擁有之概約樓面面積		
		總計 (平方呎)	應佔 (平方呎)	(%)
B. 分類為貨倉、物流中心及港口設施之物業				
1. Kerry Siam Seaport 113/1 Moo, 1 Silo Road, Tungsukha sub-district, Sriracha District, Chonburi Province, Thailand	貨倉及港口設施	5,541,307 (地盤面積)	4,428,613 (地盤面積)	79.9
2. 嘉里重慶物流中心二期 中國重慶市渝北區 回興街道寶環路69號	物流中心	707,878	707,878	100.0
3. 深圳嘉里鹽田港物流中心 中國深圳市鹽田港保稅區 南片區26號地塊	物流中心	464,741	255,607	55.0
4. 嘉里廈門物流中心 中國廈門市 海滄出口加工區 海景南路18號	物流中心	449,172	449,172	100.0
5. Thailand Eastern Seaboard Logistics Centre Hemaraj Eastern Seaboard Industrial Estate, Land Plot B13 Tambon Tasith Amphur Plukdaeng, Rayong, Thailand	物流中心	374,110	359,071	96.0
6. Kerry Tampines Logistics Centre 19 Greenwich Drive, Tampines Logistics Park, Singapore 534021	物流中心	371,466	371,466	100.0
7. 嘉里鄭州物流中心 中國鄭州市 鄭州經濟技術開發區 義通街137號	物流中心	358,979	358,979	100.0

	用途類型	所擁有之概約樓面面積		
		總計 (平方呎)	(平方呎)	應佔 (%)
B. 分類為貨倉、物流中心及港口設施之物業 (續)				
8. 嘉里無錫物流中心 中國無錫市新祥路2號	物流中心	335,237	335,237	100.0
9. 大埔產品組裝及整合中心 香港新界大埔大埔工業村 大貴街12號	物流中心	275,593	275,593	100.0
10. 嘉里成都物流中心 中國成都雙流縣 西航港街道物流大道1239號	物流中心	264,182	264,182	100.0
11. Thailand Laem Chabang Logistics Centre Highway No. 7, (Bypass Laem Chabang) Nong-kham Sub-District, Sriracha District, Chonburi Province, Thailand	物流中心	213,254	204,681	96.0
12. 嘉里昆山物流中心一期 中國昆山市千燈鎮 玉溪中路118號	物流中心	203,990	203,990	100.0
13. 嘉里天津物流中心 中國天津市天津港保稅區 津濱大道168號	物流中心	172,885	172,885	100.0
14. 嘉里外高橋物流中心 中國上海市外高橋保稅區 德林路268號	物流中心	153,446	153,446	100.0
15. 嘉里北京朝陽口岸物流中心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 東四環南路甲1號	物流中心	124,147	124,147	100.0



KERRY
LOGISTICS

KERRY
LOGISTICS

XE THỦ BẢO XE THỦ BẢO

越南東平省Song Than Logistics Centre

5 主席報告

建長遠實力 迎一帶一路

儘管去年主要由於全球經濟波動帶來挑戰重重，嘉里物流的核心純利仍然取得10%增長至9.76億港元，營業額達211.15億港元。

中國經濟增長步伐放緩，長遠而言對持續發展更為有利。中國經濟改革持續，沿海地區的經營成本趨升，導致製造業外流，一方面向內陸省份遷移，另一方面流向東南亞和以外的地區，因此中國與鄰近國家的經濟整合已形成大趨勢，從亞洲區內貿易量上升以及跨境物流增長可見端倪。中國及鄰近國家的經濟結合將會成為世界重要的增長支柱，嘉里物流以「亞洲翹楚、專注中國、貫通全球」的獨特定位，從這個轉變中的趨勢推進，矢志成為「一帶一路」發展路向下，新絲綢之路上陸運及海運的主要物流服務供應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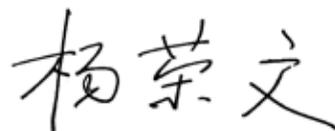
在大中華市場方面，嘉里物流積極加強並提升實力。我們擴大了在中國西部地區的業務範圍，並滲透至更多三線城市。我們正從不同方面改善與中國鄰近地區的連繫。我們進軍了醫藥和保健等新領域。有鑑於中國幅員廣大，我們增強了長途運輸服務，形成了密集式的運輸幹線網絡。中國電子商務蓬勃增長，令我們從倉庫訂單履行以至優質產品之最終交付等全程受惠。在上海，我們正在興建一所旗艦物流設施。

東南亞正在經歷第二次成長浪潮，我們亦正在整合東南亞大陸地區不同國家的營運，例如填補了在柬埔寨、馬來西亞和其他地區的缺口。在東南亞群島，我們在印尼覓得主要合作夥伴以進一步發展業務。另外，我們亦計劃將業務拓展至菲律賓，並逐步擴大在整個區域的快遞服務網絡。

印度總理莫迪為該市場帶來新機遇，嘉里物流聯同合作夥伴INDEV將增加於印度市場之投資，致力為客戶提供更佳的服務。

為了強化我們的環球網絡，我們在不同國家包括近期於中東、加拿大、紐西蘭和塞內加爾等地進行收購或投資，未來仍然會繼續擇善而行。對客戶而言，尤以對區域或全球性供應鏈解決方案需求殷切的國際客戶，我們可以為其提供更佳的服務。廣泛多元的國際客戶基礎將有助我們抓緊經濟週期起伏的機遇，取得長期持續的增長以回饋股東。

嘉里物流能為客戶管理複雜的供應鏈，關鍵在於我們跨國界和跨文化的員工，他們以誠信為本，靈活變通地共同努力創出成果。我們每年聘請不少來自不同國家和文化背景的管理見習生，向他們灌輸方向一致的企業精神。這種多元文化使嘉里物流有能力協助客戶克服複雜多變的全球性供應鏈挑戰。



楊榮文
主席



KERRY
LOGISTICS

KERRY
LOGISTICS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綜合業績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之營業額增長6%至211.15億港元（二零一三年：199.69億港元）。核心經營溢利增加14%至16.12億港元（二零一三年：14.13億港元）。核心純利為9.76億港元（二零一三年：8.86億港元），按年增幅為10%。投資物業估值收益（已扣除遞延稅項及非控制性權益應佔部份）為6.83億港元（二零一三年：5.88億港元）。

年內，來自綜合物流之分部營業額為101.41億港元（二零一三年：91.80億港元），較二零一三年增長10%。該金額包括從香港貨倉帶來之7.97億港元（二零一三年：7.40億港元）及物流營運帶來之93.44億港元（二零一三年：84.40億港元）。年內，分部溢利為14.09億港元（二零一三年：12.58億港元），其中4.76億港元（二零一三年：4.35億港元）來自香港貨倉及9.33億港元（二零一三年：8.23億港元）來自物流營運。在分部利潤率方面，香港貨倉上升至59.7%（二零一三年：58.8%），而物流營運則達到10.0%（二零一三年：9.8%）。該增長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在大中華及東盟國家擴張綜合物流業務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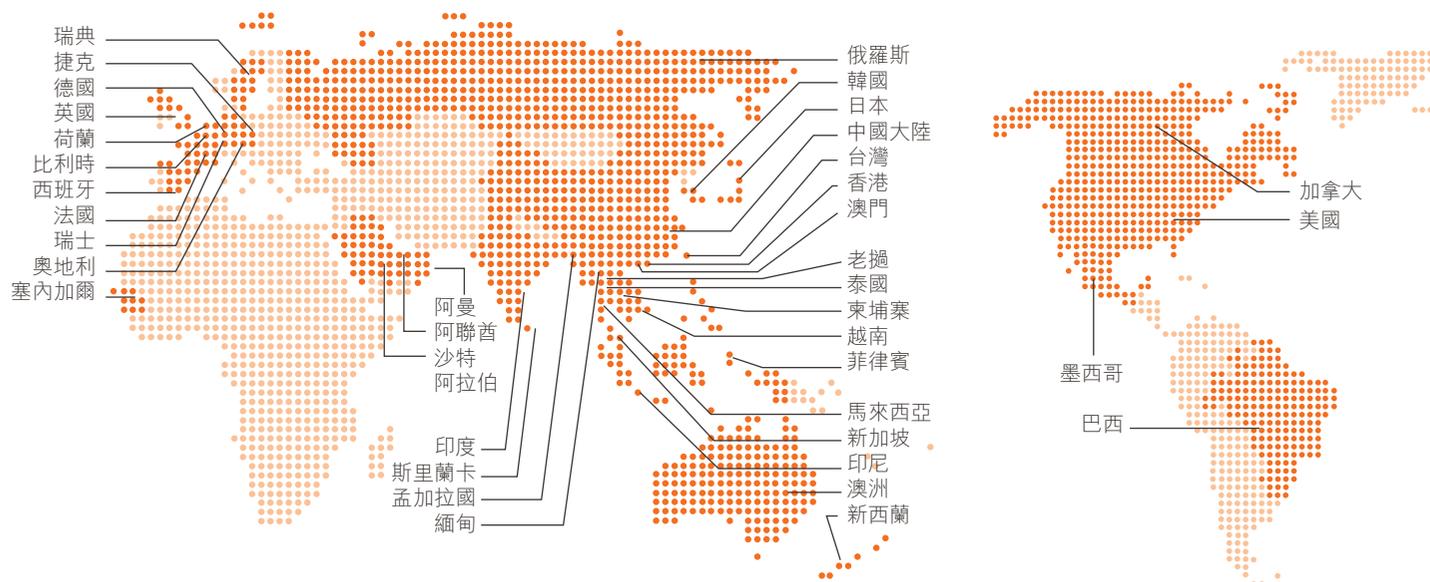
於二零一四年，國際貨運分部錄得營業額126.58億港元（二零一三年：123.80億港元）及溢利3.78億港元（二零一三年：3.42億港元）。隨著國際貨運網絡之持續擴張以及歐洲及美洲業務之增長，本集團之國際貨運分部溢利成功實現按年11%之增長，分部利潤率達到3.0%（二零一三年：2.8%）。

下表為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核心純利與股東應佔溢利之調賬情況：

	2014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核心純利	976	886
投資物業估值收益 （已扣除遞延稅項）	683	588
出售九龍灣貨倉之收益	–	361
股東應佔溢利	1,659	1,835

業務回顧

集團環球網絡



兌現集團承諾

嘉里物流於二零一四年致力鞏固及整合業務。本集團於年內透過內生增長、投資及收購，擴大營運規模、強化服務能力並拓展網絡覆蓋，以持續履行於招股書上作出之承諾。本集團投放資源將新收購項目整合至現有網絡及系統之中，藉以優化服務和提高效率。

上述舉措成效顯著，本集團年內之核心經營溢利及核心純利均錄得雙位數增長，各個分部之利潤率亦同時上升。在中國大陸方面，儘管二零一四年下半年出現經濟放緩跡象，本集團仍得以維持相若利潤水平。

獨特業務模式

本集團專注兩大業務分部：綜合物流和國際貨運，並為客戶提供結合兩者的全方位供應鏈解決方案。綜合物流分部包括物流營運和香港貨倉。本集團亦策略性投資於數間聯營公司。

持續投資 擴大規模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管理之物流設施組合面積為4,500萬平方呎，其中2,300萬平方呎屬自置物業。

本集團於年內繼續豐富其物流設施組合，旗下兩個位於鄭州和昆山的新物流中心經已竣工，而另外兩個位於成都和西安的設施亦已動土興建。上述舉措將為本集團在中國大陸增加共160萬平方呎之物流設施。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本集團再購入上海奉賢區一幅72.8萬平方呎之地皮，用以興建一所共110萬平方呎的新旗艦設施。新設施將取代本集團現時於上海租用之部份設施，並提供額外空間以配合其市內綜合物流業務之擴展。該設施竣工後將成為本集團於中國大陸最大型之物流設施。

在東南亞方面，本集團正於泰國興建多項新設施，以把握當地市場的增長機遇。位於羅勇的新物流中心第二期已在年內竣工，令該設施的總樓面面積增加至37.4萬平方呎。Kerry Bangna Logistics Centre第一期正在興建當中，竣工後將成為Kerry Express的新分類中心及為電子商貿客戶而設的訂單執行中心。此外，為將Kerry Siam Seaport發展為重點貨運門戶以捕捉東盟貿易增長機遇，本集團在年內於設施加建了一個新倉庫和一個新內陸集裝箱堆場。

本集團於柬埔寨的自由貿易及經濟特區新購入一幅地皮，並計劃於二零一五年在其興建一所16萬平方呎之保稅倉庫。該地皮位處金邊Khan Dangkor，分別距離金邊國際機場及金邊河26及40公里。

拓展服務範疇 加強營運能力

嘉里物流的綜合物流分部為各行業客戶提供多元化及高度量身訂制之解決方案，以提升客戶的供應鏈效率。該業務以資產擁有模式營運，為客戶提供無可比擬的靈活度及可靠性。憑藉區內的廣泛網絡覆蓋及卓越往績，本集團能為客戶擴展現有的服務範疇，由支援單一地點延伸至多個城市。

綜合物流分部於二零一四年維持穩健增長，此有賴本集團於大中華和東盟國家拓展網絡及覆蓋、增設利潤率更高之增值服務以及贏得新客戶。在二零一四年，香港物流營運之營業額和分部溢利分別按年增加22%及28%。



醫藥行業專用解決方案

年內，本集團在香港推出了嘉里醫藥，以進軍日益增長的醫藥和保健市場。本集團為此增設了符合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認證的全新二次包裝設施，並獲世界衛生組織就藥品倉儲、配送及二次包裝服務簽發優良運銷規範認證。

在台灣，本集團建立了由十個服務樞紐作支援的全島服務網絡。本集團是台灣唯一一家取得SGS世界衛生組織優良運銷規範國際認證，以及獲台灣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簽發藥品優良運銷規範的物流公司，為客戶提供具成本效益及穩妥可靠的醫療用品配送服務。

汽車行業專屬服務

除中國大陸和泰國外，嘉里物流於年內將汽車物流業務擴展至香港市場，並獲多家國際知名的汽車品牌委託，為其提供汽車零件物流服務。

強化貫通東盟的陸路運輸網絡

嘉里物流增持馬來西亞和泰國KART業務之權益至100%，進一步將兩國業務結合到KART網絡。KART是貫通東盟國家和中國大陸的全陸路跨境運輸網絡，為客戶提供高效的長途陸運、海陸和空陸聯運服務。

建立區域快遞平台

Kerry Express (Thailand)是本集團發展最迅速的業務分支之一，其網絡覆蓋逾80個配送中心和貨運站。東盟經濟共同體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成立，屆時貨物可於東盟區內自由流動，區內之貿易勢將增加，加上亞洲製造業活動上升，亦將帶動電子商貿市場蓬勃發展。本集團憑藉於泰國的成功經驗，進一步構建貫通東盟的區域快遞平台，包括於柬埔寨收購一間當地速遞公司，以及於新加坡、馬來西亞、印尼及菲律賓擴展相關業務，以捕捉市場商機。



發展島際物流服務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本集團與印尼最大物流公司之一PT Puninar Saranaraya的股東成立了新合資公司，並將品牌名稱改為Kerry-Puninar Logistics，藉以擴展綜合物流業務。印尼作為島國，對優質島際物流服務需求甚殷，增長機遇龐大。本集團藉著為客戶提供綜合物流服務和高度量身訂制的解決方案以優化其供應鏈，已為把握印尼快速增長物流市場的商機作好準備。

開拓新市場 延伸業務覆蓋

嘉里物流的國際貨運業務涵蓋空運、海運、跨境陸路及鐵路運輸。年內，本集團重組了歐洲業務，加上區內經濟逐步復甦，令業務取得理想表現。此外，本集團於全球多個國家加強了國際貨運業務之覆蓋和營運能力，當中包括中東、加拿大、新西蘭和塞內加爾。此乃本集團銳意建立連接六大洲之環球網絡的長遠發展策略之一。

國際貨運業務之盈利能力及運輸量均錄得穩健增長，分部溢利增加11%，分部利潤率增長至3%，與國際同業水平拉近。

中東

嘉里物流透過收購Able Logistics Group FZCO的控制性股權，得以強化國際貨運服務能力及網絡覆蓋。Able Logistics Group FZCO之總部設於杜拜，是一家在區內具領導地位的國際貨運公司，在阿聯酋、沙地阿拉伯、阿曼和中國大陸設有辦事處。這項投資有助嘉里物流增強中東地區的營運能力，並得以透過連接亞洲、中東、歐洲及非洲之24小時全天候轉運樞紐，提供貫通全球的服務。此將有助本集團在海合會地區為環球客戶提供全面的國際貨運解決方案，並為客戶提高供應鏈效率。

加拿大

嘉里物流透過收購Total Logistics Partner (TLP) Ocean Consolidators Inc.及Total Logistics Partner (TLP) Air Express Inc. (統稱「TLP」)之大多數股權，藉此擴展地域覆蓋。此兩間加拿大貨運公司主要從事亞洲和加拿大之間的貿易。這項收購令嘉里物流的全球網絡擴展至蒙特利爾和多倫多。隨著TLP的加入，本集團現時於美洲四個國家營運，當中包括美國、加拿大、墨西哥和巴西。

大洋洲

嘉里物流亦在澳洲和新西蘭開設新合資公司，以拓展大洋洲的國際貨運業務及運作。透過收購新西蘭國際貨運公司Lead Logistics的控制性股權，本集團組建Kerry Logistics (Oceania)，以捕捉亞洲和大洋洲之間的蓬勃貿易以及澳紐之間跨塔斯曼貿易所帶動的龐大商機。嘉里物流成立新合資公司後，成為市場上少數能提供每天跨塔斯曼空運服務的物流公司之一。

香港貨倉 維持領導地位

本集團的香港貨倉組合包括九個貨倉，總樓面面積合共510萬平方呎，出租率近乎百分之百，成功續約之合約租金均實現雙位數增長。有鑑此業務之分部溢利在二零一四年上升9%，本集團預期香港貨倉之業務將持續穩定增長。

釋放資產價值 提升回報

本集團一直致力發揮設施組合之潛力，並以此作為香港貨倉的主要目標之一。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五年第一季向香港城市規劃委員會提交申請，將旗下一個位於柴灣的貨倉設施改建為可提供12萬個龕位的靈灰安置所。未計將向政府支付之補地價，此計劃之投資額估計約為20億港元，該筆費用將由本集團之內部資源及／或銀行貸款撥付。此乃本集團提高效率 and 生產力之長遠策略之一，旨在釋放資產價值並提升回報。

聯營公司持續貢獻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錄得溢利9,100萬港元（二零一三年：1.28億港元）。這些投資主要包括在中國大陸赤灣集裝箱碼頭的25%權益，以及在香港的亞洲空運中心之15%權益。

物流業前景維持正面

儘管多個主要經濟體系增長放緩，預期二零一五年全球物流服務需求依然遲滯，但有賴東盟經濟共同體帶動區內貿易增長，加上中國政府推出「一帶一路」發展戰略，本集團認為東盟及大中華地區仍然充滿機遇。本集團可憑藉區內涵蓋不同行業的廣泛網絡覆蓋，持續發掘新商機，進一步提升服務和增加市場滲透率。

新收購項目令本集團現有的綜合物流服務能力和國際貨運網絡更完善，有助強化資源，同時拓闊網絡及客戶基礎，令本集團更能抵禦個別經濟體系波動帶來的衝擊。嘉里物流將透過持續提升營運效率、優化服務、擴大網絡覆蓋，並在目標市場尋找合適收購機會，專注推動綜合物流和國際貨運業務之增長。

建立貫通東盟地區和中國大陸的區域快遞平台將成為未來增長動力之一。本集團將透過複製泰國快遞服務的成功經驗，進一步捕捉蓬勃發展之東盟間貿易與電子商貿所帶來之商機。

嘉里物流憑藉「亞洲翹楚、專注中國、貫通全球」的定位，在區內擁有穩固根基，為其綜合物流及國際貨運業務之全球發展提供強大平台。展望未來，嘉里物流將進一步鞏固其作為紮根亞洲及領先物流服務供應商之地位，繼續實現穩健增長，及為股東帶來理想回報。

財務回顧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全球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經計入於隨後行使之超額配股權）約為23.78億港元（經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上市開支）。所得款項淨額動用情況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之 原分配計劃 %	百萬元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動用金額 百萬元	未動用金額 百萬元
發展物流設施及收購物流業務	34%	809	809	-
收購國際貨運業務	17%	404	25	379
償還部分來自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	40%	951	951	-
用作營運資金	9%	214	214	-
	100%	2,378	1,999	379

鑑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承擔為15.89億港元，預期所得款項淨額將於二零一五年悉數動用。

本集團對其營運單位施行統一之財務政策及管控，令本集團可嚴密控制其財務運作及降低平均資金成本。

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乃以相關海外附屬公司所屬國家之不同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一般不會就其於海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長期股本投資進行外匯對沖。就因業務活動而引致之外匯風險而言，若干附屬公司於年內使用遠期合約對沖其買賣交易外匯風險，惟有關金額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其外匯狀況，並將於有需要時透過訂立適當之對沖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外匯借貸總額相等於18.35億港元，約佔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42.56億港元銀行貸款總額之43%。其中包括以新台幣計值之11.50億港元及以泰銖計值之3.12億港元。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總額中，12.46億港元（約佔29%）須於一年內償還，11.46億港元（約佔27%）須於第二年償還，18.22億港元（約佔43%）須於第三至第五年償還及4,200萬港元（約佔1%）須於五年後償還。本集團維持以大部分銀行貸款為無抵押方式獲取，無抵押債務約佔銀行貸款總額之88%。就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有抵押銀行貸款5.22億港元而言，所提供之抵押品包括對若干非流動資產（總賬面淨值為27.27億港元）之合法抵押及轉讓若干物業之保險所得款項。絕大部分銀行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且並非持作對沖用途。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29.3%（二零一三年：31.2%）。該比率乃按銀行貸款總額與透支除以股東應佔權益計算。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動用銀行貸款及透支信貸總額為35.83億港元。倘有需要，本集團將在可能情況下繼續獲取融資。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約20,000名僱員。僱員的薪酬包括薪金（維持於具競爭力之水平）及酌情花紅。本集團向職員提供培訓以提升技術及產品知識。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基於個別僱員的表現而制定及由薪酬委員會及獨立薪酬顧問審核。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公積金、保險、醫療、助學培訓活動、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7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社群福祉 心之所繫

作為亞洲領先的第三方物流服務供應商，嘉里物流深明企業責任至關重要，並將其融入本集團龐大網絡之日常營運。嘉里物流非常重視員工參與、可持續發展及社群聯繫，並以此作為企業社會責任的核心價值。

人才是我們業務的骨幹，亦是本集團得以成為業界翹楚並提供卓越服務之關鍵。本集團矢志為員工創造發展機會，於各方面助其盡展所長。嘉里物流對新一代的影響力和潛能充滿信心，並致力透過我們的綜合管理見習生計劃培育人才。

環境是我們建立龐大物流網絡的基石。本集團透過持續改進和優化業務流程，致力提供環保物流解決方案。嘉里物流寄望透過各種措施提高環保意識，並減少對環境的影響，務求令我們的家園變得更美好。

嘉里物流一直竭力幫助和支持社群，並以此為家。本集團多年來積極參與各類慈善活動，以居民的快樂和健康為依歸。本集團以肩負社會責任為傲，不但關懷弱勢社群，為年輕人及長者提供服務及平等機會，亦致力改善當代和下一代人的生活。



員工

物流行業以人為本，人才是嘉里物流最寶貴的資產。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具前景的事業發展平台、理想的工作環境，同時注重員工的工作與生活平衡，致力為其創造真正價值。本集團非常重視透明度，秉承開誠佈公原則，管理層亦積極鼓勵集團上下坦誠溝通。我們的員工深知本集團重視其想法和意見，彼此互信，因此能為本集團的持續創新和壯大奠定堅實基礎。

錦繡前程

嘉里物流從世界各地廣納賢才，為員工創造發展機會，助其盡展所長，與本集團一同茁壯成長。本集團自二零零一年起舉辦管理見習生計劃，於世界各地招攬具才能的年輕畢業生。見習生將接受為期十二個月的綜合培訓，藉著與本集團核心團隊共事的難得機會，拓闊眼界並增進各業務領域的知識。



HAECO

KERRY
LOGISTICS
嘉里物流

KERRY
LOGISTICS
嘉里物流
68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招聘了來自香港、中國大陸、蒙古、印尼、印度、斯里蘭卡、巴基斯坦和加拿大的管理見習生。年內，本集團亦在香港總部舉辦了共1,144小時的培訓活動，學員人次多達3,260。

理想的工作環境

嘉里物流之營運一向以員工的健康與安全為先。為維持理想的工作環境，本集團為全體員工提供職業健康及安全課程。有關課程著重講授職業安全，內容包括設備的正確操作、火警防控、急救培訓及健康生活方式等。除企業醫療保障計劃外，本集團亦在公司內為員工提供流感疫苗接種及各項身體檢查計劃。

工作與生活平衡

嘉里物流深明員工的卓越表現有其代價，因此鼓勵員工保持良好的工作與生活平衡。本集團致力確保員工有充足空間和時間享受私人和家庭生活，以維持個人生活品質及工作效率。

年內，嘉里物流組織多項活動，以提昇員工的工餘生活質素。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在香港組織了首支龍舟隊、參加了由社商賢匯舉辦的「工作與生活平衡週」活動，並舉辦了姊妹公司保齡球賽、慈善賽跑及遠足、瑜伽課程等多項活動，皆獲員工熱烈參與。

環境

環境可持續性既是嘉里物流的營運原則，亦是其企業社會責任平台的支柱。本集團在香港及新加坡建有兩項環保物流設施，分別為大埔產品組裝及整合中心(PC³)及Kerry Tampines Logistics Centre。

二零一四年，嘉里物流開始在香港的日常營運中採用低排放貨車，並以此作為本集團全球環保策略的一部分。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其14.1%之香港貨車(二零一四年：7%)符合歐盟五期車輛排放標準。

本集團亦於二零一三年參加了獲港府支持的綠色運輸試驗基金計劃，並推出了三輛混合動力電動貨車。

除上述環保措施外，嘉里物流積極參與多項有關環保及可持續發展的慈善活動，其中包括：

二零一四年度地球一小時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嘉里物流第三年參與由世界自然基金會舉辦的地球一小時活動，將香港共五個戶外廣告牌關燈一小時，並鼓勵員工關閉辦公室及住宅內所有非必要照明系統，以支持全球可持續發展。

二零一四年度環保綠色路跑賽

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四日，本集團與中華民國超級馬拉松跑者協會聯合舉辦環保綠色路跑賽，倡導「減排、重用、回收再用」的理念。

社會公益

嘉里物流作為區內領袖，深明其回饋社群之責。本集團很榮幸能為此盡一分力，直接幫助或與當地非政府組織、客戶及業務夥伴合作，攜手為有需要人士提供支援。此外，本集團亦於年內捐助或參與多個外展計劃及活動，其中包括：

二零一四年度公益慈善馬拉松

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九日，嘉里物流共31名員工參加了由香港公益金舉辦的十公里及半馬拉松賽事。此乃本集團連續第十年參加此活動，旨在為香港的長者復康及善導服務籌款。

二零一四年度渣打香港馬拉松

二零一四年二月十六日，嘉里物流第四次參加渣打馬拉松，共有57名員工完成了全馬拉松、半馬拉松及十公里賽事。該賽事為香港規模最大、參與人數最多的年度體育盛事。

第二十一屆綠色力量環島行

本集團第七年參與由綠色力量舉行的年度籌款活動。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五日，35名嘉里物流員工參加了是次活動，以支持香港的社區環境教育工作。

二零一四年度捐水一戰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六日，本集團連續第四年參加捐水一戰，共有24名員工參加。此年度慈善活動由點滴是生命主辦，旨在籌款為中國大陸乾旱山區興建集雨水窖。

二零一四年度奧比斯飛機吊飾義賣

二零一四年五月，嘉里物流員工捐款支持奧比斯舉辦的飛機吊飾義賣活動，籌得善款將撥捐奧比斯眼科飛機醫院。

善款助老幼

二零一四年九月，本集團捐款予中國大陸的牧羊地兒童村及鶴童敬老院，以幫助國內的殘疾孤兒及長者。

奧比斯世界視覺日

二零一四年十月，嘉里物流員工連續第五年捐款予奧比斯於香港舉辦的世界視覺日襟章運動，為世界各國眼疾患者提供援助。

CSR-DIW獎

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七日，本集團獲泰國工業部產業製造廳頒授二零一四年度CSR – DIW大獎，以表彰本集團的社區公益活動，如探訪長者及殘障人士等。該獎項旨在鼓勵企業在營運時兼顧社會責任，並舉辦社區公益活動以支持可持續發展。

公益綠識日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六日及十七日，嘉里物流員工第十年捐款支持由香港公益金舉辦的公益綠識日，以鼓勵市民實踐綠色生活，並為公益金提供的醫療保健服務籌款。

香港24小時慈善腳踏車格蘭披治大賽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及二十三日，本集團連續第二年參加由香港圓桌會舉辦的賽事，為社會上的弱勢及殘障人士籌款。本集團旗下的餐飲分支連續兩天為該賽事提供餐飲服務。

愛心聖誕大行動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本集團參與集體藝術創作以供慈善拍賣，以支持由南華早報與香港電台合辦的愛心聖誕大行動。所得善款將轉交20間受惠機構，以幫助有需要的兒童、長者及殘障人士等。

食物銀行基金會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本集團連續第二年捐款予西班牙的食物銀行基金會。該會為有需要人士爭取、儲備及派發食物，並透過教育助人們了解飢餓和營養不良的成因。

商界展關懷

本集團連續第四年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列為「商界展關懷」企業，以表彰集團積極參與社會服務。

護苗基金

嘉里物流連續第九年支持護苗基金，於香港嘉里貨運中心提供兩個有蓋停車位，以供該基金會的流動教室使用。

8 獎 項 及 嘉 許



- 最佳亞洲陸運公司
- 最佳項目物流服務供應商

第二十八屆亞洲貨運及供應鏈獎

亞洲貨運及供應鏈獎(AFSCA)是亞洲其中一個最具代表性，以及亞洲唯一一個完全依據客戶滿意度評選的業界獎項，其投票及得獎企業均為國際知名的航運、貨運和物流公司。二零一四年，逾四萬位業內人士參與了AFSCA之投票。

二零一三年，嘉里物流榮獲同一獎項的「最佳海運物流服務供應商」及「最佳亞洲陸運公司」大獎。連續兩年同時贏得兩項大獎，足證嘉里物流矢志提供最佳綜合物流服務及量身訂製供應鏈解決方案。

AFSCA由Cargonews Asia雜誌舉辦，旨在表彰在服務質素、創新、客戶關係管理及可靠度等多方面具領導地位及一貫卓越水平之機構。



- 年度最佳環球物流供應商 – 客戶之選大獎
- 年度最佳區域物流供應商 – 行業之選大獎

PAYLOAD ASIA AWARDS 2014

嘉里物流不僅是首間於此大獎之物流類別囊括環球及區域獎項的企業，亦是首間獲頒此項國際殊榮的香港公司。此兩項大獎旨在表揚於多方面取得傑出表現的機構，當中包括客戶拓展、發展策略、營運表現、客戶服務、產品創新及整體業務增長。

嘉里物流獲國際評審團選為一眾入圍的知名區域及國際物流公司之一，並由超過兩萬名客戶、業務夥伴及Payload Asia雜誌讀者網上投票選出。嘉里物流於二零一三年在同一大獎中獲選為年度最佳區域貨運公司。

Payload Asia Awards由Payload Asia雜誌舉辦。該雜誌於一九八五年創刊，於亞太航空貨運業廣受認可。



- 最佳第三方物流供應商

二零一四年度亞洲製造業大獎

亞洲製造業大獎(AMA)旨在表揚為客戶提供卓越工業科技解決方案及增值服務的領導企業，以造就亞洲製造業的卓越表現。獲獎企業由獨立的國際評委進行篩選，當中包括製造業界的專才及領袖。嘉里物流獲此殊榮，足證區內製造業界對其優質綜合物流服務及量身訂製的供應鏈解決方案之肯定。

AMA由Contineo Media旗下的製造業出版集團主辦。Contineo Media是亞洲領先的企業對企業(B2B)信息供應商，主辦多個知名的業界獎項，包括Payload Asia Awards、亞洲電視獎及EM Asia創新獎。

地點	獎項	頒發機構
香港	二零一三年度最佳配送合作夥伴	NETGEAR
	二零一三／二零一四年度商界展關懷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第十四屆資本傑出企業成就獎－傑出物流公司	資本雜誌
	ERB人才企業嘉許計劃－人才企業	香港僱員再培訓局
	二零一四年度最佳供應鏈夥伴	MIELE
	二零一四年度最佳物流供應商	Viasystems
	二零一四年度最佳配送合作夥伴	NETGEAR
	二零一四年度最佳物流服務供應商	香港迪士尼樂園
	二零一三／二零一四年度恒生泛珠三角環保大獎－綠色獎章	香港工業總會 及恒生銀行
	二零一四年度最佳物流服務供應商	香港生力啤酒廠
	二零一四年度長期合作夥伴	
	二零一四年度卓越物流獎	明德國際醫院
	第十五屆資本傑出企業成就獎－傑出物流公司	資本雜誌
中國	二零一三年度MITRE 10年度供應商	MITRE 10
	二零一三年度MITRE 10年度物流供應商	
	第二十八屆亞洲貨運及供應鏈獎 • 最佳亞洲陸運公司 • 最佳項目物流服務供應商	Cargonews Asia雜誌
	二零一三年度中國國際貨代物流百強排名倉儲第3名	中國國際貨運代理協會及國際商報
	二零一三年度中國國際貨代物流百強排名空運第3名	
	二零一三年度中國國際貨代物流海運50強	
	二零一三年度中國國際貨代物流百強排名物流第9名	
	企業信用評價AAA級信用企業	中國國際貨運代理協會
	二零一三年度三大合作伙伴之一	漢莎貨運
	二零一四年度全國先進物流企業	中國交通運輸協會
	二零一四年度中國物流百強企業	
	二零一四年度中國物流企業品牌價值百強	中國國際物流節組委會、 《物流時代》周刊、 中國物流業大獎組委會
	二零一四年度中國十大競爭力物流企業	
二零一四年度中國物流最佳投資機構		
汽車物流行業十年突出貢獻企業（二零零四至二零一四）	中國物流採購與聯合會汽車分會	
新加坡	二零一四年度亞洲製造業大獎－最佳第三方物流供應商	Contineo Media
	Payload Asia Awards 2014 • 年度最佳環球物流供應商－客戶之選大獎 • 年度最佳區域物流供應商－行業之選大獎	Payload Asia雜誌
印度	高效物流支援獎（由INDEV Group獲得）	雷諾日產
	Young Turk Award（由INDEV Group獲得）	馬士基航運

9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內所載之本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達致高水準之企業管治，務求保障股東權益及提高企業價值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中載列之原則及守則條文及其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企業管治守則載列之有關原則及守則條文。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本公司深明保持管治透明度及對股東負責之重要性。董事會認為，股東可從良好之企業管治最大限度地獲得利益。因此，本公司定期審閱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比肩普遍接納之常規及標準。

A 董事會

1 董事會責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以及負責透過統籌及監督本公司之事務促使本公司達致成功。董事會轄下已設立董事委員會，並向該等董事委員會轉授其各自職權範圍載列之各項責任。所有相關職權範圍（財務委員會除外）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全體董事已真誠履行職責，符合適用法律及規例之標準，並時刻為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行事。董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針對就董事提起之法律訴訟，本公司已妥為辦理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2 管理層職能授權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主要事項負責，包括：批准及監管本集團所有主要政策、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須予公布及關連交易、董事提名、公司秘書及其他重要財務及營運事項。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及適時地獲取所有相關資料，以及獲得公司秘書之意見與服務，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遵從。各董事有權於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開支由本公司承擔。

本公司之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均已委派予高級管理層。董事會會對其獲授權之職能進行定期檢討。上述高級職員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必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3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楊榮文先生（主席）
馬榮楷先生（集團總裁）
陳錦賓先生
郭孔華先生

非執行董事

錢少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汝璞女士
尹錦滔先生
YEO Philip Liat Kok先生

董事名單（按分類）亦根據上市規則於本公司不時公布之所有公司通訊內予以披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根據上市規則於所有公司通訊內明確列出。

除招股章程及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據本公司所知，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關係。

4 董事之委任、重選及罷免

董事之委任、重選及罷免程序及過程已載於公司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組成、研究及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之有關程序，監管董事之委任及繼任計劃，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各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初步任期由各自獲委任日期起直至本公司下次股東大會止，屆時彼等將合資格膺選連任。待獲重選連任後，董事之委任將續期三年，直至本公司第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符合公司細則規定之較早日期止。該等委任須遵守公司細則有關董事退任及輪席退任之規定。

根據公司細則，本公司全體董事均須最遲於其上次當選或膺選連任後之第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

5 董事之就任導引及持續發展

本公司於每名新委任董事首次獲委任時向其作出正式、全面及特設之就任導引，以確保其適當了解本公司之業務及運作，並完全知悉其於上市規則及有關監管規例下之職責及責任。

董事持續獲提供有關法律及規管制度以及業務及市場環境最新發展之資料，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本公司及其法律顧問為董事安排持續性簡報及專業發展。

根據董事提供之記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接受培訓之概要如下：

董事姓名	培訓*
楊榮文先生	✓
馬榮楷先生	✓
陳錦賓先生	✓
郭孔華先生	✓
錢少華先生	✓
黃汝璞女士	✓
尹錦滔先生	✓
YEO Philip Liat Kok先生	✓

* 每名董事均已參加由本公司安排之培訓課程，該等課程涉及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主要潛在變動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

6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會議次數及董事出席率

守則條文第A.1.1條規定，每年至少召開四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一次，且大多數董事須積極參與會議（無論親身或通過電子通訊方式）。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召開四次會議，以討論及批准本公司之整體策略及政策，審閱及批准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並討論所有董事委員會之報告及建議。各董事於董事會會議之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楊榮文先生	4/4
馬榮楷先生	4/4
陳錦賓先生	4/4
郭孔華先生	3/4
錢少華先生	4/4
黃汝璞女士	4/4
尹錦滔先生	4/4
YEO Philip Liat Kok先生	4/4

除上述全體董事會會議外，主席（楊榮文先生）亦與董事（並無任何其他執行董事參加）舉行一次年度會議。有關董事出席該會議之出席率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楊榮文先生	1/1
錢少華先生	1/1
黃汝璞女士	1/1
尹錦滔先生	1/1
YEO Philip Liat Kok先生	1/1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舉行一次股東週年大會。於上述股東大會上提交之所有建議股東決議案已通過投票方式得以表決並獲得正式通過。各項決議案之表決情況載於本公司於股東大會當日發佈之公告。

董事會及／或各董事委員會成員於股東大會之出席率如下：

	其他身份（於擔任成員期間）				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薪酬委員會	審核及合規 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財務委員會	
楊榮文先生	✓		✓	✓	1/1
馬榮楷先生	✓			✓	1/1
陳錦賓先生				✓	1/1
郭孔華先生					0/1
錢少華先生		✓			0/1
黃汝璞女士	✓	✓	✓		1/1
尹錦滔先生	✓	✓			1/1
YEO Philip Liat Kok先生	✓		✓		0/1

會議常規及指引

年度會議時間表及每次會議之草擬議程會事先向董事提供。

定期董事會會議通知均會至少提前十四日送交所有董事。就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而言，在一般情況下給予合理通知。

董事會會議文件連同所有適當、完整及可靠資料會於每次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前至少三日寄發予所有董事，以便董事了解本公司最新發展及財務狀況及使董事作出知情決定。於需要時，董事會及各董事亦可單獨及獨立地聯絡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包括總經理）出席集團總裁主持之全部定期全球執行委員會會議並於必要時出席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

會議，以就本公司之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項、遵守法規事宜、企業管治及其他重大事項提供意見。

公司秘書負責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記錄，並保存有關記錄（惟薪酬委員會會議除外，其由本公司首席財務主管負責記錄）。每次會議後一般於合理時間內交予董事傳閱記錄草稿並發表意見，其定稿可供董事隨時查閱。

公司細則載有規定，要求有關董事於批准彼等或其任何關聯人擁有重大權益之交易時放棄投票且不計入會議法定人數。

7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年度，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以及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於彼等各自獲委任之前，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向聯交所提交確認彼等獨立性之書面聲明，並已承諾在情況出現任何可能影響彼等獨立性之後續變動時在可行情況下盡快通知聯交所。本公司亦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彼等獨立性之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獨立性規定，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董事會會議上擔當積極的角色，可為制訂策略及政策作出貢獻，並就各個方面之事項作出可靠判斷。彼等會於潛在利益衝突出現時發揮牽頭引導作用。彼等亦出任多個董事委員會之成員，並在本公司事務上投入足夠時間及精力。

B 主席及行政總裁

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應予區分，而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董事會主席為楊榮文先生，其領導董事會，負責主持會議、管理董事會之運作，並確保所有重要及適當事項均由董事會作出及時及建設性之討論。彼亦負責制定本集團之戰略遠景、方向及目標，以及參與本集團之戰略及關鍵營

運決策過程。彼為主要負責人，負責確保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及採取適當步驟以與股東進行有效溝通並確保股東意見可傳達至整個董事會。

集團總裁為馬榮楷先生，彼履行行政總裁之職責及負責監督營運、投資以及為本集團開拓新的商機。

為方便董事會及時討論所有重要及合適事項，董事會主席與高級管理層合作，向全體董事提供充足、完整及可靠的資料以供考慮和審閱。

C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委員會，即薪酬委員會、審核及合規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財務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特定方面之事務。所有四個委員會均訂有明確書面職權範圍。

薪酬委員會、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大多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財務委員會成員均為執行董事。

董事委員會擁有充足資源以履行彼等職責，並可於提出合理要求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1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B.1段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尹錦滔先生、黃汝璞女士及YEO Philip Liat Kok先生）及兩名執行董事（即楊榮文先生及馬榮楷先生）組成。薪酬委員會主席為尹錦滔先生。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之所有薪酬政策及結構以及就該等薪酬制訂政策訂立正式及透明之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因應董事會所訂立之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之薪酬建議；並確保其與合約條款一致，且屬合理及適當；及(iii)參照彼等之時間貢獻及職責，以及於本集團及可比較公司之僱傭條件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待遇之條款。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釐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年度薪酬待遇以及其他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於董事會 之身份 (於擔任 成員期間)	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楊榮文先生	主席	2/2
馬榮楷先生	集團總裁	2/2
黃汝璞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2/2
尹錦滔先生(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2/2
YEO Philip Liat Kok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2

薪酬委員會獲授權負責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

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包括薪金及酌情花紅。

薪金每年進行檢討。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金增長由薪酬委員會認為調整可適當反映表現、貢獻、增加之責任及／或參考市場／行業趨勢作出。

除薪金外，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有資格收取酌情花紅，其金額應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市場狀況以及企業和個人績效等因素予以審閱及批准。

為吸引、挽留及激勵高級管理人員及關鍵員工服務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亦有資格參加本公司

之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執行董事除外），均享有以下年度袍金：

年度袍金	金額 (港元)	年內評定基準
擔任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	300,000	任職董事期間
擔任薪酬委員會成員／主席	40,000/80,000	任職成員期間
	5,000	會議出席率
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	30,000	任職成員期間
	5,000	會議出席率
擔任審核及合規委員會成員／主席	100,000/150,000	任職成員期間
	5,000	會議出席率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各董事之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本集團各高級管理層成員（名字列示於「高級管理層」一節）之薪酬（按區間列示）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2 審核及合規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及合規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及D.3段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及合規委員會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汝璞女士及尹錦滔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錢少華先生）。審核及合規委員會主席為黃汝璞女士，彼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規定之適當專業資格。

審核及合規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與本集團之關係，尤其是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客觀性及有效性；(ii)就本集團之財務申報過程、內部控制、合規及風險管理制度之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iii)監督審核過程以及履行董事會指派之其他職務與職責；(iv)制訂、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遵守法律及法規要求及上市規則要求；(v)審閱本公司財務資料，確保遵守會計準則及檢討因核數而出現之重大調整；及(vi)制訂、檢討及監控適用於本公司僱員及董事之行為守則。

截至本年報日期，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已考慮及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與管理層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相關事宜。審核及合規委員會認為，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符合有關會計準則、規則及規定，並已正式作出適當披露。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及合規委員會舉行四次會議，以審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及財務報告、財務報告及合規程序、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內部審核計劃及報告、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財務報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有關遵守法律及法規之政策及常規、員工及董事行為規範及合規手冊、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風險管理控制、內部及外聘核數師之工作、應付外聘核數師之服務費以及檢舉揭發相關之報告措施。

審核及合規委員會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於董事會 之身份 (於擔任 成員期間)		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錢少華先生	非執行董事	
黃汝璞女士(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4/4
尹錦滔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4/4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已由審核及合規委員會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六日審閱。

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報告稱，其已完全履行其有關企業管治功能之職責，且並不知悉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有任何企業管治條款遭受違反。

3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5段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即楊榮文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汝璞女士及YEO Philip Liat Kok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為楊榮文先生。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物色、挑選及向董事會推薦合適人選出任本公司董事及總經理，並為繼任計劃物色人選；(ii)監督董事會表現之評估過程；(iii)制訂、向董事會建議及監察本公司之提名指引；及(iv)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組成及多元化（包括技能、知識、經驗、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及服務期限），從而確保董事會擁有均衡之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以符合本公司業務要求，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於董事會 之身份 (於擔任 成員期間)	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楊榮文先生(主席)	主席	1/1
黃汝璞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1/1
YEO Philip Liat Kok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1/1

於本公司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上市之前，通過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我們已考慮董事會之組成及多元化，包括本公司業務發展要求及有效領導所適用技能與經驗的必要平衡。所有執行董事均擁有豐富及多元化管理經驗以及廣泛行業經驗，如物流行業、政府部門及其他公司。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具備管理、財務、會計及科技專業知識，分別在業務諮詢及管理方面擁有廣泛而豐富的經驗。

倘董事會出現空缺，提名委員會將根據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參照廣泛多元化視角進行甄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提名人選之技能、專業經驗、知識及服務年期，文化及教育背景，本公司之需要及其他相關法定規定及規例。

4 財務委員會

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成立財務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財務委員會由三名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楊榮文先生、馬榮楷先生及陳錦賓先生。財務委員會主席為楊榮文先生。

財務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審閱及批准所有重大收購、投資、資產處置、合約及其變更以及新項目發展，(ii)審閱及批准融資、衍生工具及金融風險管理方面之所有重大財務政策及產品及(iii)審閱及批准銀行融資及授出擔保及彌償保證；唯上述各個事件／活動之財務影響必須在職權範圍內的限度內。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委員會通過書面決議案以代替所有委員會成員參加之會議，以審閱及批准公司擔保、本集團內部之租賃轉讓、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配發股份及購股權之失效、為處理股息支付而授予股份過戶登記處之一般授權及開設證券賬戶。

D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別查詢，而董事已確認彼等自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僱員如可能擁有本公司內幕消息，亦須遵守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僱員違反標準守則之事件。

E 董事進行財務申報之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公司財務報表之責任，並確認確保財務報表及時刊發之責任。

董事會負責對年度及中期報告、內幕消息公布及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要求規定之其他財務披露作出平衡、清晰而可理解的評估。

高級管理層已在需要時向董事會提供解釋及資料，以便董事會對已提呈供其批准之本公司財務資料及狀況作出知情評估。

F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有關其對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本公司將邀請外聘核數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有關審核工作、核數師報告之編製及內容及核數師之獨立性等問題。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即盡職審查工作、設立中期票據計劃、內部控制檢討及稅務服務）向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包括其其他會員事務所）支付之酬金分別為12,848,000港元及5,810,000港元。

核數師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屆時彼將尋求重獲委任。

G 內部控制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對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作出審核。有關審核已涵蓋本集團之財務、營運、合規及風險管理層面。

董事會負責維持適當之內部控制系統，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公司資產，及透過審核及合規委員會每年審核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

H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了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至關重要。本公司亦確認公司資料透明度及適時披露之重要性，其將使股東及投資者能夠作出最佳投資決定。

本公司股東大會預期可為董事會與股東提供溝通平台。董事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如彼等未能出席，則各委員會其他成員）將出席股東大會，以回答提問。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www.kerrylogistics.com，當中載有本公司業務發展及營運、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等相關資料及更新，以供公眾人士查閱。

本公司已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上市起應用股東通訊政策，並持續定期檢討以確保其有效性。

I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各重大事宜（包括推選個別董事）以獨立決議案形式於股東大會上提呈。

股東應就其股權作出之查詢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股東如欲向董事會提交查詢，可將有關查詢送交公司秘書，其將確保將有關查詢妥善送達董事會。股東可隨時要求提供本公司可供公眾查閱之資料。本公司將向股東提供以平實語言編製之中、英文版公司通訊，以便於股東理解。股東有權選擇接收公司通訊之語言（英文或中文）或方式（印刷文本或電子文件）。

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十分之一繳足資本之股東可向本公司位於百慕達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遞交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請求並說明召開會議之目的。股東如欲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供本公司審議，可將相關議案送交公司秘書。

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無法出席股東大會之股東可委任代理人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大會主席將說明投票表決之詳細程序，然後回答股東關於投票表決之問題（如有）。此外，投票表決結果將於股東大會結束後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J 公司秘書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李貝妮女士為本公司全職僱員，並具備本公司事務之日常知識。彼向主席、集團總裁及首席財務主管彙報。所有董事均可獲得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服務，以確保董事會議事規則以及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得到遵守。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秘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之規定進行不少於十五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K 章程文件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存續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並無任何變動。

1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楊榮文

現年六十歲，自二零一二年八月起出任本公司主席，並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楊先生亦為KGL的副主席及董事。於一九八八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楊先生於新加坡政府任職二十三年，曾任財政部政務部長，後任新聞及藝術部長、衛生部長、貿易與工業部長及外交部長。一九八八年之前，楊先生曾於新加坡武裝部隊、新加坡共和國空軍部隊及國防部歷任多個職位，包括空軍參謀長及國防部聯合行動與策劃司長，獲得准將軍銜。楊先生主持納蘭陀大學理事會國際顧問團。楊先生分別為世界經濟論壇基金會、伯格魯恩研究院、哈佛商學院亞太地區顧問委員會、IESE商學院國際顧問委員會、香港經濟發展委員會、政策研究大學院大學國際顧問委員會及三菱商事株式會社（一間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為80580）國際顧問委員會成員。楊先生自二零一四年二月起成為梵蒂岡經濟秘書處成員，並自二零一四年七月起成為梵蒂岡媒體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二年十一月起，楊先生出任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為129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起出任豐益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為F34）的非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先生獲授予菲律賓Order of Sikatuna獎章、印度Padma Bhushan勳章及澳洲榮譽官員勳章（Australia's Honorary Officer of the Order of Australia）。楊先生於一九七六年畢業於劍橋大學，獲得工程（雙重一級榮譽）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五年獲得哈佛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Baker Scholar榮譽獲得者）。此外，楊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九月至十二月期間為北京大學訪問學者，並一直為李光耀公共政策學院訪問學者。

馬榮楷

現年五十三歲，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起出任本公司集團總裁。馬先生自一九九九年六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並自二零零四年四月起出任本公司副主席及董事總經理。馬先生於一九九零年九月加入嘉里控股旗下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三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出任嘉里建設的執行董事。馬先生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起亦出任嘉里大榮的董事。馬先生目前為香港特區政府的航空發展諮詢委員會及輸入優秀人才及專才諮詢委員會成員。馬先生亦為香港中文大學亞洲供應鏈及物流研究所諮詢委員會成員、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內地商務顧問委員會及香港－台灣商貿合作委員會委員及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南洋商學院顧問委員會成員。彼曾為香港特區政府的香港物流發展局及貿發局物流服務諮詢委員會成員達六年。馬先生於一九八五年獲英國蘭加士打大學頒授理學（管理科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零年完成哈佛商學院的行政人員供應鏈課程。

陳錦賓

現年五十三歲，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陳先生自二零一一年起出任本公司董事兼中國及北亞區總裁。彼亦為嘉里大榮的董事。陳先生在中國管理一系列物流及倉儲公司。彼於一九九四年一月加入本公司，並於不斷增長的中國物流行業擁有約二十年經驗。陳先生現時出任若干行業協會（包括中國物流與採購聯合會、中國交通運輸協會聯運分會及中國倉儲協會）副會長。陳先生已完成多門專注於策略及領導能力的高級管理及專業學習課程，包括新近於二零一四年舉辦的清華－北卡羅來納大學供應鏈課程。其他課程包括哈佛商學院與復旦大學管理學院於二零一三年聯合舉辦的培訓課程，以及天津大學、北京大學及清華大學分別於二零一一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舉辦的管理課程。陳先生於二零零五年獲澳洲墨爾本皇家理工學院頒授物流管理商業碩士學位。

郭孔華

現年三十六歲，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郭先生自二零一零年一月起亦出任嘉里控股的董事，自二零一一年三月起出任嘉里一酒香有限公司（KGL之附屬公司）的董事，自二零一二年一月起出任嘉里控股的副董事總經理，並自二零一二年八月起出任KGL的董事。郭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加入嘉里控股，目前參與嘉里控股的管理工作，包括嘉里控股的投資部、法律部、人力資源部及酒品部。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四年期間，郭先生為Kuok Oils & Grains Pte Ltd的業務發展主管，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彼亦為Kuok (Singapore) Limited的董事。郭先生於二零零三年獲哈佛大學頒授經濟學學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錢少華

現年五十八歲，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錢先生自二零零七年九月起出任嘉里建設的董事，於二零零九年七月調任嘉里建設的執行董事，之後於二零一三年八月調任嘉里建設的聯席董事總經理。錢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二月至二零零七年九月擔任香格里拉（亞洲）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為69）之項目發展副總監，及於一九九六年一月至二零零二年五月擔任中山市旅遊集團公司（一家國有企業，主要從事旅遊開發業務）總經理，負責日常管理、資產管理及主要在中國進行的業務發展。錢先生亦為嘉里建設執行委員會成員，負責嘉里建設於中國的物業發展業務。錢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華南師範大學，並於二零零二年修畢哈佛商學院的高級管理課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汝璞，JP

現年六十六歲，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女士自二零零八年五月起出任嘉里建設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嘉里建設的審核與企業管治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黃女士在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工作逾三十年，精於中國稅務及業務諮詢服務，於香港及外國投資者在內地構建業務及投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黃女士繼於二零零四年七月退任羅兵咸永道合夥人一職後，曾於二零零四年九月至二零零六年二月出任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的董事。目前，黃女士為香港小輪（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為50）及六福集團（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為59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中國國際貿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為600007）的獨立董事。黃女士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黃女士於一九六五年至一九六八年期間完成三年全日制會計課程後，於一九六八年獲香港理工學院（現稱香港理工大學）頒授會計學高級文憑。

尹錦滔

現年六十二歲，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為羅兵咸永道香港所及中國所之合夥人，及於過往三十多年一直為香港執業會計師，於審計、財務、諮詢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尹先生亦於若干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包括自二零零九年三月起於華潤置地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09)、自二零一一年六月起於大連港股份有限公司(「大連港」)(股份代號：2880)、自二零零九年九月起於大快活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2)、自二零一三年十月起於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38)、自二零一零年八月起於華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58)、自二零一二年九月起於KFM金德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16)、自二零一三年六月起於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醫藥」)(股份代號：2607)、自二零一三年五月起於港大零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55)及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起於泰加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61，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上市)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大連港及上海醫藥亦分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分別為601880及601607)。尹先生自二零一一年五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擔任漢華專業服務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193)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自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在邁瑞醫療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MR)及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四年七月在銳迪科微電子有限公司(一間於納斯達克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RDA)擔任獨立董事。尹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彼於一九七五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學院(現稱香港理工大學)會計系，獲得高級文憑。

YEO PHILIP LIAT KOK

現年六十八歲，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零七年六月起出任Ascendas India Trust(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之信託，股份代號為CY6U)的主席及獨立董事，並自二零零九年五月起出任City Developments Limited(一間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為C0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自二零一二年六月起出任Hitachi Ltd(一間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為6501)的獨立董事。Yeo先生擔任Economic Development Innovations Singapore Pte Ltd及Hexagon Development Advisors Pte Ltd的主席以及新加坡標準、生產力與創新局(SPRING Singapore，促進企業發展的新加坡政府機構)局長。彼目前亦為哈薩克斯坦Baiterek National Managing Holding監事會的獨立董事。自一九八六年至二零一三年，Yeo先生曾出任聯合國公共行政專家委員會成員、新加坡政府總理公署經濟發展特別顧問及新加坡政府貿易與工業部高級顧問、高級科技顧問、新加坡科技研究局主席、經濟發展局主席及聯席主席。Yeo先生於一九七零年及一九九七年分別獲加拿大多倫多大學頒授工業工程應用科學學士學位及工程榮譽博士學位。彼於一九七四年獲當時新加坡大學(現稱為新加坡國立大學)頒授系統工程理學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七六年獲哈佛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二零零六年獲瑞典卡羅林斯卡學院(Karolinska Institutet)頒授醫學博士學位，於二零零七年獲英國倫敦帝國理工學院頒授榮譽理學博士學位，於二零一一年獲新加坡國立大學頒授榮譽文學博士學位，及於二零一一年獲澳洲Monash University頒授榮譽法學博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洪敬南

現年六十八歲，自彼於二零一二年八月辭任本公司主席以來一直出任本公司高級顧問。洪先生自二零零零年七月至二零一二年八月出任本公司主席，及自一九九一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二年八月出任本公司董事。彼自一九九九年九月起出任嘉里控股的董事，並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起出任中國國際貿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的主席。洪先生自二零零三年八月至二零零八年六月出任嘉里建設的主席，自二零一一年三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出任北京建設（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北京建設」）的副主席。彼現為北京建設的顧問。洪先生自二零零三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出任Allgreen Properties Limited的非執行董事。洪先生自一九九八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三月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洪先生獲西澳洲大學頒授工程學士學位，並獲多倫多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曾修讀並於一九九八年修畢哈佛商學院的國際高級管理課程。

BENJAATHONSIRIKUL Kledchai

現年五十九歲，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加入本集團，現任泰國柬埔寨老撾緬甸區域總裁，負責本集團於泰國、柬埔寨、緬甸及老撾的物流業務。彼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Kerry Logistics (Thailand) Limited及其他泰國附屬公司的董事。Benjaathonsirikul先生亦為泰國Shangri-La Hotel Public Company Limited（一間於泰國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的獨立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彼於港口物流及運輸相關業務擁有逾二十年經驗。於泰國管理由貨代至配送以及運輸及港口物流的全面一體化物流業務。彼於一九七八年獲英國伯明翰大學頒授法學學士學位。

鄭志偉

現年五十歲，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出任首席財務主管。鄭先生為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為特許會計師及特許秘書。鄭先生於審計、財務控制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二十六年經驗，曾於國際會計師行任職，並曾於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多家公司出任主要財務職務。彼為香港醫療輔助隊長官聯會顧問。鄭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獲香港理工大學頒授會計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獲香港中文大學頒授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孔偉成

現年四十九歲，於一九九九年九月加入本集團，現任本公司的集團財務總監。孔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五月加入嘉里控股集團貨倉部。於加入本公司前，彼於一九九三年八月調至嘉里控股集團香港物業部。孔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於一九九二年獲香港城市理工學院（現稱香港城市大學）頒授文學學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續）

高福源

現年四十三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加入本集團出任執行董事－國際貨代。高先生亦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嘉里貨運（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負責發展本集團全球貨運業務。彼於物流行業擁有逾二十年經驗。彼自二零一一年起出任香港貨運物流業協會有限公司的執行委員會副主席。高先生於二零零三年獲香港大學頒授管理學學士學位。

李偉信

現年四十八歲，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加入本集團。李先生為資訊科技總監，負責監察本集團全球資訊科技發展事宜。彼於多間跨國上市公司的資訊系統開發及科技管理方面擁有逾二十五年經驗。李先生於一九八九年獲香港中文大學頒授理學學士學位，及於二零一零年獲香港浸會大學頒授公司管治與董事學理學碩士學位。

沈宗桂

(亦名Richard SHEN)，現年七十二歲，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起出任嘉里大榮的董事長。彼於物流行業擁有逾四十五年經驗，涵蓋陸運、集裝箱碼頭、港口作業、倉儲業務及文檔編製。彼負責監察本集團之台灣物流業務。沈先生現任中華民國汽車路線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及台北市香港商業協會理事長。彼亦為環球香港商業協會聯盟的會員。沈先生於一九七二年畢業於國立台灣海洋大學航運管理學系。彼亦修畢多個培訓課程，包括於一九八三年在美國舊金山完成戴爾卡內基課程培訓，於一九九三年在英國倫敦阿什里奇商學院完成一般管理課程，及於一九八八年在台灣中華航運學會完成航運經營管理研究。

TAN Kai Whatt Robert

現年五十八歲，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加入本集團，出任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Tan先生為南亞區總裁，負責本集團於南亞及東南亞（包括新加坡、馬來西亞、印尼、泰國、越南、柬埔寨、印度、孟加拉國、菲律賓、斯里蘭卡及緬甸）的網絡發展及擴張。Tan先生於物流行業擁有二十年經驗。Tan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在菲律賓獲亞洲管理學院頒授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續）

WILCOCK Gary

現年五十三歲，於二零零二年四月收購Trid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現稱Kerry Logistics (UK) Limited（「KL(UK)」），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後加入本集團，彼於一九八二年五月在該公司開始他的職業生涯。彼為歐洲區總裁。彼亦為Kerry Logistics Holding (Europe) Limited（為本公司於歐洲作為地區總部的全資附屬公司）的董事及KL(UK)的董事總經理。彼於物流行業（尤其在英國與亞洲間的貿易方面）擁有逾三十年經驗。



1 1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年度報告以及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作為亞洲領先的物流服務供應商，本集團主要從事綜合物流及國際貨運業務。本公司的主要業務如下：

- (i) 主要在亞洲提供綜合物流服務，包括倉儲及增值服務、陸運及配送、退貨管理及各種配套服務；
- (ii) 在香港出租貨倉空間；及
- (iii) 在亞洲區內及亞歐大陸間提供國際貨運服務，即採用空運、海運及跨境陸運服務運輸貨物。

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活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1。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業績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業績載於本年報「賬目報表」一節。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向股東分派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8港仙，並將派付予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星期一）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上述建議分派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批准。

股本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本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

儲備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儲備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可分派儲備共計11.90億港元可供分派，並已建議將其中1.35億港元作為本年度的末期股息。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性權益的概要載於本年報「二零一零至二零一四年度財務概要」一節。

捐款

本集團於本年度向慈善項目或機構作出228萬港元的捐款。

物業、機器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及30。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或然負債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9。

足夠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優先購買權

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規定。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楊榮文先生（主席）
馬榮楷先生（集團總裁）
陳錦賓先生
郭孔華先生

非執行董事

錢少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汝璞女士
尹錦滔先生
YEO Philip Liat Kok先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委任函

根據公司細則第99條，於各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當時董事人數之三分之一，且任何退任董事均合資格於同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各董事已與本公司簽

訂委任函，初步任期自彼等各自獲委任日期起直至本公司下次股東大會止，屆時彼等將合資格重選連任。楊榮文先生、馬榮楷先生及陳錦賓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將膺選連任。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訂立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方可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汝璞女士、尹錦滔先生及YEO Philip Liat Kok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已正式審閱該等董事各自的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彼等獲委任之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直保持獨立，並截至本年報日期仍然保持獨立。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的(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本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

(I) 本公司

董事	本公司普通股股份				總權益	佔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作為實益擁 有人持有)	家族權益 (配偶及 18歲以下 子女的權益)	公司權益 (受控法團 權益)	其他權益		
楊榮文 ⁽¹⁾	2,000,000	5,000	–	–	2,005,000	0.12%
馬榮楷 ⁽²⁾	3,291,510	–	–	675,000	3,966,510	0.23%
陳錦賓 ⁽³⁾	2,000,500	8,000	–	–	2,008,500	0.12%
郭孔華 ⁽⁴⁾	1,397,344	–	–	4,485,155	5,882,499	0.35%
錢少華 ⁽⁵⁾	200,000	–	–	675,000	875,000	0.05%
黃汝璞 ⁽⁶⁾	200,000	–	–	–	200,000	0.01%
尹錦滔 ⁽⁷⁾	200,000	–	–	–	200,000	0.01%
YEO Philip Liat Kok ⁽⁸⁾	200,000	–	–	–	200,000	0.01%

附註：

- (1) 楊先生擁有(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可認購2,000,000股普通股股份的購股權；及(ii)其配偶持有的5,000股普通股股份。
- (2) 馬先生擁有(i)291,510股普通股股份(作為實益擁有人)；(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可認購3,000,000股普通股股份的購股權；及(iii)透過馬先生為或然受益人的全權信託持有的675,000股普通股股份。
- (3) 陳先生擁有(i)500股普通股股份(作為實益擁有人)；(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可認購2,000,000股普通股股份的購股權；及(iii)其配偶持有的8,000股普通股股份。
- (4) 郭先生擁有(i)101,000股普通股股份(作為實益擁有人)；(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可認購800,000股普通股股份的購股權；(iii)與另一名人士共同持有的496,344股普通股股份(作為實益擁有人)；及(iv)透過郭先生為或然受益人的全權信託持有的4,485,155股普通股股份。
- (5) 錢先生擁有(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可認購200,000股普通股股份的購股權；及(ii)透過錢先生為或然受益人的全權信託持有的675,000股普通股股份。
- (6) 黃女士擁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可認購200,000股普通股股份的購股權。
- (7) 尹先生擁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可認購200,000股普通股股份的購股權。
- (8) Philip YEO先生擁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可認購200,000股普通股股份的購股權。

(II) 相聯法團

Kerry Group Limited⁽¹⁾

董事	KGL 普通股股份				總權益	佔已發行股本 的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作為實益擁 有人持有)	家族權益 (配偶及 18歲以下 子女的權益)	公司權益 (受控法團 權益)	其他權益		
馬榮楷 ⁽²⁾	1,810,620	—	—	—	1,810,620	0.12%
陳錦賓 ⁽³⁾	650,000	—	—	—	650,000	0.04%
郭孔華 ⁽⁴⁾	2,000,000	—	—	179,889,262	181,889,262	11.92%
錢少華 ⁽⁵⁾	1,500,000	—	500,000	—	2,000,000	0.13%

附註：

(1) 於KGL普通股股份的所有權益均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持股狀況。

(2) 馬先生擁有(i) 1,310,620股KGL普通股股份(作為實益擁有人)；及(ii)根據KGL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可認購500,000股KGL普通股股份的購股權。

(3) 陳先生擁有(i) 350,000股KGL普通股股份(作為實益擁有人)；及(ii)根據KGL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可認購300,000股KGL普通股股份的購股權。

(4) 郭先生擁有(i) 5,000股KGL普通股股份(作為實益擁有人)；(ii)根據KGL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可認購1,995,000股KGL普通股股份的購股權；及(iii)透過郭先生為或然受益人的全權信託持有的179,889,262股KGL普通股股份。

(5) 錢先生擁有(i) 500,000股KGL普通股股份(作為實益擁有人)；(ii)根據KGL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可認購1,000,000股KGL普通股股份的購股權；及(iii)透過其受控法團持有的500,000股KGL普通股股份。

嘉里建設有限公司⁽¹⁾

董事	嘉里建設普通股股份					總權益	佔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作為實益擁 有人持有)	家族權益 (配偶及 18歲以下 子女的權益)	公司權益 (受控法團 權益)	其他權益			
楊榮文 ⁽²⁾	–	10,000	–	–	–	10,000	0.00%
馬榮楷 ⁽³⁾	1,701,020	–	–	50,000	–	1,751,020	0.12%
陳錦賓 ⁽⁴⁾	630,000	16,000	–	–	–	646,000	0.04%
郭孔華 ⁽⁵⁾	1,406,688	–	–	7,670,310	–	9,076,998	0.63%
錢少華 ⁽⁶⁾	3,300,000	–	–	50,000	–	3,350,000	0.23%

附註：

- (1) 於嘉里建設普通股股份的所有權益均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持股狀況。
- (2) 楊先生擁有其配偶持有的10,000股嘉里建設普通股股份。
- (3) 馬先生擁有(i) 401,020股嘉里建設普通股股份(作為實益擁有人)；(ii)根據嘉里建設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可認購1,300,000股嘉里建設普通股股份的購股權；及(iii)透過馬先生為或然受益人的全權信託持有的50,000股嘉里建設普通股股份。
- (4) 陳先生擁有(i)根據嘉里建設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可認購630,000股嘉里建設普通股股份的購股權；及(ii)其配偶持有的16,000股嘉里建設普通股股份。
- (5) 郭先生擁有(i) 167,000股嘉里建設普通股股份(作為實益擁有人)；(ii)根據嘉里建設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可認購300,000股嘉里建設普通股股份的購股權；(iii)與另一名人士共同持有的939,688股嘉里建設普通股股份(作為實益擁有人)；及(iv)透過郭先生為或然受益人的全權信託持有的7,670,310股嘉里建設普通股股份。
- (6) 錢先生擁有(i)根據嘉里建設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可認購3,300,000股嘉里建設普通股股份的購股權；及(ii)透過錢先生為或然受益人的全權信託持有的50,000股嘉里建設普通股股份。

南華早報集團有限公司⁽¹⁾

董事	南華早報普通股股份					總權益	佔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作為實益擁 有人持有)	家族權益 (配偶及 18歲以下 子女的權益)	公司權益 (受控法團 權益)	其他權益			
郭孔華	–	–	–	620,000 ⁽²⁾	–	620,000	0.04%

附註：

- (1) 於南華早報普通股股份的所有權益均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持股狀況。
- (2) 郭先生擁有620,000股南華早報普通股股份，乃透過郭先生為或然受益人的全權信託持有。

Vencedor Investments Limited⁽¹⁾

董事	Vencedor 普通股股份				總權益	佔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作為實益擁 有人持有)	家族權益 (配偶及 18歲以下 子女的權益)	公司權益 (受控法團 權益)	其他權益		
郭孔華	5 ⁽²⁾	–	–	–	5	5.00%

附註：

- (1) 於Vencedor普通股股份的所有權益均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持股狀況。
 (2) 郭先生擁有5股Vencedor普通股股份(作為實益擁有人)。

Medallion Corporate Limited⁽¹⁾

董事	Medallion 普通股股份				總權益	佔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作為實益擁 有人持有)	家族權益 (配偶及 18歲以下 子女的權益)	公司權益 (受控法團 權益)	其他權益		
郭孔華	48 ⁽²⁾	–	–	–	48	4.80%

附註：

- (1) 於Medallion普通股股份的所有權益均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持股狀況。
 (2) 郭先生擁有48股Medallion普通股股份(作為實益擁有人)。

於相聯法團債券的權益

Wiseyear Holdings Limited⁽¹⁾

董事	Wiseyear債券數額				佔Wiseyear 債券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作為實益擁 有人持有)	家族權益 (配偶及 18歲以下 子女的權益)	公司權益 (受控法團 權益)	其他權益		
馬榮楷 ⁽²⁾	-	-	1,000,000美元 於二零一七年 到期息率 為5%的票據	-	1,000,000美元 於二零一七年 到期息率 為5%的票據	不適用
錢少華 ⁽³⁾	1,000,000美元 於二零一七年 到期息率 為5%的票據	-	-	-	1,000,000美元 於二零一七年 到期息率 為5%的票據	不適用

附註：

- (1) 於Wiseyear債券數額的所有權益均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持有狀況。
 (2) 馬先生擁有於二零一七年到期息率為5%的1,000,000美元債券票據，乃透過其受控法團持有。
 (3) 錢先生作為實益擁有人擁有於二零一七年到期息率為5%的1,000,000美元債券票據。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存置的股權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股份數目	佔全部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Kerry Group Limited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121,178,932 ⁽¹⁾	66.29%
嘉里控股有限公司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090,758,684 ⁽¹⁾	64.49%
嘉里建設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718,340,998 ⁽¹⁾	42.47%
Caninco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56,124,097 ⁽¹⁾	9.23%
Darmex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28,449,630 ⁽¹⁾	7.59%
GIC Private Limited	投資經理	84,583,924	5.00%

附註：

- (1) 嘉里建設為嘉里控股的附屬公司。Caninco及Darmex均為嘉里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嘉里控股為KGL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披露規定，嘉里控股被視為擁有嘉里建設、Caninco及Darmex各自於本公司的股權，以及KGL被視為擁有嘉里控股、嘉里建設、Caninco及Darmex各自於本公司的股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公司的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以及並無董事或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獲授予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本或債券，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除彼等各自於本集團的權益外，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控股股東於會或可能會與本集團業務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關連交易

於財務報表附註38所披露的關連方交易中，下列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且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於本年報中披露。

1 與嘉里建設訂立之框架協議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嘉里建設訂立一項框架協議（「框架協議」），據此，(i)本集團同意向嘉里建設及其附屬公司提供包括送貨、本地快遞、貨運、貨運代理、保險經紀，以及有關管理及營運貨倉設施服務在內的服務；及(ii)嘉里建設及其附屬公司同意向本集團出租若干物業（「嘉里建設交易」）。嘉里建設由於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故根據上市規則屬本公司之關連人

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嘉里建設交易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開始生效並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框架協議可由本公司與嘉里建設雙方訂立書面協議延期三年。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之公告。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本集團就嘉里建設交易應付之年度上限分別為1,770萬港元、1,970萬港元及2,170萬港元。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嘉里建設交易之款項為1,250萬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本集團就嘉里建設交易應收之年度上限分別為930萬港元、1,200萬港元及1,530萬港元。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收嘉里建設交易之款項為610萬港元。

2 與嘉里鴻基進行之交易

嘉里鴻基為嘉里建設的聯營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嘉里鴻基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本集團已按一般商業條款與嘉里鴻基訂立及持續訂立交易，以使嘉里鴻基向本集團提供租賃物業（「嘉里鴻基交易」）用作貨倉及泊車位並提供相關樓宇管理服務。本集團向嘉里鴻基支付的金額乃參考類似物業及服務類型的現行市價經雙方公平協商後釐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

本集團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4及14A.52條的規定就嘉里鴻基交易與嘉里鴻基訂立租賃協議及泊車位租賃同意書（「嘉里鴻基協議」）。嘉里鴻基協議的固定期限將不超過三年並將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嘉里鴻基交易項下應付租金的年度上限分別為3,900萬港元、4,200萬港元及4,600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在嘉里鴻基交易下支付之租金分別為3,710萬港元及3,600萬港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上述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乃本集團(i)於其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ii)按一般商業條款；及(iii)根據規管彼等的相關協議及按屬公平合理以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權益的條款訂立。

本公司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無保留意見函，當中載有該核數師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結論，確認：(i)該核數師並不知悉任何事宜令其認為上述持續關連交易未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ii)對於涉及本集團提供商品或服務之交易，該核數師並不知悉任何事宜令其認為有關交易於所有重大方面均未遵守本公司定價政策；(iii)該核數師並不知悉任何事宜令其認為有關交易於所有重大方面均未按規管該等交易之有關協議之條款予以訂立；及(iv)就嘉里建設交易及嘉里鴻基交易各自之總額

而言，該核數師並不知悉任何事宜令其認為有關金額超過招股章程及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之公告所披露之年度價值總額上限。該核數師已向聯交所提供核數師函件。

此外，根據上市規則，財務報表附註38所披露的若干交易亦構成持續關連交易。該等交易的適用百分比率（不包括盈利比率）均低於0.1%，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條，該等交易獲豁免遵守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訂立根據上市規則第14A.49條及14A.71條須予披露的任何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經已確認，其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嘉里建設交易及嘉里鴻基交易各自之相關披露規定。

董事享有權益的合約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各董事概無直接或間接在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對本集團業務具有重大影響的任何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管理合約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就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業務訂立或存在管理及行政合約。

董事薪酬

本集團向董事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董事袍金須於股東大會上經股東批准。其他酬金乃由董事會參考董事的職責、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而釐定。

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的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的股東決議案及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一日的嘉里建設股東的普通決議案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將不會授出任何另外的購股權。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已向本集團董事、行政人員及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42,770,000股股份，佔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已發行股本之2.5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合共40,374,5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變動情況按照上市規則第17.07條列示如下：

類別	授出日期 (附註c)	階段	購股權數目					已失效	於2014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2014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年內轉自 其他類別	年內轉至 其他類別	已行使 (附註a及b)					
1. 董事											
楊榮文	02/12/2013	I	1,000,000	-	-	-	-	1,000,000	10.20	19/12/2013 - 01/12/2023	
	02/12/2013	II	1,000,000	-	-	-	-	1,000,000	10.20	02/12/2014 - 01/12/2023	
馬榮楷	02/12/2013	I	1,500,000	-	-	-	-	1,500,000	10.20	19/12/2013 - 01/12/2023	
	02/12/2013	II	1,500,000	-	-	-	-	1,500,000	10.20	02/12/2014 - 01/12/2023	
陳錦賓	02/12/2013	I	1,000,000	-	-	-	-	1,000,000	10.20	19/12/2013 - 01/12/2023	
	02/12/2013	II	1,000,000	-	-	-	-	1,000,000	10.20	02/12/2014 - 01/12/2023	
郭孔華	02/12/2013	I	400,000	-	-	-	-	400,000	10.20	19/12/2013 - 01/12/2023	
	02/12/2013	II	400,000	-	-	-	-	400,000	10.20	02/12/2014 - 01/12/2023	
錢少華	02/12/2013	I	100,000	-	-	-	-	100,000	10.20	19/12/2013 - 01/12/2023	
	02/12/2013	II	100,000	-	-	-	-	100,000	10.20	02/12/2014 - 01/12/2023	

類別	授出日期 (附註c)	階段	購股權數目					已失效	於2014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2014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年內轉自 其他類別	年內轉至 其他類別	已行使 (附註a及b)					
黃汝璞	02/12/2013	I	100,000	-	-	-	-	100,000	10.20	19/12/2013 - 01/12/2023	
	02/12/2013	II	100,000	-	-	-	-	100,000	10.20	02/12/2014 - 01/12/2023	
尹錦滔	02/12/2013	I	100,000	-	-	-	-	100,000	10.20	19/12/2013 - 01/12/2023	
	02/12/2013	II	100,000	-	-	-	-	100,000	10.20	02/12/2014 - 01/12/2023	
YEO Philip Liat Kok	02/12/2013	I	100,000	-	-	-	-	100,000	10.20	19/12/2013 - 01/12/2023	
	02/12/2013	II	100,000	-	-	-	-	100,000	10.20	02/12/2014 - 01/12/2023	
2. 持續合約僱員	02/12/2013	I	16,935,000	50,000	-	(1,275,500)	(125,000)	15,584,500	10.20	19/12/2013 - 01/12/2023	
	02/12/2013	II	16,935,000	50,000	-	(190,000)	(805,000)	15,990,000	10.20	02/12/2014 - 01/12/2023	
3. 其他	02/12/2013	I	150,000	-	(50,000)	-	-	100,000	10.20	19/12/2013 - 01/12/2023	
	02/12/2013	II	150,000	-	(50,000)	-	-	100,000	10.20	02/12/2014 - 01/12/2023	
合計：			42,770,000	100,000	(100,000)	(1,465,500)	(930,000)	40,374,500			

附註：

- 本公司普通股股份在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2.42港元。
- 年內，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因調整而授出或註銷任何購股權。
- 購股權的歸屬期從授出日期開始直至行使期開始時止。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7。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的股東決議案及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一日的嘉里建設股東的普通決議案批准及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的規定。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合共4,350,000份購股權。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7。

購股權計劃概要

詳情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1. 目的	鼓勵合資格人士於日後對本集團作出最佳貢獻；及／或獎勵彼等過往作出之貢獻、吸納及挽留對本集團重要及／或其貢獻對本集團之業績、增長或成就確屬或將會有所裨益之參與者或與彼等維持持續之關係	
2. 參與者	合資格人士包括(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執行董事、經理或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行政、管理、監督或類似職位之其他僱員（「僱員」）、任何建議僱員、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或當時調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作全職或兼職工作之任何人士；(i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董事或建議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顧問、業務或合營夥伴、特許經營商、承包商、代理或代表；(iv)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或任何諮詢、顧問、專業或其他服務之個人或實體；(v)任何上述人士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3. 股份數目上限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40,374,5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佔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本約2.39%。本公司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上限為122,966,411股股份，分別佔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約7.27%及7.27%。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按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及將獲行使時可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逾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0%

詳情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 | | | |
|----------------|--|---|
| 4. 各參與人士可獲最高配額 | 截至最後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1% | |
| 5. 購股權期限 | 購股權期限由董事會釐定，惟不得長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年。概無規定購股權於可行使前須持有之最短期限 | |
| | 董事會可絕對酌情訂明任何有關條件、限制或規限，包括持續符合資格之標準，涉及本公司及／或承授人達致表現、營運或財務目標之條件、限制或規限，承授人完滿達成或履行若干條件或責任，或行使全部或部份購股權股份所涉及購股權之權利相關之時間或期間 | |
| 6. 接納要約 | 所授出之購股權須於支付每次授出代價1.0港元後，在授出要約訂明之期限內予以接納 | |
| 7. 行使價 | 行使價為10.2港元，即首次公開發售股份之發售價 | 行使價將不低於以下各項最高者：(i)股份面值；(ii)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收市價；及(i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平均收市價 |
| 8. 計劃尚餘的有效期 | 計劃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屆滿 | 計劃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起計十年期間內有效及具效力 |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本公司已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的股東決議案及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的董事會決議案批准及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由於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不涉及本公司授出購股權認購新股，故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

受限制股份單位並無附帶任何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受限制股份單位承授人並無因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授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獎勵」）而享有任何股東權利。儘管有上述規定，倘董事會全權酌情如此決定，則受限制股份單位有權分享於獎勵授出之日起至受限制股份單位獲行使之日止期間與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的任何股份所獲得的現金或非現金收入、以股代息或分派及／或出售非現金及非實物分派的所得款項。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已向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Lion Trust (Hong Kong) Limited配發及發行合共815,000股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815名承授人授出815,000份獎勵（相當於815,000股相關股份）。概無受限制股份單位承授人為董事或本公司關連人士。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共有406,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尚未行使。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變動情況列示如下：

授出日期	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行使期
	於2014年 1月1日尚未行使	已行使	已註銷	於2014年 12月31日尚未行使	
24/12/2013	781,000	(369,000)	(6,000)	406,000	24/12/2013 – 18/12/2016

有關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法定及一般資料」一節。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總銷售額低於本集團總銷售額的30%，以及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總採購額低於本集團總採購額的30%。

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重大權益。

物業權益

年內本集團投資物業重估及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三個持作投資用途的物業（即嘉里貨運中心、嘉里貨倉（荃灣）及嘉里溫控貨倉2），其中之一項或多項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4(9)條）超過5%。該三個物業乃以中期租約持有，其詳情載於「物流設施」一節。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事項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發生任何須於本年報中披露之重大事項。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中載列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核數師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經執業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任滿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膺選連任，本公司將就此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相關決議案。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二）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星期一）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享有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未登記之股東須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為符合收取擬派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的資格，未登記之股東須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送達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如上）辦理登記手續。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楊榮文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1 2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股東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67至135頁的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和公司財務狀況報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收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現金流量表和合併權益變動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令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電話: +852 2289 8888, 傳真: +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13 賬目報表

合併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營業額	5	21,115,249	19,968,743
直接經營費用	7	(17,975,806)	(17,090,773)
毛利		3,139,443	2,877,970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6	89,452	419,629
行政費用	7	(1,587,063)	(1,491,252)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1,641,832	1,806,347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		686,523	600,210
經營溢利		2,328,355	2,406,557
融資費用	8	(102,419)	(93,66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9(b)	91,377	128,368
除稅前溢利		2,317,313	2,441,257
稅項	9	(352,981)	(304,844)
年度溢利		1,964,332	2,136,413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1,658,830	1,834,522
非控制性權益		305,502	301,891
		1,964,332	2,136,413
股息	11	236,747	182,310
每股盈利	12		
— 基本		0.98港元	1.40港元
— 攤薄		0.98港元	1.40港元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	1,964,332	2,136,413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隨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合併收益表之項目		
界定受益退休計劃		
— 精算虧損	(2,089)	(3,246)
— 遞延所得稅	355	552
由租賃土地及樓宇向投資物業轉撥		
— 公允價值增加	124,534	—
— 遞延所得稅	(31,133)	—
可重新分類至合併收益表之項目		
境外業務之匯兌差異淨額	(392,252)	(21,785)
年內之其他綜合虧損(已扣除稅項)	(300,585)	(24,479)
年內之綜合收益總額	1,663,747	2,111,934
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1,456,904	1,827,430
非控制性權益	206,843	284,504
	1,663,747	2,111,934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14	1,834,776	1,968,950
投資物業	15	7,456,242	6,379,282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6	580,941	541,348
物業、機器及設備	17	6,652,889	6,531,990
聯營公司	19	1,059,662	1,122,576
可供出售投資	20	94,477	59,052
		17,678,987	16,603,198
流動資產			
存貨	21	333,866	164,016
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訂金	22	4,734,507	4,660,562
可收回稅項		21,963	8,779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3	2,117	–
受限制及有抵押之銀行存款	24(a)	25,422	8,710
現金及銀行結存	24(b)	3,816,198	4,228,367
		8,934,073	9,070,434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已收訂金及應計項目	25	3,659,485	3,973,359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3	8,581	1,582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3	14,646	6,202
稅項		166,381	156,983
短期銀行貸款及長期銀行貸款之本期部分	30	1,245,442	1,305,243
銀行透支	24(b)	47,857	20,391
		5,142,392	5,463,760
流動資產淨值		3,791,681	3,606,67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1,470,668	20,209,872

	附註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來自非控制性權益之貸款	29	248,342	235,632
長期銀行貸款	30	3,010,101	2,864,332
遞延稅項	31	541,527	508,138
退休福利債務	32	283,032	315,238
其他非流動負債	25	34,890	70,718
		4,117,892	3,994,058
資產減負債			
		17,352,776	16,215,814
股本			
本公司股東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	845,620	828,682
股份溢價	27	2,955,547	2,632,661
保留溢利			
— 建議末期股息		135,299	182,310
— 其他		10,422,922	9,018,829
其他儲備	28	311,401	763,904
		14,670,789	13,426,386
非控制性權益		2,681,987	2,789,428
總權益			
		17,352,776	16,215,814

代表董事會

楊榮文
董事

馬榮楷
董事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	18	231,551	215,337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22	5,640	7,035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3	7,691,999	6,828,751
現金及銀行結存	24(b)	31,671	949,378
		7,729,310	7,785,164
流動負債			
應計項目	25	21,268	39,754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3	1,310,653	1,463,831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3	–	138
短期銀行貸款	30	–	164,000
		1,331,921	1,667,723
流動資產淨值		6,397,389	6,117,44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628,940	6,332,778
非流動負債			
長期銀行貸款	30	1,590,000	1,590,000
資產減負債		5,038,940	4,742,778

	附註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股本			
股本	26	845,620	828,682
股份溢價	27	2,955,547	2,632,661
保留溢利			
— 建議末期股息		135,299	182,310
— 其他		1,054,358	1,073,486
購股權儲備	28	48,116	25,639
總權益		5,038,940	4,742,778

代表董事會

楊榮文
董事

馬榮楷
董事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			
經營所得現金淨額	33(a)	1,544,044	1,672,403
已付利息	8	(102,419)	(90,551)
已繳所得稅		(331,941)	(246,368)
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1,109,684	1,335,484
投資業務			
添置物業、機器及設備	17	(1,023,237)	(1,113,121)
添置投資物業	15	(1,494)	–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45,579)	(1,300)
購買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6	(71,194)	(12,825)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款項		111,172	106,971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款項		4,360	–
出售聯營公司投資所得款項		5,950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7,338	3,017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12,475	–
來自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收入		1,706	3,442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127,169	10,515
與聯營公司結餘之增加		(38)	(3,040)
與聯營公司結餘之減少		2,728	63,443
已收利息		30,180	33,447
收購附屬公司	33(c)	(221,063)	(399,397)
於聯營公司投資增加		(1,157)	(107,536)
受限制及有抵押之銀行存款增加		(16,547)	(4,47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077,231)	(1,420,857)

	附註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融資業務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減少		–	(2,403,137)
償還銀行貸款		(1,534,557)	(2,852,547)
提取銀行貸款		1,696,536	5,075,868
已付非控制性權益之附屬公司股息		(99,664)	(123,645)
非控制性權益注入資本		3,607	–
提取非控制性權益之貸款		105,839	25,761
償還非控制性權益之貸款		(92,349)	(22,940)
與同系附屬公司結算重新扣除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22,125)
收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33(d)	(508,188)	(393,456)
已付股息		(287,378)	–
來自發行普通股之所得款項淨額	26(e)	323,122	2,079,262
來自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配發之所得款項		14,948	–
融資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78,084)	1,363,041
現金及現金等值之(減少)／增加		(345,631)	1,277,668
匯率變動之影響		(94,004)	16,752
於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4,207,976	2,913,556
於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24(b)	3,768,341	4,207,976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制性 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擬派 末期股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828,682	2,632,661	763,904	9,018,829	182,310	13,426,386	2,789,428	16,215,814
年度溢利	-	-	-	1,658,830	-	1,658,830	305,502	1,964,332
界定受益退休計劃								
– 精算虧損	-	-	-	(902)	-	(902)	(1,187)	(2,089)
– 遞延稅項	-	-	-	153	-	153	202	355
由租賃土地及樓宇向投資物業轉撥								
– 公允價值增加	-	-	116,538	-	-	116,538	7,996	124,534
– 遞延稅項	-	-	(29,134)	-	-	(29,134)	(1,999)	(31,133)
境外業務之匯兌差異淨額	28	-	(288,581)	-	-	(288,581)	(103,671)	(392,252)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201,177)	1,658,081	-	1,456,904	206,843	1,663,747
已付股息	-	-	-	-	-	-	(99,664)	(99,664)
已付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	-	-	-	(3,620)	(182,310)	(185,930)	-	(185,930)
已付二零一四年中期股息	-	-	-	(101,448)	-	(101,448)	-	(101,448)
二零一四年擬派末期股息	-	-	-	(135,299)	135,299	-	-	-
轉撥	28	-	13,771	(13,771)	-	-	-	-
收購附屬公司	34	-	-	-	-	-	2,387	2,387
非控制性權益注入資本	-	-	-	-	-	-	3,607	3,607
收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33(d)	-	(287,574)	-	-	(287,574)	(220,614)	(508,188)
根據超額配股權行使而發行普通股之所得款項	-	16,205	306,917	-	-	323,122	-	323,122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之僱員服務價值	28	-	-	25,335	-	25,335	-	25,335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配發	-	733	15,969	(1,754)	-	14,948	-	14,948
已失效之購股權	-	-	(1,104)	150	-	(954)	-	(954)
與權益持有者之交易總額	-	16,938	322,886	(251,326)	(253,988)	(47,011)	(212,501)	(314,284)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	845,620	2,955,547	311,401	10,422,922	135,299	14,670,789	2,681,987
	-	-	-	-	-	-	-	17,352,776

	附註	本公司股東應佔					總計 千港元	非控制性 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擬派 末期股息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500	-	996,470	7,361,095	-	8,358,065	2,767,670	11,125,735
年度溢利		-	-	-	1,834,522	-	1,834,522	301,891	2,136,413
界定受益退休計劃		-	-	-	(1,184)	-	(1,184)	(2,062)	(3,246)
— 精算虧損		-	-	-	201	-	201	351	552
— 遞延稅項		-	-	(6,109)	-	-	(6,109)	(15,676)	(21,785)
境外業務之匯兌差異淨額	28	-	-	(6,109)	-	-	(6,109)	(15,676)	(21,785)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6,109)	1,833,539	-	1,827,430	284,504	2,111,934
已付股息		-	-	-	-	-	-	(123,645)	(123,645)
二零一三年擬派末期股息		-	-	-	(182,310)	182,310	-	-	-
根據資本化發行之已發行股份	26(b)	719,739	661,842	-	-	-	1,381,581	-	1,381,581
來自發行普通股之所得款項	26(c)	108,036	1,962,897	-	-	-	2,070,933	-	2,070,933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發行 普通股之所得款項	26(d)	407	7,922	-	-	-	8,329	-	8,329
轉撥	28	-	-	8,801	(8,801)	-	-	-	-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8,764	8,764
收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	-	(245,591)	-	-	(245,591)	(147,865)	(393,456)
來自購股權計劃之同系附屬公司 注入資本	28	-	-	22,125	-	-	22,125	-	22,125
與同系附屬公司現金結算 重新扣除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28	-	-	(22,125)	-	-	(22,125)	-	(22,125)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 之僱員服務價值	28	-	-	25,639	-	-	25,639	-	25,639
解除出售附屬公司之儲備	28	-	-	(15,306)	15,306	-	-	-	-
與權益持有者之交易總額		828,182	2,632,661	(226,457)	(175,805)	182,310	3,240,891	(262,746)	2,978,14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828,682	2,632,661	763,904	9,018,829	182,310	13,426,386	2,789,428	16,215,814

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一年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於二零零零年遷冊至百慕達成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物流、貨運及貨倉租賃及經營服務。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首次上市。

於全球發售中本公司授出之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後，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四日已配發及發行合共32,410,500股本公司額外新股份。於庫克群島註冊成立之私營公司Kerry Group Limited為最終控股公司。

除另有指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千港元列示。此等財務報表已經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批准頒佈。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指明者外，該等政策已貫徹應用於所有呈報年度。

(a) 編製基準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現載列如下。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法編製，且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之重估按公允價值列賬而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之判斷或高度複雜性之範疇，或涉及對合併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和估算之範疇，在附註4中披露。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a) 編製基準 (續)

(I) 採納現有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以下已公佈之現有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32修訂本，「金融工具：呈列—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香港會計準則36修訂本，「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39修訂本，「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21，「徵費」
- 香港會計準則27（二零一一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0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2之修訂，「投資實體」

採納上述現有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II) 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修訂本

以下為與本集團營運相關之已公佈之新訂準則、現有準則修訂本及詮釋，而本集團必須在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採納，惟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適用於下列日期
或之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

香港會計準則1修訂，「披露計劃」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27修訂，「獨立財務報表中使用權益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準則9，「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準則14，「監管遞延賬戶」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準則15，「源自客戶合同的收入」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年度改進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19（二零一一年）修訂本，「僱員福利：界定受益計劃—僱員供款」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16及香港會計準則38的修訂本，「對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法的澄清」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準則11修訂本，「收購共同經營權益會計處理」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28（二零一一年）及香港財務準則10的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28（二零一一年）、香港財務準則10及香港財務準則12的修訂本，「投資實體：應用合併的例外規定」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當以上之準則及現有準則修訂本生效時，本集團將會予以採納。本集團現正評估其初步應用之影響。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b) 合併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擁有控制權之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綜合入賬及於控制權終止之日不再綜合入賬。

本集團利用購買會計法將業務合併入賬。購買之代價根據於交易日期所轉讓資產、所產生之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之股本權益之公允價值計算。所轉讓之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購買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識別之資產以及所承擔之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彼等於購買日期之公允價值計量。就個別收購基準，本集團可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購買方淨資產之比例，計量被收購方之非控制性權益。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入賬。成本經調整以反映因或然代價修訂而產生之代價改變。成本亦包括投資直接引致之成本。

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制性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之權益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高於應佔可識別已購資產淨值之公允價值時，其差額以商譽列賬。如該數額低於以廉價購入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公允價值，其差額將直接在合併收益表中確認。

集團旗下公司間之交易、結存及交易之未變現利益，均於合併時沖銷。未變現虧損亦予抵銷，除非有證據證明交易轉讓之資產出現減值。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在需要時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一致。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在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按成本減減值虧損撥備入賬。本公司將附屬公司之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列賬。

(II) 與非控制性權益之交易

並無引致喪失控制權之非控制性權益交易乃列作權益交易入賬，即與附屬公司擁有人(以擁有人身份)進行之交易。任何已付代價與相關應佔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賬面值之間之差異於權益列賬。因向非控制性權益進行出售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亦於權益列賬。

(III) 部份處置

當本集團不再持有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在實體之任何保留權益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賬面值之變動在損益中確認。公允價值為就保留作為聯營、共同控制實體或金融資產權益之後續入賬而言之初始賬面值。此外，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之任何數額猶如本集團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和負債。這意味著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之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如聯營公司之權益持有被削減但仍保留重大影響力，只能按比例將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之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當)。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c)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但不擁有控制權之一切實體，通常擁有其20%至50%投票權。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採用權益會計法列賬，並按成本初次確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包括於收購時產生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值虧損。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之盈利或虧損於合併收益表中確認，而應佔收購後其他綜合收入變動則於其他綜合收入內確認。收購後之累積變動乃就投資之賬面值作調整。倘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等於或大於其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之應收款項)時，本集團不再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因此產生負債或代聯營公司支付款項。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釐定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聯營公司之投資已減值。如投資已減值，本集團計算減值，數額為聯營公司可收回數額與其賬面值之差額，並在收益表中於減值虧損中確認。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之間交易而產生之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所享有之部份抵銷。除非該交易提供證據證明所轉移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應抵銷。聯營公司之會計政策已在有需要情況下作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一致。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所產生之攤薄收益及虧損於合併收益表內確認。

(d) 外幣匯兌

(I) 功能和列賬貨幣

本集團每個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計量(「功能貨幣」)。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港元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及本集團之列賬貨幣。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項目重新估值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之匯兌盈虧以及將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末匯率換算產生之匯兌盈虧在合併收益表確認。

以外幣計值並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貨幣性證券之公允價值變動，按照證券之攤銷成本變動及賬面值之其他變動所產生之折算差額進行分析。與攤銷成本變動有關之匯兌差額在損益確認而賬面值之其他改變在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非貨幣性金融資產(例如分類為可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換算差額包括在其他綜合收益內。

(III)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本集團之列賬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內之實體(當中沒有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之貨幣)之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賬貨幣：

- 一 本集團實體之每份呈報之財務狀況表內之資產和負債按報告期末之收市匯率換算；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d) 外幣匯兌 (續)

(III) 集團公司 (續)

- 本集團實體之每份收益表內之收入和費用按平均匯率換算 (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之累計影響之合理約數; 在此情況下, 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 及
- 所有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確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

在合併賬目時, 換算境外業務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列入其他綜合收益。當處置或出售境外業務時, 該等記錄於權益中之匯兌差額在合併收益表確認為出售盈虧之一部份。

收購境外實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被視為該境外實體之資產和負債, 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e) 物業、機器及設備

在建工程為在建物流中心及貨倉, 以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示。在建工程會於完成時重新分類至相關之物業、機器及設備類別。相關資產於可供使用時計提折舊。

物業主要包括貨倉及物流中心 (包括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土地)、職員宿舍、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及港口設施。所有物業、機器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總額及累計減值虧損列值。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項目直接應佔之開支。

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 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 才包括在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被更換之零件其賬面值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 在產生之財政期間內於合併收益表支銷。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將成本或重估值減剩餘價值分攤如下:

租賃土地	按剩餘租賃年期 (介乎20年至50年)
港口設施	2.5%至3.6%
物業	按剩餘租賃年期 (介乎20年至50年) 或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
租賃物業裝修	5%至33.33%
貨倉操作設備	5%至25%
汽車、傢俬、固定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5%至50%

永久業權土地不作攤銷準備。

在每個報告期末對資產之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進行檢討, 及在適當時調整。

若資產之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 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或虧損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之賬面值之差額, 並在合併收益表內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f) 投資物業

為獲得長期租金收益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備而持有，且並非由本集團內之公司佔用之物業，列為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包括為獲得長期收益而持有之以營運租賃持有之土地、貨倉及辦公室。

以營運租賃持有之土地，如符合投資物業其餘定義，按投資物業分類及記賬。該營運租賃猶如其為融資租賃般而記賬。

投資物業按其成本初始計量，包括相關之交易成本及借貸成本。

在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列賬。公允價值根據專業估值師之估值計量。為繼續用作投資物業而正在重建或其市場已變得不活躍之投資物業，繼續按公允價值計量。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反映（包括其他）來自現有租賃之租金收入，及在現時市場情況下未來租賃之租金收入假設。

其後支出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撥充在資產之賬面值中。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在產生之財政期間內於合併收益表支銷。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變動在合併收益表列賬。當投資物業出售後或被永久撤回其用途後並且不會帶來未來經濟效益，該等投資物業即不再被確認為投資物業。

若投資物業變成業主自用，會被重新分類為物業、機器及設備（若土地部份為營運租賃性質，則該土地部份將重新分類為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其於重新分類日期之公允價值，就會計目的而言變為其成本。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16，若業主自用物業之某個項目因其用途改變而成為投資物業，該項目於轉撥日期之賬面值較公允價值之任何增加在權益中確認為物業、機器及設備之重估儲備，惟撥回以往之減值虧損之任何增加除外。任何因此而減少之賬面值在合併收益表中支銷。投資物業若其後售出，該物業之任何重估儲備結餘轉撥至保留溢利，並以權益變動之方式列出。

(g) 無形資產

(i) 商譽

商譽指收購成本超過於收購日期本集團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允價值之數額。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之商譽分開確認於非流動資產內。因收購聯營公司而產生之商譽包括在聯營公司投資內，並就其減值進行測試，作為整體結餘之一部份。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並分開確認之商譽每年就減值進行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商譽之減值虧損不會被回撥。出售某個實體之盈虧包括與被出售實體有關之商譽之賬面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配是對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業務合併中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之組別而作出。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g) 無形資產 (續)

(II) 客戶關係

在業務合併中購入之客戶關係按購買日之公允價值列賬。客戶關係有限定之可使用年期，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利用直線法分攤至客戶關係之5至10年預計可使用年期計算。

(III) 競業禁止協議

在業務合併中購入之競業禁止協議按購買日之公允價值列賬。競業禁止協議有限定之可使用年期，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利用直線法分攤至協議之5至10年年期計算。

(IV) 商標

分開購入之商標按歷史成本列賬。在業務合併中購入之商標按購買日之公允價值列賬。商標有限定之可使用年期，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利用直線法將商標之成本分攤至其估計可使用年期5年計算。

(h) 附屬公司及非金融資產投資之減值

沒有確定使用年期之資產，例如尚未可供使用之商譽或無形資產無需攤銷，但每年須就減值進行測試。各項資產，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減值進行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之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之公允價值扣除銷售成本

或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分開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之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非金融資產若曾被減值，於每個報告日均就其減值回撥之可能性進行檢討。

當收到附屬公司之股息時，而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股息宣佈年度之綜合收益總額，或在單獨財務報表之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方淨資產（包括商譽）在合併財務報表之賬面值，則必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i) 金融資產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如下：貸款及應收賬項及可供出售投資。分類方式視乎購入該金融資產之目的而定。管理層在首次計入其金融資產時釐定其金融資產之分類。

(I) 貸款及應收賬項

貸款及應收賬項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額而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款項包括在流動資產內，但到期日由報告期末起計超過12個月者，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貸款及應收賬項包括應收賬項、訂金、受限制及有抵押銀行存款、現金及銀行結存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II)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為被指定作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工具，除非管理層有意在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出售該項投資，否則此等資產列在非流動資產內。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i) 金融資產 (續)

(III) 確認及計量

常規購入及出售之金融資產在交易日被確認 – 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對於並非於收益表按公允價值處理之所有金融資產，投資初步按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入賬。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經已到期或經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之所有風險和回報實際轉讓時，即終止確認為金融資產。可供出售投資其後按公允價值列賬。貸款及應收賬項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以外幣為單位並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貨幣性證券之公允價值變動，按照證券之攤銷成本變動與該證券賬面值之其他變動所產生之匯兌差額進行分析。貨幣性證券之攤銷成本變動之匯兌差額在合併收益表確認，而其他公允價值改變則確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分類為可供出售之非貨幣性證券之匯兌差額及其他公允價值改變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當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證券被售出或減值時，其被確認於權益之累計公允價值調整列入合併收益表內作為投資證券之盈虧。

可供出售證券利用實際利息法計算之利息在合併收益表內確認為部份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至於可供出售權益工具之股息，當本集團收取有關款項之權利確定時，在合併收益表內確認為部份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有報價之投資之公允價值根據當時之買盤價計算。若某項金融資產之市場並不活躍（及就非上市證券而言），本集團利用重估技術設定公允價值。這些技術包括利用近期公平原則交易、參考大致相同之其他工具、貼現現金流量分析法及期權定價模式，充分利用市場數據及盡可能不依靠個別實體之數據。

(IV)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某一金融資產或某一金融資產組已經減值。至於分類為可供出售之權益證券，證券公允價值之大幅度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亦是證券已經減值之證據。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存在此等證據，累計虧損，按購買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之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在合併收益表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計算，自權益中剔除並在合併收益表記賬。在合併收益表確認之權益工具之減值虧損不會透過合併收益表轉回。應收賬項之減值測試詳述於附註2(k)。

(j) 存貨

成品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採用先進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為正常業務情況下存貨之估計售價扣除適用之可變銷售支出計算。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k) 應收賬項及應收同系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款項

該等應收賬項初步以公允價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準備計量。當有客觀證據證明本集團將無法按應收款之原有條款收回所有款項時，即就應收款設定減值撥備。借方之重大財政困難、借方將破產或財務重組之機會率，及拖欠付款等均被視為應收賬項是否須減值之指標。撥備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實際利率折算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兩者之差額。資產之賬面值透過使用備付賬戶削減，而有關之虧損數額則在合併收益表內之行政費用中確認。如一項應收款無法收回，其會與應收賬項之備付賬戶撇銷。之前已撇銷之款項如其後收回，將撥回合併收益表中之行政費用內。

(l) 現金及現金等值

現金及現金等值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之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以及銀行透支。銀行透支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之流動負債內獨立列示。

受限制及有抵押之銀行存款並不包括在現金及現金等值內。

(m) 應付賬項

應付賬項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購買商品或服務而應支付之債務。如應付款之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以公允價值為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n) 貸款

貸款初步按公允價值並扣除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貸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息法於貸款期間內在合併收益表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之結算遞延至各報告期後最少12個月，否則貸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o) 本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之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之情況每期評估報稅表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之稅款設定撥備。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確認資產和負債之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賬面值之差額產生之暫時性差異。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則不作記賬。遞延稅項採用在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之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o) 本期及遞延所得稅 (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就可能有未來應課稅盈利而就此可使用之暫時性差異而確認。

遞延所得稅就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而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而撥備，但假若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之撥回時間，而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將來被撥回之可能性不大者則除外。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實體，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p) 撥備

撥備是根據本集團過往事件而產生之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而有可能需要流出資源作為償付該項責任；及其金額已被可靠計量而釐定。而未來之營運虧損不會被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其需要在償付中流出資源之可能性，根據責任之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中所包含之某一個項目，其相關之資源流出之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利用反映目前市場對金錢之時間價值及對有關責任之固有風險評估之一個稅前率，對預計須用作償付責任之支出，計算其現值作為計量。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之撥備，被視作利息支出。

(q) 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合約是一種要求發行人須對持有者就個別債務人未能履行債務合約之原有或經修改條文在付款期限前作出付款時承諾補償持有者之損失之合約。本集團未就財務擔保之負債作初始確認，但於每個報告日就其財務擔保之負債淨額之賬面值與其現行法定或推定責任之數額進行負債撥備恰當測試。假若其負債淨額之賬面值是低於其現行法定或推定責任之數額時，相差之數額將即時全數於合併收益表中確認。

(r) 租賃

(I) 本集團為承租人

如租賃擁有權之重大部份風險和回報由出租人保留，分類為營運租賃。

根據營運租賃支付之款項（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獎勵金），包括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預付款，於租賃期內根據提供效益之模式或以直線法在合併收益表內支銷。

(II) 本集團為出租人

根據營運租賃租出資產時，按該等資產之性質包括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自營運租賃所得之租賃收入以直線法於租賃期內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s)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支付預付款項以取得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營運租賃，用以在其上發展物業。除分類為融資租賃者外，為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支付之預付款項入賬為獨立資產並於租賃期內根據提供效益之模式或以直線法攤銷。在物業建築期間之攤銷額撥充作發展中物業成本。於物業之建築展開前及完成後期間之攤銷額，在合併收益表內支銷。

(t) 僱員福利

(i) 僱員有薪假期

僱員享有之年度有薪假期以應計基準確認。以僱員提供服務截至報告期末計算，按其尚餘年度有薪假期估計負債並進行撥備。

僱員享有之病假及產假於提取假期時才予以確認。

(ii) 界定供款計劃

界定供款計劃是一項本集團以強制性、合約性或自願性方式向公開或私人管理之退休保險計劃供款之退休計劃。本集團作出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供款在應付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預付供款按照現金退款或可減少未來付款而確認為資產。

(iii) 界定受益計劃

界定受益計劃是一項並非界定供款計劃之退休計劃。界定受益計劃一般會釐定僱員在退休時可收取之退休福利金額，通常視乎年齡、服務年資和薪酬補償等一個或多個因素而定。

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就有關界定受益退休計劃而確認之負債，為報告期末之界定受益債務之現值減計劃資產之公允價值。界定受益債務每年由獨立精算師利用預計單位貸記法計算。當計劃及主要假設出現重大轉變時，該界定受益債務將由獨立精算師重新計量。界定受益債務之現值以用作支付退休金之貨幣為單位計值且到期與有關之退休負債之年期近似之政府債券收益，將估計未來現金流出量折現計算。

來自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改變之重新計量會於其他綜合收益表支銷或抵免及於發生年度即時確認於當期之保留溢利內。

(iv) 以股份為基礎之酬金

嘉里建設營運一項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酬金計劃。於全球發售前，僱員為獲取授予購股權而提供之服務之公允價值由嘉里建設重新扣除並於本集團合併收益表內確認為費用。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t) 僱員福利 (續)

(IV) 以股份為基礎之酬金 (續)

根據全球發售，本集團擁有根據其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未行使購股權。僱員為獲取授予購股權而提供之服務之公允價值確認為費用。於歸屬期內將予支銷之總額乃參考所授購股權之公允價值釐定，並剔除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如盈利能力及銷售增長目標）之影響。非市場歸屬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將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假設內。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將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估計。其會於合併收益表內確認修訂原始估計之影響（若有），並對股權作出相應調整。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會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經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後計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

(V) 終止服務權益

終止服務權益於僱員在正常退休日期前被本集團終止僱用，或當僱員接受自願遣散以換取此等福利時支付。本集團將於以下時間確認終止服務權益（以較早者為準）：(a) 於本集團不能取消提供該等福利時；及(b) 實體確認任何屬香港會計準則37範疇內及涉及終止服務權益付款之有關重組成本當日。在提出提供終止服務權益以鼓勵自願遣散之情況下，終止服務權益根據預期接納該建議之僱員數目而計量。在報告期末後超過12個月支付之福利折現為現值。

(VI) 花紅計劃

本集團因僱員所提供之服務而須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並可就有關責任作出可靠估算時確認花紅為負債和支出。

(u) 營業額確認

營業額指本集團在一般經營過程中出售貨品及服務之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允價值。營業額在扣除增值稅、退貨和折扣，以及對銷本集團內部銷售後列賬。

當營業額、交易所產生或會產生之成本之數額能夠可靠計量、既不能保留業權相關之持續管理，亦不能保留對已售商品之實際控制權，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便會將營業額確認。本集團會根據其往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和每項安排之特點作出估計。

- (i) 提供物流管理（包括貨運服務）之營業額乃參考特定交易之完成程度（按實際提供之服務與將提供之總服務之比例進行評估），在有關服務提供後之會計期間予以確認。
- (ii) 一般儲存及其他配套服務之營業額於服務提供後確認。租賃儲存設施之營業額根據各有關租約之期間按直線法為基準確認。
- (iii) 銷貨營業額於貨品所有權之風險及回報轉移後確認，即通常為貨品付運予客戶及所有權轉移時。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u) 營業額確認 (續)

(iv) 股息收入於收取有關款項之權利成立時確認。

(v) 利息收入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確認。

(v) 直接經營費用

直接經營費用主要指貨運及運輸成本及本集團直接應佔之直接勞務成本，乃於其產生年度自收益表中扣除。

(w)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在借貸發生之年內按應計制在合併收益表支銷。合資格資產之在建期間直至建築完成日之有關建築或收購之融資成本均撥充作為資產之部份成本。合資格資產為須經過一段相當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可供出售之資產。

(x) 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或然負債乃指因過往事件而可能需要承擔之責任，及其存在性只可於本集團不能完全控制之一件或多件不能確定之未來事件出現或不出現時確定。其亦可為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之現有責任，惟因預計經濟資源流出之可能性不大或責任金額不能被可靠地計量而不予確認。

或然負債未予確認，惟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內。當預計資源流出之機會率改變以致資源有可能流出且能夠被可靠地計量，此時將予確認為撥備。

或然資產乃指因過往事件而可能擁有之資產，及其存在性只可於本集團不能完全控制之一件或多件不能確定之未來事件出現或不出現時確定。

或然資產未予確認，惟於資源流入之可能性存在時披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內。當資源流入可實質確定，資產將予確認。

(y)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向首席經營決策者提供之內部報告貫徹一致之方式報告。首席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被認定為作出策略性決定之執行董事。

(z)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之股息，就中期股息而言，在董事宣派年度，或就末期股息而言，在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年度，於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內列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可供出售投資、應收賬項、現金及銀行結存、受限制及有抵押之銀行存款、應付賬項、銀行透支、銀行貸款、與集團公司及關連公司之結餘、與聯營公司之結餘及來自非控制性權益之貸款。此等金融工具之詳情於各自之附註中披露。

本集團之活動承受著多種之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財務市場之難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之潛在不利影響。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a) 財務風險因素 (續)

風險管理由本集團管理層在董事會領導下執行。本集團管理層負責確定、評估及管理本集團內個別營運單位之重大財務風險。董事會為整體財務風險管理提供指引。

(I)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當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之計值貨幣並非本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外匯風險便會產生。

本集團持有若干境外業務投資，此等業務之淨資產承受匯兌風險。外幣收入乃由本集團在香港境外之投資產生，且須以相關外幣持有外幣現金用作營運用途。本集團會盡量減低其承受之外幣匯率波動風險。由於對該年度之利潤並無重大影響，故並無進行敏感度分析。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會於需要時考慮使用適當之金融工具對沖重大之外幣風險。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銀行存款、銀行貸款及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之來自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之現行市場利率波動而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由於董事會認為該風險並不重大，因此本集團並未訂立任何利率掉期合約對沖該風險。

利率敏感度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利率分別增加／減少25個基準點而其他各項不定因素維持不變，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及銀行貸款之借貸成本之變動將會導致本集團之溢利減少／增加約10,63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0,424,000港元)。

(II) 信貸風險

現金及銀行結存、受限制及有抵押之銀行存款、應收賬項及應收聯營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賬項之賬面值對本集團構成最大之金融資產相關之信貸風險。本集團定期監察應收賬項及應收聯營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賬項之可收回金額並當本集團未能按應收款之原有條款收回所有款項之客觀證據出現時作出呆賬撥備。

為將信貸風險減至最小，本公司管理層於每個業務單位委派一個小組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批核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有跟進行動追討逾期未付款項。此外，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監察每個債務人之可收回金額以保證對不能收回之欠款已作出足夠之減值虧損記賬。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有充足之保障。

由於本集團之顧客眾多並且來自世界各地，有關第三方顧客之應收賬項並無重大之信貸風險。

本集團透過對聯營公司之財務及經營政策決定施加影響及定期審閱彼等之財務狀況來監管有關向聯營公司提供之財務幫助之信貸風險。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a) 財務風險因素 (續)

(II) 信貸風險 (續)

由於對手方為具有高信用評級之銀行，因此銀行結存及受限制及有抵押銀行存款之信貸風險有限。

(III)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本集團未能償付到期之當期債務之風險。

本集團透過對其整體之資產、負債、貸款及承諾等流動資金結構維持審慎水平以計量及監控其流動性。

審慎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足之現金，透過已承諾信貸融資之足夠額度備有資金，和有能力結算市場持倉。本集團致力透過已承諾之可用信貸額度維持資金之靈活性。

下表詳載本集團及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時間。該表乃根據本集團及本公司金融負債之未折現現金流量，依其可能須付款之最早日期編製。

	本集團				
	1年內 千港元	1年至2年 千港元	2年至5年 千港元	超過5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貸款	1,312,999	1,179,980	1,855,840	42,885	4,391,704
應付賬項、已收訂金及應計項目	3,659,485	–	–	–	3,659,485
銀行透支	47,857	–	–	–	47,857
來自非控制性權益貸款	–	248,342	–	–	248,342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8,581	–	–	–	8,581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4,646	–	–	–	14,646
其他非流動負債	–	34,890	–	–	34,89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貸款	1,366,411	291,631	2,623,054	54,656	4,335,752
應付賬項、已收訂金及應計項目	3,973,359	–	–	–	3,973,359
銀行透支	20,391	–	–	–	20,391
來自非控制性權益貸款	–	235,632	–	–	235,632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582	–	–	–	1,582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6,202	–	–	–	6,202
其他非流動負債	–	70,718	–	–	70,718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a) 財務風險因素 (續)

(III)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本公司				總計 千港元
	1年內 千港元	1年至2年 千港元	2年至5年 千港元	超過5年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貸款	27,470	224,600	1,408,850	–	1,660,920
應計項目	21,268	–	–	–	21,268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310,653	–	–	–	1,310,65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貸款	191,133	27,133	1,632,942	–	1,851,208
應計項目	39,754	–	–	–	39,754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463,831	–	–	–	1,463,831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38	–	–	–	138

(b)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金管理政策，是保障本集團能繼續營運，以為股東提供最高回報，同時維持最佳之借貸及資本結餘組合。

本公司之董事定期監察資本結構，當中包括於財務狀況表中披露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本公司董事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及發行新債券或贖回現有債券來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本集團根據現行市場環境及經濟狀況，維持保守水平之資產負債比率以監察其資本。此比率按照外部債務總額除以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計算。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2014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	4,303	4,190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4,671	13,426
資產負債比率	29.3%	31.2%

本集團整體策略於整個年度維持不變。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c) 公允價值估計

下表利用估值法分析按公允價值入賬之金融工具。不同層級之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 (未經調整) (第1層)。
- 除了第1層所包括之報價外，該資產或負債之可觀察之其他輸入，可為直接 (即例如價格) 或間接 (即源自價格) (第2層)。
- 資產或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輸入 (即非可觀察輸入) (第3層)。

下表列示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之可供出售投資：

	第1層 千港元	第2層 千港元	第3層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投資	45,579	-	48,898	94,477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投資	-	-	59,052	59,052

年內層級間並無轉換 (二零一三年：無)。

第3層金融工具

下表顯示第3層金融工具之變動。

可供出售投資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於年初	59,052	61,459
添置	-	1,300
出售	(7,338)	(2,391)
匯兌調整	(2,816)	(1,316)
於年末	48,898	59,052

本集團利用重估技術設定非上市證券之公允價值。這些技術包括利用近期公平原則交易、參考大致相同之其他工具、貼現現金流量分析法及期權定價模式，充分利用市場數據及盡可能不依靠個別實體之數據。

本集團之政策是於導致轉移之事件或情況變化發生之日確認公允價值架構層級之轉入或轉出。

年內，重估技術並無發生變動 (二零一三年：無)。

本集團之估值程序

本集團財務部就財務申報而對金融資產進行所需之估值 (包括第3層公允價值)。管理層與估值團隊於各報告日期對估值程序及結果進行討論。公允價值變動之理由會於討論中作出解釋。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c) 公允價值估計 (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訂金以及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 現金及銀行結存
- 應付賬項、已收訂金及應計項目以及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銀行貸款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估算和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和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合理之對未來事件之預測。

(a) 關鍵會計估算及假設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算和假設。所得之會計估算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導致下個財政期間之資產和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高風險估算和假設討論如下。

(I)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估算

投資物業之估值，乃根據香港測量師學會就物業之估值發表之「香港測量師學會之物業估值準則（二零零五年第一版）及（二零一二年版）」及國際估值準則委員會發表之「國際估值準則」。合資格估值師採用投資估值法進行估

值，將現有租約所得收入淨額資本化，並適當考慮租約期滿後該物業權益按適當資本化比率之租金調升潛力或（倘適當）採用直接比較法，參考有關市場內可得之可資比較銷售證據，惟須於目標物業及可資比較物業之間作出適當調整，該等調整包括但不限於位置、時間、規模、樓齡及維護標準等。

就於越南之若干投資物業而言，由於其特定性質及樓宇及構建物之受限制用途使然，以及缺乏相關市場證據，因此合資格估值師採用折舊重置成本法（「折舊成本法」）對物業權益進行估值。折舊成本法乃根據土地現行用途之估計市值（參照可資比較相關土地銷售，惟須經適當調整，該等調整包括但不限於位置、時間、規模等），加上裝修之目前重置成本，減實際損耗及所有相關形式之陳舊及優化計算。其價值須考慮來自資產用途之實體服務潛力整體而定。

(II) 所得稅

本集團須在多個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在釐定全球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有許多交易和計算所涉及之最終稅務釐定都不確定。本集團需確認預計稅務事宜之相關負債，而決定繳付額外稅款與否。如此等事件之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記錄之金額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此等最終稅務釐定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當管理層認為未來應課稅利潤有可能出現可用作抵銷稅項虧損及時間性差異時，相關稅項虧損及時間性差異而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會予以確認。惟其實際使用結果會出現差異。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續)

(a) 關鍵會計估算及假設 (續)

(III) 商譽之估計減值

根據附註2(g)(I)所述之會計政策，本集團測試商譽(附註14)是否出現減值。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按照使用價值計算或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而釐定。此等計算需要利用估算。主要假設及敏感度測試於附註14披露。

(IV)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可用年期

本集團之管理層釐定物業、機器及設備之估計可用年期及相關之折舊支出。這估算乃根據過往類別與功能類同之物業、機器及設備之經驗而釐定。管理層會因應與先前估算不符之可用年期而改變其折舊支出，同時亦會把過時及廢棄或已變賣之資產撇除或減值。

(V) 非金融資產之減值

管理層定期檢討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並於資產(包括物業、機器及設備、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以及存貨)之賬面值低於其可回收金額(為其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中之較高者)時確認減值虧損。於釐定使用價值時，管理層乃評估預計由持續使用資產及於資產之使用年限屆滿時出售資產所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管理層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市場競爭、業務發展以及預期增長等若干假設為基礎。

(VI) 有限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減值

可予攤銷之無形資產於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檢討。若某項資產之賬面價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會就其差額確認減值損失。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與其可使用價值中之較高者。減值之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於各報表日檢討是否可能撥回減值。

(VII) 聯營公司之減值

本集團透過評估投資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賬面值之持續時間及程度來釐定該項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是否減值。工業及行業表現及經營現金流等因素變動將對該估值產生影響。

(VIII) 退休金債務

退休金債務之現值視乎多項因素而定，此等因素採用多項假設之精算基準釐定。釐定退休金之淨成本或收益之假設包括貼現率及未來薪金。此等假設之任何改變將影響退休金債務之賬面值。

本集團在各報告期末釐定適當之折現率。此乃釐定預期需要結算退休金債務之估計未來現金流出量之現值所用之利率。在釐定適當之折現率時，本集團參照用以支付退休金之貨幣為單位且到期與有關退休金負債年期近似之政府債券之利率。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續)

(b) 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關鍵判斷

(I) 投資物業與業主自用物業之分別

本集團釐定一項物業是否符合資格為投資物業。在作出判斷時，本集團會考慮該物業所產生之現金流量是否不受其他資產所影響。業主自用物業所產生之現金流量來自該物業及來自用於生產或供應流程之其他資產。

某些物業其中之一部份是用以賺取租金或作為資本增值用途而持有，而另一部份則持有作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為行政用途。如該等部份可獨立出售（或按融資租賃獨立出租），本集團會對該等部份獨立記賬。如該等部份不可以獨立出售，該物業只會在其用作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而持有之部份並不重大時被記賬為投資物業。在釐定配套服務是否重大以致某項物業不符合作為投資物業時，須作出判斷。本集團在各報告期末作出判斷時會獨立研究每項物業。

(II) 嘉里大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嘉里大榮物流」) 之控制權

自二零一零年年中，本集團取得嘉里大榮物流之實質性控制權，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嘉里大榮物流之實際權益(43.17%)，並自此將嘉里大榮物流列作附屬公司，其業績亦合併入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內。在斷定本集團取得嘉里大榮物流實質控制權時所採用之主要判斷如下：

- 本集團一貫地及持續地持有並行使嘉里大榮物流股東大會之大部分投票權，且並無其他任何單一股東可直接或間接地控制較本集團更多之投票權。

- 其他非控制性權益之股權分散，所有其他股東聯手投票反對本集團之機會甚微。

- 自二零一零年年中起，本集團取得嘉里大榮物流董事會大部份成員之實質控制權(7名董事會成員其中4名)。

- 本集團自二零一零年年中起取得其他主要股東之支持。

5 主要業務及經營範圍之分部分析

(a) 本年度確認之營業額如下：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重新分類)
綜合物流		
物流營運	9,101,002	8,164,433
香港貨倉	519,270	480,220
國際貨運代理	11,494,977	11,324,090
	<hr/> 21,115,249	<hr/> 19,968,743

5 主要業務及經營範圍之分部分析 (續)

(b) 本集團於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按營運分部及地域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綜合物流				國際貨運		對銷		合併	
	物流營運		香港貨倉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重新分類)			(重新分類)	(重新分類)	(重新分類)			
營業額										
營業額	9,101,002	8,164,433	519,270	480,220	11,494,977	11,324,090	-	-	21,115,249	19,968,743
分部之間營業額	242,499	275,827	277,625	259,761	1,163,502	1,056,011	(1,683,626)	(1,591,599)	-	-
	9,343,501	8,440,260	796,895	739,981	12,658,479	12,380,101	(1,683,626)	(1,591,599)	21,115,249	19,968,743
按地域劃分之營業額：										
香港	2,280,518	1,867,890	796,895	739,981	733,484	618,913	(589,672)	(458,625)	3,221,225	2,768,159
中國大陸	3,461,493	3,188,719	-	-	6,013,709	6,424,032	(722,139)	(668,393)	8,753,063	8,944,358
台灣	2,182,915	2,060,628	-	-	51,885	51,550	(15,674)	(24,157)	2,219,126	2,088,021
南亞及東南亞	1,255,941	1,150,350	-	-	2,022,003	1,816,911	(161,247)	(229,728)	3,116,697	2,737,533
歐洲	-	-	-	-	3,039,781	2,864,444	(81,175)	(103,067)	2,958,606	2,761,377
其他	162,634	172,673	-	-	797,617	604,251	(113,719)	(107,629)	846,532	669,295
	9,343,501	8,440,260	796,895	739,981	12,658,479	12,380,101	(1,683,626)	(1,591,599)	21,115,249	19,968,743
按地域劃分之分部溢利：										
香港	145,327	113,802	475,660	435,604	28,298	22,206	-	-	649,285	571,612
中國大陸	236,114	232,555	-	-	180,516	189,415	-	-	416,630	421,970
台灣	307,368	271,210	-	-	2,039	1,718	-	-	309,407	272,928
南亞及東南亞	233,588	197,447	-	-	89,339	89,594	-	-	322,927	287,041
歐洲	-	-	-	-	72,927	38,960	-	-	72,927	38,960
其他	10,394	8,311	-	-	4,972	(359)	-	-	15,366	7,952
	932,791	823,325	475,660	435,604	378,091	341,534	-	-	1,786,542	1,600,463
減：未分配行政開支									(174,890)	(187,879)
核心經營溢利									1,611,652	1,412,584
財務收入									30,180	33,447
融資費用									(102,419)	(93,66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91,377	128,368
除稅前溢利*									1,630,790	1,480,731
稅項*									(349,863)	(293,692)
年度溢利*									1,280,927	1,187,039
非控制性權益*									(304,934)	(300,667)
核心純利									975,993	886,372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									686,523	600,210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之遞延稅項									(3,118)	(11,152)
減：非控制性權益應佔投資物業公允價值除稅後之變動									(568)	(1,224)
出售九龍灣貨倉之收益									-	360,316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658,830	1,834,522
折舊及攤銷	324,508	306,870	32,982	30,069	112,993	112,811			470,483	449,750

* 不計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及其相關遞延稅項

5 主要業務及經營範圍之分部分析 (續)

(c) 管理層已根據經執行董事審議之報告釐定經營分部。執行董事評估本集團三大主要業務(即物流營運、香港貨倉及國際貨運)於各地區之表現。

物流營運分部之營業額來自提供物流服務及銷售貨品。

香港貨倉分部之營業額來自提供貨倉租賃、一般倉儲及其他配套服務。

國際貨運分部之營業額主要來自提供貨運代理服務。

來自各地區之分部營業額及溢利乃根據營運所在地理位置劃分。

執行董事根據分部溢利評估按地區劃分之各營運分部之表現。

執行董事亦會根據核心經營溢利(即不計利息收入、融資費用及應佔聯營公司業績之除稅前溢利)及核心純利(即扣除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之除稅後影響及出售九龍灣貨倉之收益前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評估本集團之表現。

為比較而呈列之過往年度相應分部資料已經重新分類,以與本年度內所採納將馬來西亞跨境物流業務由物流營運分部重新分類至國際貨運分部之做法保持一致。

(d) 本集團之分部非流動資產按地域分析如下:

	分部非流動資產#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香港	6,976,055	6,393,359
中國大陸	4,239,847	3,914,629
台灣	2,636,897	2,700,038
南亞及東南亞	3,038,018	2,777,976
歐洲	475,768	538,660
其他	217,925	219,484
	17,584,510	16,544,146

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

6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來自銀行之利息收入	30,108	32,472
來自聯營公司之利息收入	72	975
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收入	1,706	3,442
無形資產減值(附註a)	(2,878)	(10,52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58,781	32,318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719	-
出售九龍灣貨倉之收益(附註b)	-	360,316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944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	626
	89,452	419,629

附註:

- (a) 年內,本集團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90%股權,導致錄得出售收益10,018,000港元。該收益已與無形資產相關減值12,896,000港元相抵銷。
- (b)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本集團向嘉里建設一間附屬公司出售持有九龍灣貨倉之控股公司全部股權。

7 按性質劃分之費用

直接經營費用及行政費用所包括之費用分析如下：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19,280	17,755
營業稅	10,321	32,400
已售商品之成本	1,180,063	844,773
貨運及運輸成本	13,657,426	13,306,663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附註17)	416,088	396,735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攤銷(附註16)	10,127	10,727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4)	44,268	42,288
應收賬項減值撥備	26,361	10,856
撥回應收賬項減值撥備	(14,819)	(1,109)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532,402	457,564
員工福利支出(附註13)	3,117,096	2,924,104
收購附屬公司之或然付款之公允價值收益	-	(12,088)

8 融資費用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貸款之利息支出	-	3,117
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支出	102,419	90,551
	102,419	93,668

9 稅項

香港及海外利得稅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已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作出撥備(二零一三年：16.5%)。海外溢利之稅項已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海外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已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之稅率作出撥備(二零一三年：25%)。

已分配／未分配溢利之預扣稅項

本集團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預扣稅項乃於宣派／匯出時就分配溢利及就年內未分配溢利按中國及海外國家之現行稅率徵收。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本期	82,850	69,990
- 往年超額撥備	(951)	(2,916)
- 遞延	14,189	13,732
	96,088	80,806
中國稅項		
- 本期	104,756	95,085
- 往年不足撥備	1,100	1,407
- 遞延	3,039	221
	108,895	96,713
海外稅項		
- 本期	132,320	118,368
- 往年之不足/(超額)撥備	12,539	(1,439)
- 遞延	3,139	10,396
	147,998	127,325
	352,981	304,844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稅項為21,58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3,210,000港元)，並已計入合併收益表之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之稅項與按香港稅率計算之理論稅項差異如下：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2,317,313	2,441,257
減：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91,377)	(128,368)
	2,225,936	2,312,889
按香港利得稅率16.5%計算 (二零一三年：16.5%)	367,279	381,627
因其他國家不同稅率而產生之稅項影響	53,843	46,094
毋須課稅之收入	(113,211)	(151,834)
於釐定應課稅溢利時之不可扣稅支出	8,998	3,600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16,060	13,745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1,049)	(4,523)
往年之不足/(超額)撥備	12,688	(2,948)
未分配溢利之預扣稅項	8,373	19,083
稅項支出	352,981	304,844

10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列賬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221,08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虧損11,801,000港元)。

11 股息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議派發每股8港仙合共135,299,000港元之末期股息。本財務報表並未反映此應付股息。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6港仙 (二零一三年：無)	101,448	-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8港仙 (二零一三年：11港仙)	135,299	182,310
	236,747	182,310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舉行之會議，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8港仙。此擬派股息並未於財務報表內列作應付股息。上述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擬派末期股息，是以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之1,691,240,112股普通股為基準再乘以每股普通股8港仙末期股息計算。關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應付末期股息的實際總額將因應登記日期(預計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或前後)之已發行普通股之實際數目計算。

12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經調整加權平均數計算。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調整加權平均股數已計及貸款資本化及股份分拆(詳情載於附註26)之影響。

基本

	2014年	2013年
已發行普通股的經調整加權平均股數	1,689,361,482	1,306,948,732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千港元)	1,658,830	1,834,522
每股基本盈利(港元)	0.98	1.40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經調整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及股份加權平均數以反映所有潛在股份攤薄效應作出計算。

	2014年	2013年
已發行普通股之經調整加權平均股數	1,689,361,482	1,306,948,732
購股權調整	7,482,208	-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加權平均股數	1,696,843,690	1,306,948,732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千港元)	1,658,830	1,834,522
每股攤薄盈利(港元)	0.98	1.40

13 員工福利支出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2,867,940	2,650,743
購股權支出	24,381	47,764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213,691	214,147
- 界定受益計劃(附註32)	11,084	11,450
	3,117,096	2,924,104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員工福利支出總額3,117,096,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924,104,000港元)中，2,072,77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941,339,000港元)計入直接經營費用。

13 員工福利支出 (續)

(a) 董事薪酬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薪酬 (不包括購股權福利) 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其他福利 (附註) 千港元	僱主對退休金 計劃之供款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楊榮文	–	3,600	4,000	3,150	17	10,767
馬榮楷	–	4,560	14,000	–	120	18,680
陳錦賓	–	2,678	5,500	1,063	120	9,361
郭孔華 ¹	1,200	–	–	–	–	1,200
錢少華 ¹	440	–	–	–	–	440
黃汝璞 ¹	575	–	–	–	–	575
尹錦滔 ¹	530	–	–	–	–	530
YEO Philip Liat Kok ¹	405	–	–	–	–	405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薪酬 (不包括購股權福利) 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其他福利 (附註) 千港元	僱主對退休金 計劃之供款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楊榮文	–	2,952	3,000	2,853	12	8,817
馬榮楷	–	4,380	12,060	–	120	16,560
陳錦賓	–	2,914	4,303	781	120	8,118
彭定中 ²	–	–	–	–	–	–
吳繼霖 ²	–	882	1,068	–	36	1,986
郭孔華 ¹	144	–	–	–	–	144
錢少華 ¹	56	–	–	–	–	56
黃汝璞 ¹	68	–	–	–	–	68
尹錦滔 ¹	64	–	–	–	–	64
YEO Philip Liat Kok ¹	48	–	–	–	–	48

附註：

其他福利指由本集團承擔之房屋津貼或個人所得稅。

¹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²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辭任

(b) 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本集團將九位 (二零一三年：九位) 向董事會匯報之高級行政人員視為高級管理人員。這九位 (二零一三年：九位) 個人之薪酬 (不包括購股權福利) 如下：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福利	34,317	36,419

(c) 嘉里建設授予本公司董事之購股權

本公司若干董事於本年度持有嘉里建設之購股權：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因行使購股權而向本公司一名董事發行任何股份 (二零一三年：400,000股)。

13 員工福利支出 (續)

(c) 嘉里建設授予本公司董事之購股權 (續)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董事持有下列購股權以收購嘉里建設股份：

所持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行使期間
525,000	47.70港元	02/04/2009 – 01/04/2018
525,000	47.70港元	02/04/2010 – 01/04/2018
1,050,000	47.70港元	02/04/2011 – 01/04/2018
965,000	35.45港元	31/10/2012 – 29/04/2022
965,000	35.45港元	31/10/2013 – 29/04/2022
750,000	26.88港元	08/07/2014 – 07/01/2024
750,000*	26.88港元	08/01/2015 – 07/01/2024

* 於報告期末尚不可行使之未行使購股權。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董事持有下列購股權以收購嘉里建設股份：

所持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行使期間
525,000	47.70港元	02/04/2009-01/04/2018
525,000	47.70港元	02/04/2010-01/04/2018
1,050,000	47.70港元	02/04/2011-01/04/2018
965,000	35.45港元	31/10/2012-29/04/2022
965,000	35.45港元	31/10/2013-29/04/202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嘉里建設股份之收市價為28.15港元 (二零一三年：26.9港元)。

(d) 本公司向其董事授出之購股權

年內，若干本公司董事持有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乃呈列如下：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因行使購股權而向本公司一名董事發行任何股份 (二零一三年：無)。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董事持有以下購股權以收購本公司股份：

所持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行使期間
4,300,000	10.20港元	19/12/2013 – 01/12/2023
4,300,000	10.20港元	02/12/2014 – 01/12/202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董事持有下列可購買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所持購股權份數	行使價	行使期間
4,300,000	10.20港元	19/12/2013 – 01/12/2023
4,300,000	10.20港元	02/12/2014 – 01/12/2023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為12.30港元 (二零一三年：11.02港元)。

(e)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薪酬最高之五位人士包括三位董事 (二零一三年：三位)。年內應付餘下兩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如下：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購股權、其他津貼及其他實質福利	6,488	5,663
酌情花紅	6,000	7,092
退休金供款	120	-
	12,608	12,755

其酬金範圍如下：

	人數	
	2014年	2013年
5,000,001港元 – 5,500,000港元	-	1
5,500,001港元 – 6,000,000港元	1	-
6,500,001港元 – 7,000,000港元	1	-
7,000,001港元 – 7,500,000港元	-	1
	2	2

(f) 應付高級管理層之薪酬

年內應付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範圍如下：

	人數	
	2014年	2013年
1,000,001港元 – 1,500,000港元	1	-
2,000,001港元 – 2,500,000港元	2	2
2,500,001港元 – 3,000,000港元	-	-
3,000,001港元 – 3,500,000港元	2	2
3,500,001港元 – 4,000,000港元	1	1
4,000,001港元 – 4,500,000港元	-	1
4,500,001港元 – 5,000,000港元	-	-
5,000,001港元 – 5,500,000港元	-	2
5,500,001港元 – 6,000,000港元	2	-
6,000,001港元 – 6,500,000港元	-	-
6,500,001港元 – 7,000,000港元	1	-
7,000,001港元 – 7,500,000港元	-	1
7,500,001港元 – 8,000,000港元	-	-
	9	9

14 無形資產

	本集團				
	商譽 千港元	客戶關係 千港元	不競爭協議 千港元	商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625,375	86,330	38,228	23,871	1,773,804
收購附屬公司	183,322	48,118	4,143	–	235,583
減值(附註6)	(10,520)	–	–	–	(10,520)
攤銷(附註7)	–	(32,666)	(6,247)	(3,375)	(42,288)
匯兌調整	8,642	1,901	1,676	152	12,371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06,819	103,683	37,800	20,648	1,968,95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889,559	168,798	52,704	27,008	2,138,069
累積攤銷及減值	(82,740)	(65,115)	(14,904)	(6,360)	(169,119)
	1,806,819	103,683	37,800	20,648	1,968,950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806,819	103,683	37,800	20,648	1,968,95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4)	22,206	–	–	–	22,206
減值(附註6)	(5,961)	(1,219)	(5,716)	–	(12,896)
攤銷(附註7)	–	(34,614)	(6,413)	(3,241)	(44,268)
匯兌調整	(89,015)	(8,161)	(1,717)	(323)	(99,21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34,049	59,689	23,954	17,084	1,834,77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822,750	152,199	42,954	26,558	2,044,461
累積攤銷及減值	(88,701)	(92,510)	(19,000)	(9,474)	(209,685)
	1,734,049	59,689	23,954	17,084	1,834,776

無形資產攤銷乃於直接經營費用中支銷。

14 無形資產 (續)

商譽之減值測試

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將從業務合併中獲益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並每年對分配至其營運分部及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進行減值測試。

按地理區域分類之商譽分配之分部層面總結呈列如下：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物流業務		
香港	32,837	32,837
中國	202,966	210,893
台灣	330,777	350,457
南亞及東南亞	153,558	154,797
其他	11,238	12,283
	731,376	761,267
國際貨運		
香港	16,894	16,894
中國	416,390	427,538
南亞及東南亞	169,531	174,301
歐洲	319,724	359,922
其他	80,134	66,897
	1,002,673	1,045,552
	1,734,049	1,806,819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中較高者釐定。所有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之計算釐定，惟台灣則參照於台灣上市之附屬公司之市場股票價格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釐定。使用價值乃使用基於管理層批核之五年期財政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進行計算。超過該五年期之現金流量採用下述之估計增長率作出推算：

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物流業務

	香港	中國	南亞及東南亞
毛利率	1% - 3%	4% - 5%	3% - 40%
增長率	2% - 3%	3%	3% - 5%
貼現率	12%	12% - 12.5%	12% - 20%

國際貨運

	香港	中國	南亞及東南亞	歐洲
毛利率	9%	4% - 5%	4% - 12%	4%
增長率	2%	3%	3% - 5%	2%
貼現率	12%	12.5%	15% - 20%	11%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物流業務

	香港	中國	南亞及東南亞
毛利率	4% - 7%	3% - 9%	6% - 40%
增長率	2% - 3%	3%	3% - 5%
貼現率	12%	12% - 13.5%	12% - 20%

國際貨運

	香港	中國	南亞及東南亞	歐洲
毛利率	7%	3% - 6%	5% - 12%	1% - 9%
增長率	2%	3%	3% - 5%	2% - 5%
貼現率	12%	12.5%	15% - 20%	9% - 12.5%

14 無形資產 (續)

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 (續)

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測釐定預算毛利率及增長率。所採用之貼現率為稅前比率並反映相關分部之特定風險。假設增長率下跌50個基準點，而貼現率增加50個基準點，則須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商譽分別作出22,186,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2,994,000港元)之進一步減值。

15 投資物業

	本集團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於年初	6,379,282	5,767,637
添置	1,494	-
公允價值變動	686,523	600,210
出售	(3,641)	-
轉撥自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以及 物業、機器及設備	418,908	-
匯兌調整	(26,324)	11,435
於年末	7,456,242	6,379,282

- (a) 所有投資物業均由獨立專業估值師(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為戴德梁行有限公司)透過主要採用投資估值法作出估值。

- (b) 本集團按賬面淨值計算之投資物業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於香港持有：		
介乎10至50年之租約	6,004,250	5,330,200
於香港境外持有：		
介乎10至50年之租約	1,451,992	1,049,082
	7,456,242	6,379,28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為數494,097,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30,168,000港元)之投資物業為本集團獲授之銀行信貸及銀行透支作抵押(附註36)。

- (c) 投資物業在損益賬確認之金額：

	本集團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租金收入	493,291	425,789
產生租金收入之物業之直接經營費用	(92,608)	(84,900)
	400,683	340,889

- (d) 投資物業估值

使用主要數據所作公允價值計量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海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5,330,200	594,594	454,488	6,379,282
添置	-	1,467	27	1,494
公允價值變動	674,050	16,523	(4,050)	686,523
出售	-	(3,641)	-	(3,641)
轉撥自租賃土地及土地 使用權以及物業、 機器及設備	-	418,908	-	418,908
匯兌調整	-	(15,542)	(10,782)	(26,324)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6,004,250	1,012,309	439,683	7,456,242

15 投資物業 (續)

(d) 投資物業估值 (續)

本集團之估值程序

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其投資物業。投資物業乃由與本集團概無關連之獨立合資格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予以重估。戴德梁行有限公司持有獲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具備與所估值投資物業之地點及類別相若物業進行估值之近期經驗。就所有投資物業而言，彼等現時得到最高及最佳運用。

本集團財務部門有一個團隊審閱由獨立估值師就財務報告目的編製之估值報告。該團隊直接向高級管理層及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匯報。管理層及估值師每六個月進行至少一次估值過程及結果之討論，與本集團之中期及年度報告日期相符。

於各財政年度末，財務部門：

- 核實獨立估值報告內所有主要數據；
- 評估物業估值相較往年估值報告之變動；及
- 與獨立估值師展開討論。

估值方法

香港、中國及海外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通常使用收益資本化法及(如適用)直接比較法計算得出。收益資本化法乃基於通過採用適當之資本化比率，將物業收入淨額及收入

變化潛力予以資本化，而資本化比率乃透過對銷售交易及估值師分析當時投資者之要求或期望而得出。在估值中採用之當時市場租金乃根據目標物業及其他可資比較物業之近期租務情況而釐定。直接比較法乃將擬進行估值之物業直接與近期交易之其他可資比較物業進行比較。

釐定公允價值所用之重大不可觀察數據

資本化比率乃估值師按將予估值之投資物業之風險水平而估計。比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於目標物業及其他可資比較物業內，當時市租乃按香港、中國及海外投資物業之近期租金而估計。租金愈低，公允價值愈低。

所使用之資本化比率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資本化比率	5.5% - 10%	6% - 11%

下表列示倘資本化比率上升或下降10%，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增加/(減少)情況。

	本集團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資本化比率下降10%	691,400	507,700
資本化比率上升10%	(549,600)	(417,400)

15 投資物業 (續)

(d) 投資物業估值 (續)

釐定公允價值所用之重大不可觀察數據 (續)

下表列示倘復歸收入增加或減少10%，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減少)/增加情況。

	本集團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復歸收入減少10%	(569,300)	(433,700)
復歸收入增加10%	573,700	430,600

(e) 租賃安排：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向租戶出租多間辦公室及貨倉，按月收取租金。租賃期介乎1年至5年不等，絕大多數租賃協議可於租賃期末按市場租金續訂。年內概無確認任何或然租金(二零一三年：無)。

租賃投資物業應收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一年內	332,590	335,565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91,888	319,511
五年以上	185,258	128,161
	809,736	783,237

16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於年初	541,348	538,883
添置	71,194	12,825
收購附屬公司(被視為資產收購)	64,522	-
攤銷	(10,127)	(10,727)
轉撥至投資物業	(195,581)	-
重估盈餘	124,534	-
匯兌調整	(14,949)	367
於年末	580,941	541,348

本集團於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權益為預付經營租賃付款，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於香港境外持有：		
50年以上之租約	66,687	70,819
介乎10至50年之租約	514,254	470,529
	580,941	541,34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為數151,03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59,923,000港元)之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為本集團獲授之銀行信貸及銀行透支作抵押(附註36)。

17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本集團

	貨倉及 物流中心 千港元	職員宿舍 千港元	永久業權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港口設施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貨倉 操作設備 千港元	汽車、傢俬、 固定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861,407	9,356	3,096,843	379,923	449,475	1,415,239	663,509	208,101	8,083,853
添置，按成本	17,384	-	245,466	-	74,857	317,476	131,133	236,921	1,023,237
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34)	-	-	-	-	132	506	431	-	1,069
出售	-	-	(14,350)	-	(10,224)	(101,051)	(99,106)	-	(224,731)
轉撥／重新分類	64,130	-	48,573	-	(2,360)	34,026	2,862	(382,337)	(235,106)
匯兌調整	(37,733)	(389)	(147,014)	(2,562)	(28,575)	(75,816)	(28,149)	(4,607)	(324,845)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905,188	8,967	3,229,518	377,361	483,305	1,590,380	670,680	58,078	8,323,477
累積折舊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28,946	4,666	208,446	98,184	157,094	518,892	335,635	-	1,551,863
本年度開支	46,293	576	43,851	7,324	68,474	150,009	99,561	-	416,088
出售	-	-	(2,183)	-	(7,517)	(79,027)	(83,613)	-	(172,340)
轉撥／重新分類	(11,776)	-	(11,540)	-	2,136	8,747	654	-	(11,779)
匯兌調整	(4,565)	(209)	(10,601)	(747)	(19,779)	(55,529)	(21,814)	-	(113,244)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58,898	5,033	227,973	104,761	200,408	543,092	330,423	-	1,670,588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646,290	3,934	3,001,545	272,600	282,897	1,047,288	340,257	58,078	6,652,889

17 物業、機器及設備 (續)

本集團

	貨倉及 物流中心 千港元	職員宿舍 千港元	永久業權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港口設施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貨倉 操作設備 千港元	汽車、傢俬、 固定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495,689	16,086	2,871,068	307,516	459,097	1,336,125	643,996	484,788	7,614,365
添置，按成本	41,874	-	143,977	10,798	70,069	309,938	123,118	413,347	1,113,121
收購附屬公司	-	-	50,002	-	405	980	2,987	29,827	84,201
出售	(11,052)	(7,024)	(11,991)	-	(74,792)	(194,203)	(107,365)	-	(406,427)
出售附屬公司	(100,996)	-	-	-	-	(57)	(25)	-	(101,078)
轉撥／重新分類	451,327	-	163,465	81,147	8,864	19,333	(2,681)	(721,455)	-
匯兌調整	(15,435)	294	(119,678)	(19,538)	(14,168)	(56,877)	3,479	1,594	(220,329)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861,407	9,356	3,096,843	379,923	449,475	1,415,239	663,509	208,101	8,083,853
累積折舊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259,807	8,226	174,217	95,539	158,549	592,082	327,428	-	1,615,848
本年度開支	39,819	581	45,031	9,238	67,251	139,345	95,470	-	396,735
出售	(1,311)	(4,338)	(78)	-	(65,541)	(169,619)	(90,887)	-	(331,774)
出售附屬公司	(61,353)	-	-	-	-	(54)	(23)	-	(61,430)
轉撥／重新分類	9	-	(708)	-	6,067	(6,386)	1,018	-	-
匯兌調整	(8,025)	197	(10,016)	(6,593)	(9,232)	(36,476)	2,629	-	(67,516)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28,946	4,666	208,446	98,184	157,094	518,892	335,635	-	1,551,863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632,461	4,690	2,888,397	281,739	292,381	896,347	327,874	208,101	6,531,990

17 物業、機器及設備 (續)

- (a)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列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貨倉及物流中心以及港口設施之賬面淨值總額為本集團獲授之銀行信貸及銀行透支作抵押 (附註36)：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	1,397,510	1,368,459
貨倉及物流中心	411,412	431,022
港口設施	272,600	281,739
	<u>2,081,522</u>	<u>2,081,220</u>

- (b) 本集團按賬面淨值計算之貨倉及物流中心分析如下：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於香港持有：		
介乎10至50年之租約	405,739	418,220
於香港境外持有：		
50年以上之租約	71,007	76,173
介乎10至50年之租約	1,169,544	1,138,068
	<u>1,646,290</u>	<u>1,632,461</u>

- (c) 本集團之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以及港口設施位於香港境外。

18 附屬公司

	本公司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附註)	198,931	198,931
與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有關之注入資本	32,620	16,406
	<u>231,551</u>	<u>215,337</u>

附註：附屬公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1。

概無對本集團而言單獨屬重大的非控制性權益。

與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有關之注入資本乃與本公司向本集團附屬企業之僱員授出可轉換為27,37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相關。有關本集團購股權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

19 聯營公司

	本集團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附註(b))	865,128	1,074,06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附註(c), (d))	194,534	48,516
	<u>1,059,662</u>	<u>1,122,576</u>

19 聯營公司 (續)

(a) 本集團於下列主要聯營公司中持有權益：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股份類別／ 註冊資本	間接持有之權益	
					2014年	2013年
(3)(4)	亞洲空運中心有限公司	香港	空運中心	普通股	15%	15%
(1)(2)	北京北建通成國際物流 有限公司	中國	物流業務	人民幣500,000,000元	24%	24%
(2)	赤灣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	經營港口	95,300,000美元	25%	25%

附註：

- (1) 英文譯名僅供識別
- (2) 中外合資企業
- (3) 與本集團財務會計期間並不一致之公司
- (4) 本集團透過參與該聯營公司董事會取得重大影響力

(b) 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業績及其資產與負債總額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應佔總資產之總額	1,169,962	1,424,071
應佔總負債之總額	304,834	350,011
應佔總營業額之總額	439,097	556,392
應佔除稅後純利之總額	91,377	128,368

(c)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及預期將不會自各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內收取。除為數1,52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3,040,000港元)按年利率4%計息之款項外，所有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均為免息。

(d)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之賬面值乃按下列幣種計值：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美元	1,520	3,039
人民幣	193,014	-
港元	-	45,477
	194,534	48,516

(e) 概無對本集團而言單獨屬重大的聯營公司。

20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上市權益證券，按公允價值	45,579	-
非上市權益證券，按公允價值	48,898	59,052
	94,477	59,052

21 存貨

	本集團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製成品	333,866	164,016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並計入直接經營費用之存貨成本為1,180,06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844,773,000港元）。

22 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訂金

	本集團		本公司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項	3,750,057	3,742,902	-	-
減：應收賬項減值之撥備（附註(b)）	(56,206)	(62,871)	-	-
應收貿易賬項－淨額	3,693,851	3,680,031	-	-
預付款項（附註(c)）	335,930	238,227	5,640	7,035
訂金（附註(d)）	94,057	130,007	-	-
其他（附註(e)）	610,669	612,297	-	-
	4,734,507	4,660,562	5,640	7,035

附註：

(a) 按發票日期計算並經扣除減值撥備之應收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一個月以下	2,204,590	2,218,348
一個月至三個月	1,278,167	1,282,114
超過三個月	211,094	179,569
	3,693,851	3,680,031

因本集團之客戶數量多，故應收貿易賬項並無集中信貸風險。未逾期亦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項為過往具有良好信貸記錄及低違約率之對手方之應收款項。

逾期少於三個月之應收貿易賬項不被視為經已減值。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項1,165,566,000港元（二零一三年：973,930,000港元）經已逾期但並無減值。此等款項涉及多個最近並無拖欠還款記錄之獨立客戶。於到期日之該等應收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120,934	950,697
超過三個月	44,632	23,233
	1,165,566	973,930

22 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訂金 (續)

附註：(續)

- (b)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項56,206,000港元(二零一三年：62,871,000港元)經已減值及已作全面撥備。個別減值之應收賬款主要涉及處於意外財務困境之客戶。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於年初	62,871	46,921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26,361	10,856
撥回撥備	(14,819)	(1,109)
年內列為無法收回而撤銷之應收賬款	(15,069)	(3,581)
匯兌調整	(3,138)	9,784
於年末	56,206	62,871

- (c) 本集團之該項結存主要包括預付租金及貨運及運輸成本。
 (d) 本集團之該項結存主要包括租賃訂金及供應商訂金。
 (e) 本集團之該項結存主要包括代表客戶作出之臨時付款。
 (f) 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訂金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人民幣	1,970,715	1,888,957	-	-
港元	764,940	667,243	5,640	7,035
台幣	477,754	494,009	-	-
泰銖	180,293	168,117	-	-
美元	338,341	336,422	-	-
歐元	214,912	322,325	-	-
英鎊	148,326	167,165	-	-
印度盧比	189,362	164,383	-	-
馬幣	106,296	111,604	-	-
澳元	78,543	64,415	-	-
越南盾	67,332	75,083	-	-
其他貨幣	197,693	200,839	-	-
	4,734,507	4,660,562	5,640	7,035

- (g) 應收賬項之賬面值與該等結存之公允價值相若。應收賬款減值之撥備及撥備撥回已計入合併收益表內直接經營開支項下。自撥備賬扣除之金額會在預期無法收回時撤銷。

於報告日期承受之最高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應收賬款之公允價值。

23 與集團公司之結存

與集團公司之結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彼等主要以港元計值。

24 受限制及有抵押之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值

(a) 受限制及有抵押之銀行存款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數約25,42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8,710,000港元)之銀行結存用作本集團銀行信貸之已抵押訂金。

(b) 現金及現金等值

	本集團		本公司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銀行結存及手頭現金	3,538,462	3,747,145	30,703	948,409
短期銀行存款	277,736	481,222	968	969
現金及銀行結存	3,816,198	4,228,367	31,671	949,378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包括下述項目：

	本集團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存	3,816,198	4,228,367
有抵押銀行透支	(13,592)	(18,981)
無抵押銀行透支	(34,265)	(1,410)
	3,768,341	4,207,976

24 受限制及有抵押之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續)

現金及現金等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人民幣	1,280,550	1,330,353	3,811	3,879
港元	1,273,600	1,721,183	27,423	944,651
美元	388,565	259,305	437	848
台幣	239,105	333,973	-	-
英鎊	91,743	86,201	-	-
歐元	166,694	155,475	-	-
越南盾	107,193	123,129	-	-
新加坡元	68,704	56,882	-	-
其他貨幣	152,187	141,475	-	-
	3,768,341	4,207,976	31,671	949,378

就本集團於中國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而言，其兌換人民幣為外幣之行為受限於中國外匯管理條例。

25 應付賬項、已收訂金及應計項目

	本集團		本公司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項	1,847,257	1,710,545	-	-
應計項目(附註(c))	800,639	1,000,146	21,268	39,754
客戶訂金	126,555	104,483	-	-
收購附屬公司之 應付代價	128,508	286,940	-	-
其他(附註(d))	791,416	941,963	-	-
	3,694,375	4,044,077	21,268	39,754
減：收購一家附屬 公司之應付代價 之非流動部份	(34,890)	(70,718)	-	-
	3,659,485	3,973,359	21,268	39,754

(a) 本集團應付貿易賬項(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一個月以下	849,706	889,652
一個月至三個月	628,866	535,522
超過三個月	368,685	285,371
	1,847,257	1,710,545

(b)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應付賬項、已收訂金及應計項目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人民幣	1,392,333	1,581,657	-	-
港元	700,601	679,840	21,268	39,754
台幣	466,628	475,405	-	-
美元	325,615	341,056	-	-
歐元	237,507	341,775	-	-
英鎊	93,320	132,813	-	-
泰銖	159,112	137,890	-	-
印度盧比	69,880	61,378	-	-
馬幣	122,796	95,043	-	-
其他貨幣	126,583	197,220	-	-
	3,694,375	4,044,077	21,268	39,754

(c) 本集團之該項結存主要包括應計僱員福利開支及貨運及運輸成本。

(d) 本集團之該項結存主要包括預收運費及應付增值稅。

26 股本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法定、已發行及繳足： 1,691,240,112股每股面值0.5港元之普通股 (二零一三年：1,657,364,112股每股面值 0.5港元之普通股)	845,620	828,682

	2014年		2013年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657,364,112	828,682	500,000	500
股份分拆(附註(a))	-	-	500,000	-
根據資本化發行之已發行 股份(附註(b))	-	-	1,439,477,612	719,739
來自發行普通股之 所得款項(附註(c))	-	-	216,071,500	108,036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 計劃發行普通股之 所得款項(附註(d))	-	-	815,000	407
根據超額配股權行使 而發行普通股之所得 款項(附註(e))	32,410,500	16,205	-	-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 計劃配發	1,465,500	733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691,240,112	845,620	1,657,364,112	828,682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50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股份已拆細為2股每股面值0.5港元之股份。拆細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000,000股每股面值0.5港元之股份。
- (b)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日，本公司按每股約0.96港元之價格向嘉里建設發行及配發1,439,477,612股普通股，以通過資本化償付未償還貸款。本公司已按每股普通股0.5港元將719,739,000港元計入股本賬戶。超出每股面值0.5港元的部份以金額661,842,000港元記入「股份溢價(附註27)」。

- (c)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就其全球發售及其股份開始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而按發行價每股10.2港元發行216,071,500股新普通股，籌得所得款項2,203,929,000港元。所發行的216,071,500股普通股超出每股面值0.5港元的部份(扣除交易成本132,996,000港元)以金額1,962,897,000港元記入「股份溢價(附註27)」。

- (d)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本公司透過股東及董事會決議案批准及採納一項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向僱員及已經或將會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其他人士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受限制股份單位並無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之任何權利。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已向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Lion Trust (Hong Kong) Limited配發815,000股新普通股(「受限制股份單位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本公司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815名承授人授出815,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代表本公司815,000股相關股份)。受限制股份單位股份之公允價值為每股10.22港元。超過受限制股份單位股份面值之部分為7,922,000港元，乃記入「股份溢價(附註27)」。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000股受限制股份單位股份已予歸屬。

- (e) 於首次公開發售股份，藉此，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全球發售」)中本公司授出之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後，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四日已配發及發行合共32,410,500股本公司額外新股份。

27 股份溢價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632,661	-
根據資本化發行之已發行的股份(附註26(b))	-	661,842
來自發行普通股之所得款項(附註26(c))	-	1,962,897
發行受限制股份單位股份(附註26(d))	-	7,922
根據超額配股權行使而發行普通股之 所得款項(附註26(e))	306,917	-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配發	15,969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955,547	2,632,661

28 其他儲備

	本集團						總計 千港元
	其他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附註(a)) 千港元	企業擴展及 一般儲備基金 (附註(b)) 千港元	外匯波動儲備 千港元	收購儲備 (附註(c))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41,238	25,639	577,746	22,039	591,020	(493,778)	763,904
境外業務之匯兌差異淨額	-	-	-	-	(288,581)	-	(288,581)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之僱員 服務價值	-	25,335	-	-	-	-	25,335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配發	-	(1,754)	-	-	-	-	(1,754)
收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	-	-	-	-	(287,574)	(287,574)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13,771	-	-	13,771
租賃土地及樓宇轉撥作投資物業時確認 之公允價值收益(已扣除稅項)	87,404	-	-	-	-	-	87,404
已失效之購股權	-	(1,104)	-	-	-	-	(1,104)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8,642	48,116	577,746	35,810	302,439	(781,352)	311,401

28 其他儲備 (續)

	本集團						總計 千港元
	其他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附註(a)) 千港元	企業擴展及 一般儲備基金 (附註(b)) 千港元	外匯波動儲備 千港元	收購儲備 (附註(c))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41,238	–	593,052	13,238	597,129	(248,187)	996,470
境外業務之匯兌差異淨額	–	–	–	–	(6,109)	–	(6,109)
來自購股權計劃之同系附屬公司 注入資本	–	22,125	–	–	–	–	22,125
與同系附屬公司以現金結算重新 扣除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22,125)	–	–	–	–	(22,125)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之 僱員服務價值	–	25,639	–	–	–	–	25,639
收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	–	–	–	–	(245,591)	(245,591)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8,801	–	–	8,801
解除出售附屬公司時之儲備	–	–	(15,306)	–	–	–	(15,306)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238	25,639	577,746	22,039	591,020	(493,778)	763,904

附註：

- (a) 本集團之資本儲備乃因本集團為籌備嘉里建設有限公司(其同系附屬公司)於一九九六年八月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而進行之重組所產生，再因應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收購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於收購當日之資產淨值公允價值與投資成本之差額予以調整。
- (b) 企業擴展及一般儲備基金乃於中國成立及運作之附屬公司所設立之基金。根據中國外資企業會計準則，在獲得批准後，企業擴展儲備基金可用於增資而一般儲備基金可用於彌補虧損及增資。
- (c) 收購儲備因增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權益(但不導致本集團之控制權發生變動)而產生，亦即非控制性權益因附屬公司權益變動而作出之調整數與所付或所收之代價之公允價值之差額。

28 其他儲備 (續)

附註：(續)

(d) 本公司之購股權儲備

	本公司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5,639	-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僱員服務的價值	25,335	25,639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配發已失效之購股權	(1,754)	-
	(1,104)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8,116	25,639

29 來自非控制性權益貸款

來自若干附屬公司之非控制性權益貸款乃為無抵押、免息及毋須在各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

來自非控制性權益貸款之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人民幣	65,116	113,021
港元	59,881	58,442
馬幣	-	11,409
其他貨幣	123,345	52,760
	248,342	235,632

30 銀行貸款

	本集團		本公司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非本期				
— 無抵押	2,694,136	2,408,697	1,590,000	1,590,000
— 有抵押 (附註36)	315,965	455,635	-	-
	3,010,101	2,864,332	1,590,000	1,590,000
本期				
— 無抵押	1,039,828	1,106,351	-	164,000
— 有抵押 (附註36)	205,614	198,892	-	-
	1,245,442	1,305,243	-	164,000
銀行貸款總額	4,255,543	4,169,575	1,590,000	1,754,000

(a) 銀行貸款之到期情況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245,442	1,305,243	-	164,000
一至兩年	1,146,438	239,784	200,000	-
三至五年	1,822,005	2,571,478	1,390,000	1,590,000
五年內償還	4,213,885	4,116,505	1,590,000	1,754,000
超過五年	41,658	53,070	-	-
	4,255,543	4,169,575	1,590,000	1,754,000

(b) 於報告期末之主要銀行貸款之實際年利率如下：

	2014年				
	港元	新加坡元	人民幣	泰銖	台幣
銀行貸款	1.68%	2.45%	6.16%	4.11%	1.79%

	2013年				
	港元	新加坡元	人民幣	泰銖	台幣
銀行貸款	1.63%	2.35%	5.93%	4.24%	1.88%

30 銀行貸款 (續)

(c) 銀行貸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d) 銀行貸款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港元	2,421,000	2,427,200	1,590,000	1,754,000
泰銖	311,612	395,593	-	-
台幣	1,149,670	910,520	-	-
新加坡元	187,726	194,584	-	-
人民幣	134,475	124,956	-	-
其他貨幣	51,060	116,722	-	-
	4,255,543	4,169,575	1,590,000	1,754,000

31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之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 擬於十二個月後收回之遞延稅項資產	(58,994)	(59,416)
遞延稅項負債：		
— 擬於十二個月後清償之遞延稅項負債	600,521	567,554
遞延稅項負債 (淨額)	541,527	508,138

遞延所得稅賬項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於年初	508,138	489,622
收購附屬公司	-	18,293
遞延稅項於收益表支銷 (附註9)	20,367	24,349
遞延稅項於其他綜合收益內支銷/(抵免)	30,778	(552)
待股息分配後轉撥至稅項負債	(5,509)	(8,112)
匯兌調整	(12,247)	(15,462)
於年末	541,527	508,138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因應相關稅務利益可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而就所結轉之稅項虧損作確認。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確認稅項虧損為414,097,000港元(二零一三年：397,523,000港元)。該等稅項虧損概無屆滿日期，惟198,31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83,520,000港元)之稅項虧損除外，彼等可結轉最長九年。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附屬公司未分配盈利相關之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共計約87,014,000港元(二零一三年：76,267,000港元)，乃因董事認為可以控制撥回相關臨時差異之時間以及相關臨時差異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

31 遞延稅項 (續)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退休金債務 千港元	加速折舊免稅額 千港元	重估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附屬公司及 聯營公司已分派 溢利之預扣稅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59,276)	240,274	286,638	(1,858)	23,844	489,622
收購附屬公司	-	18,293	-	-	-	18,293
遞延稅項於收益表支銷/(抵免)	4,727	(6,646)	11,152	(3,967)	19,083	24,349
遞延稅項於其他綜合收益內抵免	(552)	-	-	-	-	(552)
待股息分配後轉撥至稅項負債	-	-	-	-	(8,112)	(8,112)
匯兌調整	1,510	(16,972)	-	-	-	(15,462)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591)	234,949	297,790	(5,825)	34,815	508,138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53,591)	234,949	297,790	(5,825)	34,815	508,138
遞延稅項於收益表支銷/(抵免)	2,733	8,313	3,118	(2,170)	8,373	20,367
遞延稅項於其他綜合收益內(抵免)/支銷	(355)	-	31,133	-	-	30,778
待股息分配後轉撥至稅項負債	-	-	-	-	(5,509)	(5,509)
匯兌調整	214	(12,461)	-	-	-	(12,24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999)	230,801	332,041	(7,995)	37,679	541,527

32 退休福利

本集團運作多個退休計劃。此等計劃透過付款予獨立信託管理基金融資。年內，本集團有界定供款及界定受益兩種計劃。

(a) 界定供款計劃

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強積金條例」），本集團旗下在香港之公司已正式為所有年齡介乎18至65歲之香港僱員登記，由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

強積金計劃乃一集成信託計劃，以信託形式管理及受香港法律管限。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僱主、受託人及其他服務提供者之資產分開。強積金計劃之供款由僱主按僱員有關收入（定義見強積金條例）之5%供款（「強積金供款」），就每名僱員而言每月最高供款為1,500港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前：1,250港元）。僱員之有關收入如為每月7,100港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前：6,500港元）或以上，亦須對強積金計劃作相應數額之供款。強積金供款一經支付予強積金計劃之核准受託人，便會完全及即時歸轉僱員，作為累算權益。累算權益投資所得投資收入或利潤（撇除該等投資所涉及之損失），亦同樣即時歸轉僱員。

本集團旗下若干公司亦為嘉里貿易有限公司一公積金計劃（「公積金」）之參與公司。此公積金為香港法例第426章職業退休計劃條例所指之界定供款計劃。公積金乃為參與公積金各公司聘用之若干受薪人士（「公積金成員」）而設。公積金之資產由公積金之受託人管理。若「基本公積金供款」（即公積金成員每月基本薪金的10%，最高為每月每名公積金成員1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0,000港元））高於強積金供款，參與公積金之公司將按基本公積金供款減去強積金供款之數額向公積金作出供款。公積金成員於離職時服務滿10年或以上，或於服務任何年數後而屆退休年齡，或由於健康問題而退休，均有權享有僱主之全部供款連同投資收益；服務期滿2年惟不足10年者，則分別有權按比例領取僱主之20%至90%公積金供款連同投資收益。參與公積金之公司可動用根據公積金條款而沒收離職僱員之未歸轉利益，以減低日後之供款。於年內動用之沒收供款以及於年終可供扣取未來供款之尚未動用沒收供款極少。

於中國及海外經營之附屬公司參與當地有關政府部門規定之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本集團亦須根據中國及海外附屬公司及／或法例規定設立之計劃按僱員薪金之特定百分比作出供款。

32 退休福利 (續)

(b) 界定受益計劃

本集團在台灣運作之界定受益退休金計劃為最終薪酬之界定受益計劃。已撥入供款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有關供款存放於一間政府機構。基金每年由獨立合資格精算師徐茂欽精算事務所，以預計單位貸記法估值。

於合併收益表確認之款項如下：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當期服務成本	5,151	6,370
利息成本淨額	5,933	5,080
合計 (計入員工福利支出)(附註13)	11,084	11,450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費用中有10,641,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1,000,000港元)計入直接經營費用，及44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450,000港元)計入行政費用。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之款項如下：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計劃資產之公允價值	6,147	5,566
已供款責任之現值	(289,179)	(320,804)
總退休金負債	(283,032)	(315,238)

年內計劃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於年初	5,566	3,646
重新計量	105	17
僱主供款	28,073	39,073
已付福利	(27,271)	(37,077)
匯兌調整	(326)	(93)
於年末	6,147	5,566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之界定受益債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於年初	320,804	352,344
當期服務成本	5,151	6,370
利息成本	6,038	5,129
重新計量	2,076	3,263
已付福利	(27,271)	(37,077)
匯兌調整	(17,619)	(9,225)
於年末	289,179	320,804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年內計劃資產之實際回報	(14)	17

32 退休福利 (續)

(b) 界定受益計劃 (續)

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應用於退休金責任之折現率	2.25%	2.00%
未來薪酬增長率	1.00%	1.00%

界定受益債務對加權主要假設變動之敏感性：

	不利變動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應用於退休金責任之折現率減少0.5%	12,633	13,384
未來薪酬增加0.5%	12,633	13,384
	有利變動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應用於退休金責任之折現率增加0.5%	(11,412)	(12,091)
未來薪酬減少0.5%	(11,520)	(12,205)

計劃資產之公允價值包括下述各項。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值	1,786	1,617
債務工具	618	560
權益工具	3,743	3,389
	6,147	5,566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界定受益計劃歷史如下：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計劃資產之公允價值	6,147	5,566
退休金責任之現值	(289,179)	(320,804)
赤字	(283,032)	(315,238)

本集團將於必要時作出額外現金供款以彌補赤字。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計劃之預期僱主供款為33,993,000港元。

33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除稅前溢利與經營所得現金淨額之對賬如下：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2,317,313	2,441,25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91,377)	(128,368)
利息收入	(30,180)	(33,447)
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收入	(1,706)	(3,442)
融資費用	102,419	93,668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	(686,523)	(600,210)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	(626)
無形資產減值	2,878	10,520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944)	-
出售九龍灣貨倉之收益	-	(360,31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58,781)	(32,318)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719)	-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26,361	10,856
撥回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14,819)	(1,109)
購股權開支	24,381	47,764
收購附屬公司之或然付款之公允價值收益	-	(12,088)
無形資產攤銷	44,268	42,288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以及租賃土地及土地 使用權之攤銷	426,215	407,462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2,058,786	1,881,891
存貨及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訂金以及應收同系附屬 公司款項增加	(374,953)	(308,633)
流動負債(不包括稅項、銀行貸款、銀行透支及 同系附屬公司貸款)(減少)/增加	(111,716)	138,218
退休金負債淨額變動	(28,073)	(39,073)
經營所得現金淨額	1,544,044	1,672,403

(b) 主要非現金交易

- (i)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代價101,362,000港元因收購附屬公司而遞延。
- (ii)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1,381,581,000港元已透過撥充資本之方式予以結付(附註26(b))。
- (iii)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本集團向嘉里建設一間附屬公司出售於嘉里危險品倉(九龍灣)控股公司之全部股權，代價為400,000,000港元，以結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已出售附屬公司於出售日期之資產淨額詳情載列如下：

	千港元
已出售資產淨額	
物業、機器及設備	39,648
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訂金	1,703
現金及銀行結存	10
應付賬項、已收訂金及應計支出	(1,640)
稅項	(37)
已出售資產淨額之賬面值	39,684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分析

	千港元
代價(扣除所產生之開支)	400,000
減：已出售資產淨額	(39,684)
出售九龍灣貨倉之收益(附註6)	360,316

33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收購附屬公司(被視為資產收購)之現金流出淨額分析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已付現金代價	(24,689)	(187,623)
就往年收購支付之現金代價	(169,296)	(235,618)
收購附屬公司(被視為資產收購)之已付現金代價	(31,752)	-
已購入現金及銀行結存	4,674	23,844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	(221,063)	(399,397)

(d) 與非控制性權益之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完成以下非控制性權益交易：

於年內，本集團分別收購KART (Thailand) Limited、嘉里大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EAE Holdings (Singapore) Pte. Ltd.、Kerry Siam Seaport Ltd.、Able Meridian Logistics Sdn Bhd、Fast Forward Logistics Sdn Bhd、Kerry Logistics (Thailand) Limited及Kerry TTC Express Joint Stock Company之45%、6.71%、45%、0.4%、40%、40%、20%及30%額外實際權益。

上述交易之影響概述如下：

	千港元
支付予非控制性權益之代價	508,188
非控制性權益減少	(220,614)
於權益內收購儲備中確認之已付額外代價	287,574

(e) 收購附屬公司(被視為資產收購)之現金流出淨額分析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本集團收購上海奉佳倉儲服務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該公司於上海擁有土地使用權。

	千港元
已付現金代價	(54,943)
已購入現金及銀行結存	23,19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	(31,752)

於收購日期確認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承擔之負債的數額如下：

	千港元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64,522
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訂金	6,399
現金及銀行結存	23,191
應付賬款、已收訂金及應計項目	(39,169)
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54,943

34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本集團收購Kerry Logistics (Oceania) Limited 51%權益，後者於大洋洲經營國際貨運業務、清關代理及其他相關物流業務。

就該項收購支付的現金代價為24,689,000港元。

於收購日期確認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承擔的負債的數額如下：

	千港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	1,069
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訂金	16,414
現金及銀行結存	4,674
應付賬款、已收訂金及應計項目	(16,391)
稅項	(896)
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4,870
商譽	22,206
非控制性權益	(2,387)
合計	24,689

因是次收購而產生的22,206,000港元商譽，乃由於預期所收購企業帶來潛在盈利能力。

自收購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所收購企業為本公司股東貢獻營業額47,330,000港元及純利1,037,000港元。倘該等收購發生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所收購企業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公司貢獻之營業額股東應佔溢利將分別為128,300,000港元及2,869,000港元。

35 承擔

- (a)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與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收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未於本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693,246	142,982
已授權但未訂約	895,537	175,736
	<u>1,588,783</u>	<u>318,718</u>

- (b)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一年內	376,309	347,781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59,063	442,096
五年以上	237,351	181,601
	<u>1,072,723</u>	<u>971,478</u>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賃多個辦公室及倉庫。該等租期主要介乎1至10年不等，且大部份租賃協議可於各租賃期末按市場租金水平續期。

- (c) 本集團就租賃投資物業而於未來應收之最低租賃付款總額披露於附註15(e)。

36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總額為4,255,54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4,169,575,000港元），其中包括有抵押之總額為521,57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654,527,000港元）。本集團之銀行透支總額為47,857,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0,391,000港元），其中包括有抵押之總額為13,59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8,981,000港元）。就本集團可動用之有抵押銀行信貸乃以下列方式作抵押：

- (i) 以若干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在建工程、樓宇及港口設施之合法抵押作擔保（附註15、16及17）；及
- (ii) 轉讓若干物業之保險所得款項。

37 購股權

嘉里建設購股權計劃

向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之購股權公允價值已被嘉里建設轉押予本集團。嘉里建設有以下兩項購股權計劃：

(a) 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五日終止，故其後並無進一步授出購股權，但於其期限內授出之購股權將根據其發行條款繼續有效及可予行使，且其條款在所有其他方面仍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

37 購股權 (續)

嘉里建設購股權計劃 (續)

(a) 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 (續)

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之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2014年		2013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數目
於一月一日	45.7	2,680,000	30.44	3,367,500
委任董事之變動 (附註(i))	-	-	47.70	1,100,000
年內已行使 (附註(ii))	17.58	(50,000)	18.18	(1,787,500)
於十二月 三十一日 (附註(iii))	46.24	2,630,000	45.70	2,680,000

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行使之購股權而言，於行使時之相關加權平均股價為26.38港元(二零一三年：32.15港元)，及已收所得款項總額為87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32,494,000港元)。

附註：

(i) 郭孔華先生及錢少華先生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ii) 已行使購股權詳情：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2014年	2013年
18.74	-	922,500
17.58	50,000	865,000
	50,000	1,787,500

(iii) 於報告期末之購股權期限如下：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2014年	2013年
17/03/2006-16/03/2015	18.74	25,000	25,000
17/03/2007-16/03/2015	18.74	35,000	35,000
02/04/2009-01/04/2018	47.70	625,000	625,000
02/04/2010-01/04/2018	47.70	625,000	625,000
02/04/2011-01/04/2018	47.70	1,250,000	1,250,000
06/02/2010-05/02/2019	17.58	20,000	45,000
06/02/2011-05/02/2019	17.58	50,000	75,000
		2,630,000	2,680,000

(b)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

嘉里建設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五日採納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根據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嘉里建設董事可全權酌情授出購股權以激勵行政人員、主要僱員以及可能為嘉里建設及其附屬公司作出貢獻之其他人士，使嘉里建設得以吸引及挽留資深及幹練人士及獎勵彼等作出貢獻。任何特定購股權之行使價須為本公司董事會可能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於授出有關購股權時全權決定之價格。

根據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之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2014年		2013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數目
於一月一日	35.45	7,070,000	35.45	6,170,000
委任董事之變動 (附註(i))	-	-	35.45	1,000,000
年內已授出 (附註(iii))	26.88	1,500,000	-	-
年內已失效	35.45	(100,000)	35.45	(100,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ii))	33.93	8,470,000	35.45	7,070,000

37 購股權 (續)

嘉里建設購股權計劃 (續)

(b)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 (續)

附註：

- (i) 郭孔華先生及錢少華先生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 (ii) 於報告期末之購股權期限如下：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2014年	2013年
31/10/2012-29/04/2022	35.45	3,435,000	3,485,000
01/04/2013-29/04/2022	35.45	50,000	50,000
31/10/2013-29/04/2022	35.45	3,485,000	3,535,000
08/07/2014-07/01/2024	26.88	750,000	-
08/01/2015-07/01/2024	26.88	750,000*	-
		8,470,000	7,070,000

* 於報告期末尚不可行使之未行使購股權。

- (iii)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八日向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之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公允價值為每股5.455港元。該估值乃根據以下數據及假設採用二項式估價法計得：

於授出日期之收市股價：26.65港元
 行使價：26.88港元
 預期浮動率¹：每年24%
 購股權年限：10年
 平均無風險利率²：每年2.39%
 預計股息率：每年3.5%

附註

I 根據歷史股價變動情況釐定。

II 相等於香港政府債券於行使期之收益率。

該估值亦已考慮每年1%之假定僱員離職比率及購股權持有人於股價至少達到行使價200%時提早行使購股權之假設。

購股權價值隨部份主觀假設之不同價值而有所變化。就此採納之該等不定因素之任何變動均可能嚴重影響該等購股權之公允價值之估計。

嘉里物流聯網購股權計劃

(a) 二零一三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嘉里物流聯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採納二零一三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根據二零一三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嘉里物流聯網董事可全權酌情授出購股權以激勵行政人員、主要僱員以及可能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其他人士，使嘉里物流聯網得以吸引及挽留資深及幹練人士及獎勵彼等作出貢獻。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之行使價為根據全球發售嘉里物流聯網股份之發售價。

根據二零一三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之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2014年		2013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數目
於一月一日	10.20港元	42,770,000	-	-
年內已授出 (附註(iv))	-	-	10.20港元	42,770,000
年內已行使 (附註(i))	12.47港元	(1,465,500)	-	-
年內已失效 (附註(ii))	-	(930,000)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iii))	10.20港元	40,374,500	10.20港元	42,770,000

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行使之購股權而言，於行使時之相關加權平均股價為12.47港元，及已收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4,948,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無）。

附註：

- (i) 已行使購股權詳情：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2014年	2013年
10.20	1,465,500	-
	1,465,500	-

- (ii) 已失效購股權詳情：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2014年	2013年
10.20	930,000	-
	930,000	-

- (iii) 於報告期末之購股權期限如下：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2014年	2013年
19/12/2013 - 01/12/2023	10.20	19,984,500	21,385,000
02/12/2014 - 01/12/2023	10.20	20,390,000	21,385,000
		40,374,500	42,770,000

37 購股權 (續)

嘉里物流聯網購股權計劃 (續)

(a) 二零一三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續)

附註：(續)

- (iv)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日向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之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公允價值為每股1.19港元。該估值乃根據以下數據及假設採用二項式估價法計得：

於授出日期之股價：8.16港元
行使價：10.2港元
預期浮動率¹：每年30%
購股權年限：10年
平均無風險利率²：每年2.11%
預計股息率：每年3.35%

附註

- I 根據歷史股價變動情況釐定。
II 相等於香港政府債券於行使期之收益率。

該估值亦已考慮每年10%之假定僱員離職比率及購股權持有人於股價至少達到行使價180%時提早行使購股權之假設。

購股權價值隨部份主觀假設之不同價值而有所變化。就此採納之該等不定因素之任何變動均可能嚴重影響該等購股權之公允價值之估計。

(b) 二零一三年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二零一三年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獲本公司採納並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生效，其將自該日期起將於十年內有效（除非另行取消或修訂）。

根據二零一三年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可全權酌情授出購股權以激勵行政人員、主要僱員以及可能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其他人士，使本公司得以吸引及挽留資深及幹練人士及獎勵彼等作出貢獻。

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之本公司股份最多數目合共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0%。

所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期可由董事釐定及通知，及可於授出日期後開始但不得遲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購股權行使價須最少為以下最高者：(i)授出日期普通股之面值；(ii)於授出購股權日期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及(i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之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獲派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合共4,350,000份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未行使之購股權尚不可行使。

38 關連人士交易

除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9, 23及29所披露之關連人士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在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以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a) 出售／(購入) 服務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同系附屬公司		
物流服務收入	12,667	15,064
租金費用	(12,467)	(5,546)
同系附屬公司		
管理費支出	-	(25,492)
本集團／嘉里建設有限公司 ／Kerry Group Limited之聯營公司		
倉儲服務費用	-	(12,703)
租金費用	(38,214)	(26,460)
利息收入	72	975

該等交易乃按本集團與各關連人士議定之條款進行。

(b)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包括董事會成員及向董事會報告之九名（二零一三年：九名）高級管理人員之薪資及其他短期福利（不包括購股權福利）。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薪資及其他短期福利	76,275	72,280

(c) 與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其他交易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透過資本化結付貸款（附註26(b)）	-	1,381,581
出售附屬公司之代價（附註33(b)(iii)）	-	400,000

39 或然負債

本公司已就若干附屬公司獲授之銀行信貸向銀行作出擔保。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擔保所涵蓋之該等銀行信貸之已動用金額（即本公司之財務風險）約為1,711,15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171,462,000港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擔保所涵蓋之該等銀行信貸之總金額約為2,508,858,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715,449,000港元）。

40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按代價32,000,000美元收購Able Logistics Group FZCO（「ALG」）之70%權益。ALG為一家專門從事貨運代理及跨境陸路運輸業務之服務供應商。該項收購已於二

零一五年三月十九日完成，而ALG已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按代價約61,000,000美元收購物流服務公司PT Puninar Saranaraya（「PTPS」）之15%權益連同可使本集團轉換最多40% PTPS權益之可換股債券。該項收購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一日完成，而PTPS已成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本集團將評估所收購業務之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惟在本階段披露有關金額及相應影響不切實可行。

41 集團架構 – 主要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以下主要附屬公司持有權益：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 ⁽⁶⁾ / 註冊資本	間接持有之權益	
				2014年	2013年
(7)(13) Albini & Pitigliani Sverige AB	瑞典	貨運	500,000瑞典克朗	62.56%	50%
(13) Arie van Donge & Co. Holding B.V.	荷蘭	貨運	69,000歐元	89.55%	89.55%
(1)(3)(13) 北京嘉里物流有限公司	中國	物流業務	12,000,000美元	100%	100%
(1)(4) 北京騰昌國際物流有限公司	中國	貨運	人民幣30,000,000元	51%	51%
(1)(3)(13) 成都嘉里蜀都物流有限公司	中國	物流業務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100%
(3)(13) 重慶領先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物流業務	人民幣112,500,000元	100%	100%
(1)(2)(13) 北京中創環球物流保稅有限公司	中國	物流業務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100%
(13) E.A.E. Freight & Forwarding Sdn. Bhd.	馬來西亞	陸運	500,000馬幣	100%	55%
(13) F.D.I Commercial And Forwarding Services Company Limited	越南	貨運	3,333,330,000越南盾	70%	70%
(6)(7)(13) Indev Logistics Private Limited	印度	貨運	14,212,400印度盧比	30%	30%
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10港元 10,000港元 ⁽¹⁰⁾	100%	100%
(1)(2)(13) 深圳市東盟物流有限公司	中國	陸運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100%
(1)(13) KART (Thailand) Limited	泰國	陸運	40,000,000泰銖	100%	55%
(13) KART (Viet Nam) Company Limited	越南	陸運	4,173,000,000越南盾	100%	100%

41 集團架構 – 主要附屬公司 (續)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 ⁽⁸⁾ / 註冊資本	間接持有之權益	
				2014年	2013年
嘉里貨運中心有限公司	香港	擁有貨倉	2港元	100%	100%
嘉里冷庫(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貨倉營運商	20港元	100%	100%
嘉里配送(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運輸及配送服務	500,000港元	100%	100%
⁽¹⁾⁽¹³⁾ Kerry Distribution (Thailand) Limited	泰國	運輸及配送服務	25,000,000泰銖 ⁽⁹⁾	80%	80%
嘉里配送服務(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運輸及配送服務	10,000港元	100%	100%
⁽⁴⁾⁽¹³⁾ 嘉里大通物流有限公司	中國	物流業務	人民幣270,000,000元	70%	70%
⁽¹⁾⁽¹³⁾ Kerry Express (Thailand) Limited	泰國	快遞業務	120,000,000泰銖	100%	–
⁽¹³⁾ Kerry Far East Logistics (Bangladesh) Limited	孟加拉國	貨運	10,000,000孟加拉塔卡	70%	70%
嘉里集遠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貨運	100港元	100%	100%
⁽¹⁾⁽³⁾⁽¹³⁾ 嘉里福保倉儲(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物流業務	70,000,000港元	100%	100%
Kerry Freight (Australia) Pty Ltd	澳洲	貨運	500,000澳元	100%	100%
嘉里貨運(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貨運	10,000港元	100%	100%
			2,750,000港元 ⁽¹⁰⁾		
⁽¹⁾⁽¹³⁾ Kerry Freight (Korea) Inc.	南韓	貨運	500,000,000韓元 ⁽⁹⁾	50.99%	50.99%
⁽¹³⁾ Kerry Freight (Senegal) Sarl	塞內加爾	貨運	1,000,000西非法郎	100%	100%
⁽¹³⁾ Kerry Freight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貨運	500,000新加坡元	100%	100%
⁽¹⁾⁽¹³⁾ Kerry Freight (Thailand) Limited	泰國	貨運	11,500,000泰銖 ⁽⁹⁾	100%	100%
⁽¹³⁾ Kerry Freight (USA) Incorporated	美國	貨運	1,000,000美元	100%	100%
⁽¹³⁾ Kerry Freight Myanmar Limited	緬甸	貨運	50,000美元	60%	60%
⁽¹³⁾ Kerry Integrated Logistics (Viet Nam) Co., Ltd	越南	物流業務	7,900,000美元	100%	100%
Kerry Logistics (Australia) Pty Ltd	澳洲	物流業務	2,000,000澳元	100%	100%
⁽¹⁾⁽¹³⁾ Kerry Logistics (Bangna) Limited	泰國	物流業務	500,000,000泰銖	100%	100%
Kerry Logistics (Belgium) BVBA	比利時	貨運	5,450,000歐元	100%	100%
⁽¹³⁾ Kerry Logistics (Cambodia) Pte. Ltd.	柬埔寨	貨運	96,960,000柬埔寨瑞爾	100%	100%
⁽¹⁾⁽³⁾⁽¹³⁾ 嘉里物流(成都)有限公司	中國	物流業務	人民幣27,000,000元	100%	100%
⁽¹⁾⁽³⁾⁽¹³⁾ 嘉里物流(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投資控股	167,500,000美元	100%	100%
Kerry Logistics (Germany) GmbH	德國	貨運	50,000歐元	100%	100%
嘉里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物流業務	10,000,000港元	100%	100%

4.1 集團架構 — 主要附屬公司 (續)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 ⁽⁸⁾ / 註冊資本	間接持有之權益	
				2014年	2013年
⁽⁶⁾⁽¹³⁾ Kerry Logist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貨運	200,000印度盧比	100%	100%
⁽¹⁾⁽¹³⁾ Kerry Logistics (Japan) Limited	日本	貨運	100,000,000日元	100%	100%
⁽¹⁾⁽³⁾⁽¹³⁾ 嘉里物流(昆山)有限公司	中國	物流業務	178,000,000港元	100%	100%
⁽¹³⁾ 嘉里物流(澳門)有限公司	澳門	物流業務	100,000澳門元	51%	51%
Kerry Logistics (Oceania) Limited	紐西蘭	貨運	250,000紐西蘭元	51%	–
Kerry Logistics (Oceania) Pty. Ltd.	澳洲	貨運	1,000,000澳元	51%	–
⁽¹³⁾ Kerry Logistics (Phils.), Inc. (前稱Kerry-ATS Logistics, Inc.)	菲律賓	貨運	16,000,000菲律賓比索	51%	51%
⁽¹⁾⁽³⁾⁽¹³⁾ 嘉里物流(上海外高橋)有限公司	中國	物流業務	44,000,000港元	100%	100%
⁽¹³⁾ Kerry Logistics (Spain), S.A.U.	西班牙	貨運	120,202歐元	100%	100%
⁽¹⁾⁽¹³⁾ Kerry Logistics (Thailand) Limited	泰國	物流業務	160,000,000泰銖	95.98%	75.90%
⁽³⁾⁽¹³⁾ 嘉里物流(天津)有限公司	中國	物流業務	20,000,000港元	100%	100%
Kerry Logistics (UK) Limited	英國	貨運	20,000英鎊	100%	100%
⁽³⁾⁽¹³⁾ 嘉里物流(無錫)有限公司	中國	物流業務	70,000,000港元	100%	100%
⁽³⁾⁽¹³⁾ 嘉里物流(廈門)有限公司	中國	物流業務	人民幣78,000,000元	100%	100%
⁽³⁾⁽¹³⁾ 嘉里物流(鄭州)有限公司	中國	物流業務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100%
⁽¹⁾⁽³⁾⁽¹³⁾ 嘉里物流安徽有限公司	中國	物流業務	人民幣36,000,000元	100%	100%
⁽¹³⁾ Kerry Logistics Centre (Tampines) Pte. Ltd.	新加坡	物流業務	400,000新加坡元	100%	100%
Kerry Logistics Do Brasil – Transportes Internacionais Ltda	巴西	貨運	288,487巴西雷亞爾	51%	51%
⁽¹³⁾ Kerry Logistics Management (Asia) Pte. Ltd.	新加坡	管理服務	1,000,000新加坡元	100%	100%
Kerry Logistics Mexico S.A. de C.V.	墨西哥	貨運	150,000墨西哥比索 ⁽¹¹⁾ 100,000墨西哥比索 ⁽¹²⁾	70%	70%
⁽¹³⁾ Kerry Malship Logistics Lanka (Private) Limited	斯里蘭卡	貨運	32,775,000斯里蘭卡盧比	51%	51%
Kerry PC3 Limited	香港	物流業務	1港元	100%	100%
⁽¹⁾ Kerry Siam Seaport Limited	泰國	經營海港碼頭	650,000,000泰銖	79.92%	79.52%

41 集團架構 – 主要附屬公司 (續)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 ⁽⁸⁾ / 註冊資本	間接持有之權益	
				2014年	2013年
Kerry TC Warehouse 1 (Block A)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擁有貨倉	1美元	100%	100%
Kerry TC Warehouse 1 (Block B)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擁有貨倉	1美元	100%	100%
嘉里溫控貨倉2有限公司	香港	擁有貨倉	10,000港元	100%	100%
⁽¹⁾⁽⁵⁾⁽⁷⁾⁽¹³⁾ 嘉里大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物流業務	新台幣4,835,824,980元	43.17%	36.46%
⁽¹³⁾ Kerry TTC Express Joint Stock Company	越南	快遞服務	86,000,000,000越南盾	100%	70%
嘉里貨倉(柴灣)有限公司	香港	擁有貨倉	10,000,000港元	100%	100%
嘉里貨倉(粉嶺1)有限公司	香港	擁有貨倉	2港元	100%	100%
嘉里貨倉(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貨倉營運商	25,000,000港元	100%	100%
嘉里貨倉(葵涌)有限公司	香港	擁有貨倉	30,000港元	100%	100%
嘉里貨倉(沙田)有限公司	香港	擁有貨倉	10,000,000港元	100%	100%
嘉里貨倉(上水)有限公司	香港	擁有貨倉	5,000,000港元	100%	100%
嘉里貨倉(荃灣)有限公司	香港	擁有貨倉	2港元	100%	100%
嘉里輝捷供應鏈方案有限公司	香港	供應鏈解決方案	5,000,000港元	100%	100%
⁽¹³⁾ Kerry-ITS Terminal Pte. Ltd.	新加坡	ISO油罐清理及修復	1,800,000新加坡元	60%	60%
⁽¹³⁾ PT. Kerry Logistics Indonesia	印尼	貨運	50,000美元	90%	90%
⁽¹⁾⁽³⁾⁽¹³⁾ 上海奉佳倉儲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物流業務	15,000,000美元	100%	-
⁽¹⁾⁽²⁾⁽¹³⁾ 上海會成物流有限公司	中國	物流業務	人民幣10,500,000元	70%	70%
⁽¹⁾⁽⁴⁾ 上海騰隆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中國	貨運	人民幣70,000,000元	51%	51%
⁽¹⁾⁽²⁾ 上海萬升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中國	貨運	人民幣23,000,000元	70%	70%
⁽¹⁾⁽⁴⁾⁽¹³⁾ 深圳嘉里鹽田港物流有限公司	中國	物流業務	人民幣88,000,000元	55%	55%
⁽¹³⁾⁽¹⁴⁾ 台灣嘉里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控股	新台幣100,000,000元	100%	100%
⁽¹³⁾ 精英速運中心有限公司	香港	快遞服務	1,000港元	60%	60%
華昌有限公司	香港	一般商品	15,000,000港元	100%	100%

41 集團架構 – 主要附屬公司 (續)

附註：

- (1) 英文譯名僅供識別
- (2) 國內公司
- (3) 外商獨資企業
- (4) 中外合資企業
- (5) 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之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嘉里大榮之投資市值為1,974,929,000港元。
- (6) 與本集團財務會計期間並不一致之公司
- (7) 本集團透過獲得權力支配該等附屬公司之財務及經營政策而取得控制權
- (8) 除另有註明外，均為普通股且已繳足
- (9) 普通股
- (10)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 (11) 固定資本份額
- (12) 可變資本份額
- (13) 並非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之公司
- (14) 自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起，該附屬公司更名為「台灣嘉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特別行政區

42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1 4 釋 義

「第三方物流」	指	第三方物流
「東盟經濟共同體」	指	東盟經濟共同體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二）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
「東盟」	指	東南亞國家聯盟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公司細則」	指	本公司經不時修訂之公司細則
「Caninco」	指	Caninco Investments Limited，為嘉里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
「資本支出」	指	資本支出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	指	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成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Darmex」	指	Darmex Holdings Limited，為嘉里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派息比率」	指	作為股息向股東支付之本集團核心純利之百分比
「財務報表」	指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優良運銷規範」	指	優良運銷規範
「樓面面積」	指	樓面面積
「全球發售」	指	首次公開發售股份，藉此，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認證」	指	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認證
「大中華」	指	中國大陸、香港、澳門及台灣
「本集團」或「嘉里物流」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會計準則」	指	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貨倉」	指	香港貨倉業務
「國際貨運」	指	國際貨運代理
「綜合物流」	指	綜合物流
「獨立非執行董事」	指	獨立非執行董事
「KART」	指	嘉里亞洲陸路運輸
「嘉里大榮」	指	嘉里大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根據台灣法例註冊成立並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2608），該公司被視作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KGL」	指	Kerry Group Limited，為控股股東之一
「嘉里鴻基」	指	嘉里鴻基貨倉（長沙灣）有限公司
「嘉里控股」	指	嘉里控股有限公司，為KGL之全資附屬公司
「嘉里建設」	指	Kerry Properties Limited嘉里建設有限公司*，一間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83），並為控股股東之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中國大陸」或「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及僅就本年報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Medallion」	指	Medallion Corporate Limited，為嘉里控股之附屬公司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非執行董事」	指	非執行董事
「普通股」或「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為0.50港元之股份，或倘本公司股本曾進行拆細、合併、重新分類或重組，則指構成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之股份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之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物業、機器及設備」	指	物業、機器及設備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六日之招股章程
「股東名冊」	指	本公司股東登記冊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受限制股份單位
「南華早報」	指	SCMP Group Limited南華早報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583）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 僅供識別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阿聯酋」	指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Vencedor」	指	Vencedor Investments Limited，為嘉里控股之附屬公司
「世界衛生組織」	指	世界衛生組織
「Wiseyear」	指	Wiseyear Holdings Limited，為嘉里建設之全資附屬公司



QUẬN

3

XE THACO

KERRY TTC EXPRESS

KERRY TTC EXPRESS

QUẬN 3
MODEL: D0738P P01
QTY: PCS
G.W.: KG
N.W.: KG
MEAS: 5*243 MM

QUẬN 3
MODEL: D0738P P01
QTY: PCS
G.W.: KG
N.W.: KG
MEAS: 5*243 MM

QUẬN 3
MODEL: D0738P P01
QTY: PCS
G.W.: KG
N.W.: KG
MEAS: 5*243 MM

QUẬN 3
MODEL: D0738P P01
QTY: PCS
G.W.: 5.4 KG
N.W.: 4.0 KG
MEAS: 333*243 MM



嘉里物流之企業核心價值

V O I C E

VALUE CREATION 創造價值 為客戶提供創新方案，為員工提供事業發展平台，為股東實現資產增值。

OPENNESS 開放思想 提倡開放及透明化管理，鼓勵坦誠溝通。

INTEGRITY 堅守忠誠 堅持誠信立業，嚴守道德規範。

COMMITMENT 竭盡所能 為客戶信守承諾、竭盡所能，為員工及股東全心投入。

EXCELLENCE 追求卓越 持續改進，不斷創新，追求卓越。

www.kerrylogistics.com



Kerry Logistics Network Limited
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 636